



2013年第1期（总第32期）

卷首语

年复一年，春天悄然而至，携来造化的神奇和心灵的喜悦。

眼中、耳中、心中的春意，也荡漾在苏轼诗词的字里行间，其《新城道中二首》（其一）云：

“东风知我欲山行，吹断檐间积雨声。岭上晴云披絮帽，树头初日挂铜钲。野桃含笑竹篱短，溪柳自摇沙水清。西崦人家应最乐。煮芹烧笋饷春耕。”写意如下：

知道我要出行似的，东风吹断了雨声，那些敲响屋檐的雨滴，连日来也敲响了我的梦。

清晨的景色太美了。远远望去，高高的山顶笼罩着雾霭，仿佛戴着一顶白色的丝绵头巾；一轮朝阳，冉冉升起，仿佛在树梢上挂着一面又圆又亮的铜锣。

野桃的微笑，在快乐的粉梦中，越出短短竹篱的园囿。柳树的长发，在明媚的春光中，摇曳清清溪水的影子。缓行的马儿，在淙淙的溪声中，享受习习春风的柳荫。

西山人家忙着煮芹、烧笋和做饭，把快乐的袅袅炊烟，送给忙于春耕的家人。

蘇軾

2013年第1期（总第32期）

研究 SUSHI YANJIU



目 录

□编辑出版:《苏轼研究》编辑部
□主办单位:中国苏轼研究学会
□协办单位:四川省眉山市三苏文化研究院
四川省眉山三苏祠博物馆
四川省三苏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主 编:张志烈
□执行主编:李 酣
□副 主 编:宋明刚 方永江
□编辑部主任:刘清泉
□编 辑:唐雅兰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三苏纪念馆三楼 308 室
邮编:620010 电话:(028) 38299092
网址: <http://www.3swh.cn>
邮箱: sushiyanjiu@163.com
准印证:四川省连续性内部资料出版物
准印证第 03—006 号
设计:上观设计
印刷: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2013 年 3 月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苏学论坛

- 《三苏交游考》选载(二) 曾枣庄/4
“江南黄叶村”本事考论(下)
——苏轼《书李世南所画秋景》诗的创作内蕴 颜正源/9
学士戍边地,山川留胜迹
——苏轼知定州诗文创作概览 李 新 韩松言/16
论苏轼诗文评点的社会传播价值(上)
樊庆彦 刘 佳/20
浩然握天枢,快哉赋诗词(上)
——论苏轼易学思想对其诗词创作的影响 林红岭/25
《宋元学案·苏氏蜀学略》辨正(下) 谢桃坊/33
《省试刑赏忠厚之至论》中的省刑慎罚观 彭林泉/37
苏轼园林思想初探 雷艳平/44
苏轼草书观刍议 徐晓洪 杨德明/48
中国书法史上的一大遗憾
——苏东坡毕生未见《怀素自叙》墨迹 王琳祥/53
辩正四题 赖正和/57

□顾问：李 静 宋朝华 王影聪
(以下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兴荣 王水照 刘乃昌
刘尚荣 苏 灿 邱俊鹏
周先慎 曾枣庄

□编委：(以下按姓氏笔画排列)
方永江 木 斋 王友胜
王希龙 王晋川 刘川眉
刘清泉 孙开中 李 酌
李景新 冷成金 张志烈
张忠全 杨胜宽 杨常沙
陈 弼 宋明刚 周成仕
周裕锴 祝 云 胡先酉
涂普生 康 震 韩国强
赖正和 蔡心华 潘殊闲

□诗文鉴赏

读《东坡志林》(三)

徐 康/62

□景苏札记

苏东坡的政治人生(十三)

——朝廷之旅(上)

雷金贵/74

□新书评介

东坡吟(五曲)

杨真真/78

《苏辙学术研究》结语

谷 建/65

□苏学动态

□苏学专家

宋明刚：守望创作路 刘 娟 李娅倩/67

首届“东坡情”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

颁奖大会暨书画摄影展举行 刘 寅/79

□研究史话

三苏祠公祭纪念苏东坡诞辰976周年 卫琳霞/79

第二届全国东坡学校与东坡文化传播

交流活动征集启事 /80

永井禾原与苏轼(上)

——以“来青阁寿苏诗”为中心 池泽兹子 /69

《三苏交游考》选载（二）

曾枣庄

内容提要 选择与三苏（苏洵、苏轼、苏辙）人生旅程有密切联系、重要交往的人物，如雷简夫、张方平、欧阳修、王安石、章惇、司马光、曾巩等，考证他们之间的交往、游踪、唱酬和友情。

关键词 三苏 交游 考证

苏轼兄弟同王安石的关系

苏轼兄弟对王安石变法主张颇不以为然，苏轼是主张变革的，而王安石是主张变法的。变法与变革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变革的含义比变法广泛得多。苏辙《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后集卷二二）说：“公（苏轼）与介甫（王安石）议论素异。”^①就是说他们的主张从来不同，这种不同并不是从神宗朝王安石变法推行以后开始的，而是在仁宗朝苏轼刚刚登上政治舞台时就开始了。其《策略一》既反对仁宗朝的“因循苟且”，又反对“鲁莽”从事，反对“拾掇三代之遗文”的“天下之士”。这即使不是专指王安石，至少也包括了主张“法先王之政”的王安石。王安石在嘉祐三年的《上仁宗皇帝言事书》中主张以“征诛”为变法开路，他说“古之人欲有所为，未尝不先之以征诛而后得其意”；“先王欲立法度，以变衰坏之俗而成人之才，虽有征诛之难，犹忍而为之。以为不若是，不可以有为也”。^②这种观点，是一贯主张稳扎稳打，反对操之过急的苏轼所不能接受的。苏轼反对下猛药，他所主张的变革是渐进的变革。他在《礼以养人为本论》（卷四十）中指出，法对治国是次要的，加之“惨毒繁难”，而天下的人却常常以为是最紧急的；礼是治国之本，加之又“和平简易”，而天下的人却以为不急需；正因为本末倒置，国家才未治理好，却怪法不好，又急急忙忙地变法。平常“治气养生”，“宣（宣泄）故纳新”，做起来很容易，

即使过了头“也无大患”，但人们却畏难而不为，反而喜欢用“悍药毒石”去治病。苏轼感慨道：“甚矣，人之惑也！”这段话清楚地表明了苏轼对以“征诛”为变法开路的猛政是不赞成的。苏轼后来在《问养生》（卷六四）中，把主张渐变、反对骤变的观点阐述得尤为清楚。他说：“寒暑之极，至于折胶（冷到极点，可使胶折断）流金（热到极点，可使金属熔化），而物不以为病，其变者微也。寒暑之变，昼与日俱逝，夜与月并驰，俯仰之间屡变，而人不知者，微之至，和之极也。使此二极者相寻而狎至，则人之死久矣。”白天不知不觉地变成了黑夜，黑夜不知不觉地变成了白天；酷热的夏天不知不觉地变成了严寒的冬天，严寒的冬天不知不觉地变成了酷热的夏天，如果昼夜寒暑骤变，“则人之死久矣”。苏轼要求的变革就是这种微变、渐变，由此可见，在主张变革，反对仁宗朝的因循苟且这一点上，苏轼同王安石是一致的；但在如何变革的问题上，苏轼同王安石就分道扬镳了。在变革什么的问题上，苏轼同王安石的分歧就更大了。王安石认为当时形势危急的原因是“患在不知法度”，出路就在于“变革天下之弊法”。苏轼《策略三》（卷四六）却认为“天下有二患：有立法之弊，有任人之失”，并认为二者“任人之失”是主要的。他说，过去汉因秦制，刑罚峻急，礼义消亡，所以贾谊、董仲舒“以立法更制为事”。“后世见二子（贾、董）之论，以为圣人治天下凡皆如此。是以腐儒小生皆欲妄有所变革，以惑乱世主。臣窃以为当今之患，虽法令有所未安，而天下之所以不大治者，失在于任人而非法制之罪也。”这里攻击的“欲妄有所变革”的“腐儒小生”，即使不是专指王安石，至少也是包括了提出“患在不知法度”的王安石在内的。苏轼也并非一概反对变法，《策略三》说：“（法）苟不至于害民而不可不去者，皆不变也。”这里强调的仍是

不要轻易变法。但法如果“害民”，到了“不可不变”的程度，他也赞成变法。他在《进策》中提出的种种变革措施，有一些就涉及变法问题。南宋理学家朱熹曾说：“二公（王安石、苏轼）之学皆不正……东坡初年若得用，未必其患不甚于荆公。”③所谓“学皆不正”是按照朱熹的标准说苏、王皆非正统儒学观点，因为他们两人都是主张革新弊政的；所谓“东坡初年若得用，未必其患不甚于荆公（王安石）”，正说明苏轼革新主张比王安石更广泛，在某些方面甚至更彻底、更深刻。

以上是王安石变法开始前苏轼反对王安石的变法主张，熙宁年间，王安石把他的变法主张付诸实践后，苏轼更反对他的变法措施。熙宁二年（1069）二月苏轼兄弟服父丧期满回到京城，朝廷政局已经发生了巨大变化。治平四年（1067）英宗病逝，神宗赵顼继位。神宗当时才二十岁，年富力强，颇想有所作为，认为天下之弊事不可不革，理财为当今急务。他的观点与王安石很接近。熙宁元年（1068）以王安石为翰林学士，熙宁二年以王安石为参知政事，开始了变法。苏轼兄弟回朝后，苏轼差判官告院，苏辙为制置三司条例司检详文字（即由皇帝特命设置的制定户部、度支、盐铁三司条例的专门机构）。他们一回朝廷，很快就与王安石处于对立地位。熙宁二年王安石准备变科举，兴学校。神宗对此有些怀疑，征询意见，苏轼就上了《议学校贡举状》（卷二六），表示反对。神宗对苏轼的意见很重视，他说：“吾固疑此，得轼议，意释然矣。”神宗立即召见苏轼，问“方今政令得失”，并说：“虽朕过失，指陈可也。”苏轼也不客气，批评神宗“求治太急，听言太广，进人太锐”。神宗当即表示：“卿三言，朕当熟思之。”并鼓励苏轼说，凡在馆阁任职的人，都“当为朕深思治乱，无有所隐”。④接着又有《上神宗皇帝书》（卷二五）和《再上皇帝书》（卷二五），对王安石变法作了全面批评。他还在《国学秋试策问》（卷七）中，反对王安石鼓励神宗独断、专任：“昔之为人君者，患不能勤。然而或勤以治，亦或以乱……昔之为人君者，患不能断。然而或断以兴，亦或以衰……昔之为人君者，患不能信其臣。然而或信以安，亦或以危。”在御试进士时，新党吕惠卿把那些批评仁宗因循苟简，歌颂神宗革新，支持变法的人擢居上第；而把批评新法的人置于下等。苏轼对此非常不满，认为科场之文，风俗所系。被取的人，天下以为榜样；未取

的人，天下以为鉴戒。这样下去，相师成风，“阿谀顺旨者又率居上第”，谁还敢直言？他于是写了《拟进士对御试策》（卷九），批评新政，想以此矫正阿谀之风。

苏轼因政见不合，要求外任，被命通判杭州。苏辙《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说：“公既补外，见事有不便于民者不敢言，亦不敢默视也。缘诗人之义，托事以讽，庶几有补于国。”在这期间，苏轼确实写了不少讽刺新法的诗文。《戏子由》（卷七）就是一首讽刺新法的诗。诗的前半部分嘲笑苏辙家贫官卑，因为他“读书万卷不读律（指新法），致君尧舜终无术”。诗的后半部分是苏轼的自嘲：“平生所惭今不耻，坐对疲民更鞭撻。道逢阳虎呼与言，心知其非口诺唯。居高志下真何益，气节消缩今无几。”这是感叹自己身居高位而无用，自己的气节已经消失殆尽了。阳虎，与孔子同时的人，这里用来指那些监督新法执行的使者，说自己明明不同意他们的作法，但却不敢得罪这些人，还只好口头上同他们唯唯诺诺。他在杭州讽新法诗很多，如《雨中游天竺灵感观音院》、《捕蝗至浮云岭，山行疲茶，有怀子由弟》、《吴中田妇叹》、《汤村开运盐河，雨中督役》、《和蔡准郎中见邀游西湖》之类。

苏辙时任陈州学官，在苏轼赴杭以前，苏辙写有一首《柳湖感物》（卷三），通过柳松对比，对变法派人物进行尖锐的讽刺。在苏辙的笔下，柳树根柢甚浅而枝叶徒茂：“柳湖万柳作云屯，种时乱插不须根。根如卧蛇身合抱，仰视不见蜩蝉喧”；柳花的穷高极远更像那些趋炎附势之徒：“开花三月乱飞雪，过墙渡水无复还。穷高极远风力尽，弃坠泥土颜色昏”；柳花坠入水中化为浮萍也不改其随波逐流的本性：“偶然直坠湖水中，化为浮萍轻且繁。随波上下去无定，物性不改天使然。”与“南山老松长百尺，根入石底蛟龙蟠”相比，柳的物性更加可憎。苏轼的《次韵子由柳湖感物》（卷七）说：“子今憔悴众所弃，驱马独出无往还。惟有柳湖万株柳，清阴与子供朝昏。胡为讥评不少借，生意凌挫难为繁。柳虽无言不解愠，世俗乍见应怃然。”柳既不解愠而关世俗何事？世俗为之怃然，正说明这里对柳的“讥评”正是对世俗的“讥评”。苏轼接着说，世人是只知爱柳而不会爱松的，因为柳树“四时盛衰各有态”，而“南山孤松积雪底，抱冻

不死谁复贤”。苏辙与苏轼的不少唱和诗也是讥刺新法的，兹不尙述。

苏轼虽一直反王安石变法，但在私交上都相互仰慕对方的才华。王安石自熙宁九年罢相后，一直闲居金陵（今南京市）。他听说苏轼将自黄州贬所过金陵，便穿着野服，骑着毛驴，来到江边见苏轼。苏轼也说，我今天是穿着野服见大丞相。王安石笑着回答说，礼仪难道是为我们这些人设的吗？两人见面非常随便，并相约同游蒋山。他们在一起诵诗说佛，相互唱和，愉快地度过了几天。苏轼《同王胜之游蒋山》（卷二四）诗中有“峰多巧障目，江远欲浮天”之句，王安石读后拊几赞叹道：“老夫平生所作诗，无此二句。”王安石在《和子瞻同王胜之游蒋山》（卷一六）序中说：“余爱其‘峰多巧障目，江远欲浮天’之句，故次其韵。”他赞颂苏轼是“墨客真能赋，留诗野竹娟”。苏轼有《雪后书北台壁》（卷一二）诗，结句为“空吟冰柱忆刘叉”。王安石和这首诗多达六篇。《渔隐丛话前集》卷三五引《西清诗话》说，王安石还曾称赞苏轼说：“不知更几百年，方有如此人物。”从上述不难看出，苏、王虽然政见不合，但私交并不算坏，彼此都很欣赏对方的文才，王对苏的直言敢谏也是赞赏的，其《读眉山集次韵雪诗》（卷一八）称赞苏轼“直须诗胆付刘叉”。刘叉，唐人，其诗敢于揭露统治者的荒淫。

二苏同曾巩家族的关系

一提及嘉祐二年贡举得人之盛，人们往往想到苏轼、苏辙兄弟。从文学成就看是如此，但从兄弟同科及第的人数之多及政治地位看，则以曾巩、曾布、曾牟兄弟及从弟曾阜为最突出，他们皆于此科及第。苏轼兄弟都是反对王安石变法的，曾氏兄弟则颇为复杂，曾巩由王安石密友，因变法而渐疏远；曾布位至宰相，是变法派的核心人物；而曾肇却反对变法，曾劝曾布“远佞人”（指吕惠卿）。

曾巩是文学世家，其祖致尧、父易占，曾巩的弟弟曾布、曾肇、曾牟、曾阜，妹婿关景晖，布子曾纡，肇子曾统皆能文。王明清《挥麈后录》卷六云：“嘉祐初，与长弟及次弟（曾牟）、文肃公（曾布）、妹婿王补之（无咎）、王彦深（几）一门六人，俱列乡荐。既将入都赴省试，子婿拜别朱夫人于堂下，夫人叹曰：‘是中得一人登名，吾无憾矣。’

榜出唱第，皆在上列，无有遗者。”傅伯寿《云庄集序》云：“公家世以儒显，至南丰（曾巩）先生遂以经术文章名天下，学者宗之，以继唐韩文公、本朝欧阳文忠公。时文肅、文昭（曾肇）公同以才学进，兄弟鼎峙于朝。”⑤曾肇《曲阜集》所附史臣论曰：“曾巩立言于欧阳修、王安石间，纤徐而不琐，简奥而不晦，卓然自成一家，可谓难矣。肇以儒者而有能吏之材。宋之中叶文学法理，咸精其能，若曾氏之家学，盖有两汉之风焉。”⑥陈师道《光禄曾公神道碑》载曾易占有子五人：“巩，中书舍人；牟，安仁令；宰，湘潭簿；布，龙图阁直学士；肇，吏部郎中。”又载：“女嫁承议郎关景晖、南康主簿王无咎、秘阁校理王安国、江宁府教授朱景略、秘书丞李中、承议郎王几、宣德郎周彭孺，一卒于家，一再适王无咎，凡女九人。”其中曾巩、曾牟、曾布，曾阜、女婿王无咎皆于嘉祐二年同科进士及第，曾巩从弟曾阜亦于是科及第。曾牟仕履不详。

曾巩

曾巩（1019～1083）字子固，世称南丰先生。生而警敏，年二十已名闻四方，自朝廷至闾巷海隅障塞，妇人孺子，皆能道其姓字。所为文，落纸辄为人传去，不旬月而周遍天下。学士大夫手抄口诵，唯恐得之晚。嘉祐二年进士及第，为太平州司法参军。曾巩与王安石的关系本来很密切，巩多次向欧阳修推荐王，但当王安石变法后，巩与王的关系开始疏远了。苏轼在《送曾子固倅越（通判越州）得燕字》（卷六）诗中写道：“昔从南方来，与翁（欧阳修）两联翩。翁今自憔悴，子去亦宜然……但苦世论隘，聒耳如蜩蝉。安得万顷池，养此横海鳣。”意思是说，随着欧阳修的失势，曾巩的离去也是必然的。世论太容不得人，像蜩蝉一般的吵吵嚷嚷，震耳欲聋。哪有万顷的巨池，来养你这横海的大黄鱼（鳣）呢？巩官至试中书舍人，事迹见曾肇《曲阜集》卷三《子固先生行状》、韩维《南阳集》卷二九《曾公神道碑》、《曾巩集》附林希《曾公墓志铭》、《宋史》卷三一九本传。宋理宗追谥文定，故世称曾文定公。

巩平生无所好，唯藏书至二万卷，皆手自校定。集古今篆刻为《金石录》五十卷。又校理《说苑》、《战国策》、《李太白诗集》等多种典籍，均撰有

叙录。现存《元丰类稿》五十卷。孔武仲《祭曾子固文》云：“惟公文为世表，识在人先。愤道之息，志于必传，绝众超群，自其少年。况有宗工（指欧阳修），援引于前。雷动风兴，声薄于天。”自唐衰，天下之文变，欧阳修始大正其体，一归于古。其后巩与王安石、三苏父子相继而出，为学者所宗，宋之文章炳然与汉、唐并列。曾巩是欧阳修北宋诗文革新的积极追随者和支持者，几乎全部接受了欧阳修在文学创作上的主张，论文重道而以辞章为次，颇有道学气，刘埙《隐居通义》卷一三云：“朱文公（朱熹）评文专以南丰（曾巩）为法者，盖以其于周（敦颐）、程（程颢、程颐）之先，首明理学也。”其文以议论见长，立论警策，结构严谨，条理分明，有纵横开合的法度，说理曲折尽意，文辞平和纡徐，自有一种从容不迫的气势，与欧阳修风格相似。曾巩也能诗，其诗风与文风相近，古朴典雅，清新自然，有一些篇章反映了社会现实，像《追租》、《边将》、《湘寇》等诗表现出他对国家大事、民生疾苦的关切。曾巩存词仅《赏南枝》一首，见《梅苑》卷一。

曾布

曾布（1036～1107）字子宣，曾巩弟。嘉祐二年与巩同科登第，调宣州司户参军、怀仁县令。他是力主变法的，与吕惠卿共创青苗、助役、保甲、农田等法。官至翰林学士，翰林学士承旨兼侍读，知枢密院。徽宗立，拜右仆射。建中靖国初独相，渐进绍述新政之说。元符三年六月，曾主调停新旧两党。在处理新旧两党的关系上，与其他新党还是有一定区别的。其《答弟肇书》较准确地概括了自己的政治立场：“布自熙宁立朝至今，时事屡变，惟其不雷同熙、丰，故免元祐之窜斥；惟其不附元祐，故免绍圣之中伤。自处亦有义理，恐未至贻家族之祸也。”⑦“恐未至贻家族之祸”，说得太早了，后为蔡京所挤，最后仍贬谪以死，谥文肃。事迹见《名臣碑传琬琰集》下卷二〇《曾布传》，《宋史》卷四七一本传。著有日记《绍圣甲戌日录》一卷、《元符庚辰日录》一卷、《三朝正论》二卷、《熙宁新编常平敕》二卷、《曾布集》三十卷，均已佚。

苏轼兄弟与曾布虽政见不同，但都有交往。元祐三年七月二十一日苏轼有代哲宗起草的《赐龙图阁学士河东路经略使兼知太原府曾布乞除一闲慢

州郡不允诏》（卷一一〇）对曾布评价较高：“将不久任，难以责成；谋不素定，难以应猝。卿屡试剧郡，所临有声。而况二年于兹，诸将所服。事既即叙，人谁易卿？夫搃虚攻瑕，兵家常势；知难避整，夷狄亦然。卿若有以待之。彼将望而去矣。勉卒乃事，毋忘朕言。”此外苏轼还有《答曾子宣三首》，苏辙也有《曾布父》、《曾子宣郡太挽词二首》等。曾布久在文苑，擅长诗文，陆游《书空青集后》（卷二）云：“建中靖国元年，景灵西宫成，诏丞相曾公（布）铭于碑，以诏万世。碑成，天下传诵，为宋大典，且叹曾公耆老白首，而笔力不少衰如此。”

其妻魏夫人，襄阳（今属湖北）人，元祐名士魏泰（道辅）之姐，生卒年名字皆不详，以曾布官至右仆射，受封鲁国夫人。著有《鲁国夫人词》一卷。其诗词影响甚至高于曾布。《朱子语类》卷一四〇云：“本朝妇人能文，只有李易安（清照）与魏夫人。”《历代诗余》卷一一六引《古今词话》云：“李易安、魏夫人使在衣冠之列，当与秦七（观）、黄九（庭坚）争雄，不徒擅名闺阁也。”其词风格婉约，多描写闺怨离情，如《武陵春·别情》云：“小院无人帘半卷，独自倚栏时。宽尽春来金缕衣。憔悴有谁知？玉人近日音书少，应是怨来迟。梦里长安早晚归，和泪立斜晖。”⑧“独自倚栏时”、“和泪立斜晖”，生动刻画出思妇的形象。《老学庵笔记》卷七云：“曾子宣丞相元丰间帅庆州，未至，召还，至陕府，复还庆州，往来潼关。夫人魏氏作诗戏丞相曰：“使君自为君恩厚，不是区区爱华山。”可见她亦能诗，可惜已无完篇存世。

曾肇

曾肇（1047～1107）字子开，曾巩弟。治平四年进士，调黄岩县主簿，官至中书舍人，迁翰林学士兼侍读，知制诰。崇宁初，以元祐党人落职，谪知和州，徙岳州，继贬濮州团练副使，汀州安置。大观元年卒，年六十一。高宗时，追复龙图阁学士。绍兴二年，赐谥文昭。事迹见《曲阜集》附杨时《曾文昭公行述》、《宋史》卷三一九《曾肇传》。曾肇著述甚富，有《曲阜集》四十卷、《外集》十卷、《奏议》十二卷、《迩英进故事》一卷、《元祐外制集》十二卷、《庚辰外制集》三卷、《内制集》五卷、《尚

书讲义》八卷、《曾氏图谱》一卷。多已不存，今仅存《曲阜集》四卷。

曾肇自少力学，善属文，《宋史》本传云：“肇天资仁厚，而容貌端严。自少力学，博览经传。为文温润有法。更十一州，类多善政。”宋濂《曾学士文集序》云：“惟曾氏出于郕国公，自都乡侯据南徙，代有显人。至于文定公巩、文肃公布、文昭公肇起于南丰，遂以文章名天下……文昭之作，简严平实，温润雅驯，最为学者之所同慕，不翅景星之与卿云。”⑨“简严平实，温润雅驯”八字是对曾肇文的准确概括。《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五三称其制诰“尔雅典则，得训词之体，虽深厚不及曾巩，而渊懿温纯，不失家法。”又评其奏议云：“肇立朝有守，属党论反复，以一身转侧其间，往往龃龉不合。又尝力谏其兄布，宜引用善类，而布不从。所上奏议，如乞复转对，宣仁皇后受册，百官上寿，救韩维，缴王觌外任诸篇，皆为史所称述，今并在集中，可以考见大概。其制诰亦尔雅典则，得训词之体。”

苏轼兄弟与之多有交往，轼有《次韵曾子开从驾二首》、《再和二首》（卷二五），苏辙有《次韵曾子开舍人四月十二日扈从二首》、《再和》二首（卷一五）。元祐元年，苏辙《曾肇中书舍人告词》（卷二八）对其评价甚高：“朝廷以号令鼓舞四方，言之不文，行之不远。昔河西诸将，读玺书而知天子之圣明；河北叛臣，闻赦令而致武夫之涕泣。故朕思得良士，俾代予言。知民物之至情，识邦家之大体。择之久矣，仅乃得之。具官曾肇，少知为文，久益更事。家传父兄之学，言有汉唐之风。汗简编年，手紬金匮。执笔纪事，密侍丹墀。比于简牍之余，试以丝纶之作。油然不竭，焕乎可观。俾即拜于西垣，将益观其来效。”又有《曾肇磨勘改朝散郎》，称其“学术精博，遣词甚工，操履坚正，遇事不苟。比司国史，焕乎笔削之华；进领掖垣，确然议论之正”。曾肇之子曾纵字元距，因曾肇与苏辙同朝，后来结成了儿女亲家，纵娶辙女为妻。苏辙有《曾郎元矩见过》（《栾城第三集》卷二）诗，集中抒发了他同元矩之父曾肇的交情：“胄子相从得佳婿（苏辙自注说：“迟（苏迟，辙长子）初于太学识元矩，因有姻议。”），掖垣同直喜良朋。交情不意隔生死，世事休论有废兴。宿草芊绵泪入土，故瑟牢落恨填膺。远来似觉清谈胜，试问传家今几灯。”

注释

① 《栾城后集》卷二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后引苏辙诗文，只括注卷次。引《栾城后集》、《栾城三集》，加注《后集》、《三集》。

- ② 《临川文集》卷三九，四库全书本。
- ③ 《朱子语类》卷一三〇，四库全书本。
- ④ 《宋史·苏轼传》。
- ⑤ 曾协《云庄集》卷首，四库全书本。
- ⑥ 《曲阜集》附，四库全书本。
- ⑦ 《曾文定公年谱》，十五家年谱本。
- ⑧ 曾慥《乐府雅词》卷下，四库全书本。
- ⑨ 《宋文宪集》卷七，四库全书本。

（四川大学教授、中国苏轼研究学会名誉会长）



湖上春来似画图（刘怀东篆刻）

“江南黄叶村”本事考论（下）

——苏轼《书李世南所画秋景》诗的创作内蕴

颜正源

内容提要 本文认为“江南黄叶村”的原型即常州宜兴黄土村。苏轼归隐“黄叶村”在文化思想方面受到范蠡、陶渊明、白居易的影响。“黄叶村”有三重内蕴：秋景、生命、归隐。

关键词 黄叶村 黄土村 范蠡 陶渊明
白居易 归隐

五、从文化视域，追寻苏轼归隐“黄叶村”的缘由

本文谈论苏轼归隐“黄叶村”，是指元丰八年（1085）“买田阳羡吾将老”的隐居生活，非指建中靖国元年（1101）自海外北归，终老常州的定居生活。

苏轼归老常州的原因，以前已讨论了很多，获得了一些共识：如政治上对官场的厌倦与畏惧，地理上对阳羡山水的欣赏与喜爱，人际上对常州“君子”的信任与眷恋，民风上对常州百姓的深情与坚信，经济上对常州“薄田”的需要与依靠……本文则设想从文化方面对苏轼归隐“江南黄叶村”（即宜兴黄土村）的缘由作一些探寻。

（一）范蠡的“五湖心”对苏轼的影响

“扁舟一棹知何处？家住江南黄叶村。”苏轼将“浩歌一棹（或一笑）”改为“扁舟一棹”，是深藏思想内蕴的。此时他任北宋翰林学士知制诰，不便明说归隐之意，便借画发挥，采用带有双关的模糊的诗歌语言来表达。

先看“扁舟”一词的典故。

范蠡既雪会稽之耻……乃乘扁舟浮于江湖，变名易姓，适齐为鸱夷子皮，之陶为朱公。
——司马迁《史记·货殖列传》

范蠡辞于王……乃乘扁舟，出三江之口，入五湖之中，人莫知所适。——赵晔《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

《周官》：扬州，其浸五湖。按，张勃《吴录》：五湖者，太湖之别名，以其周行五百余里，故以五湖为名。虞翻又云：太湖有五道，别谓为五湖。或说以太湖、射贵湖、上湖、洮湖（一名长塘湖，在宜兴）、滆湖，为五湖。

——唐代徐坚《初学记·地部》

从以上文献资料可知，范蠡、扁舟、五湖是联在一起，并有特定意义的。再看以下唐诗：

五湖烟水盈归梦，芦荻花中一钓舟。

——薛逢《惊秋》

自是不归归便得，五湖烟景有谁争？

——崔涂《春夕旅次》

五湖归去孤舟月，六国平来两鬓霜。

——李程《赠羽林将军》

惆怅无因见范蠡，参差烟树五湖东。

——杜牧《题宣州开元寺》

曾向五湖期范蠡，尔来空阔久相忘。

——韦庄《赠渔翁》

几人犹忆孙弘阁，百口同乘范蠡舟。

——刘长卿《汉口献李相公》

谁解乘舟寻范蠡，五湖烟水独忘机。

——温庭筠《利州南渡》

永忆江湖归白发，欲回天地入扁舟。

——李商隐《安定城楼》

顷来荷策干明主，还复扁舟归五湖。

——钱起《送褚大落第东归》

别离终日心忉忉，五湖烟波归梦劳。

——韩偓《夏课成感怀》

以上十例，“五湖”、“扁舟”或直接指明或间接借代范蠡隐退之事。

苏轼的“扁舟”诗句就是隐含效仿范蠡隐退至“江南黄叶村”。而“宜兴黄土村”之地理位置据上引《初学记》乃在五湖之洮湖、滆湖之间也。

苏轼之好友李端叔有《故人李世南画秋山林平远和韵》与《再观画次韵》共六首诗。其中有“几日低回图画里，只因归思在江村。”“何时船上载鵝夷，海道聊寻一问姿。”李端叔直接把苏轼比作“鵝夷”。“鵝夷”即“鵝夷子皮”，乃是范蠡“乘扁舟浮于江湖”到齐国的“变名易姓”。并点出苏轼是效仿范蠡，“归思在江村”。

元丰五年（1082），苏轼还谪居黄州时，写过两首词，皆有关范蠡隐退之事。

五湖闻道，扁舟归去，仍携西子。

——《水龙吟》

应念雪堂坡下老，昔年共采芸香。功成名遂早还乡。回车来过我，乔木拥千章。

——《临江仙·赠送》

苏轼的“五湖闻道”应该就是“功成名遂早还乡”。不过，贬谪黄州之时，他感到自己是功既未成，名也不遂，更徒有眉山之乡而不能还的深深遗憾和愁闷。

苏轼早年曾写过《论范蠡》的策论。其中有一段论及范蠡：

苏子曰：范蠡独知相其君而已。以吾相蠡，蠡亦鸟喙也。夫好货，天下贱士也。以蠡之贤，岂聚敛积实者？何至耕于海滨，父子力作，以营千金，屡散而复积。此何为者哉？岂非才有余而道不足，故功成、名遂、身退，而心终不能自放者乎？……

鲁仲连既退秦军，平原君欲封连，以千金为寿。连笑曰：“所贵于天下者，为人排难解纷而无所取也。即有取，是商贾之事。连不忍为也。”遂去，终身不复见。逃隐于海上，曰：“吾与其富贵而诎于人，宁贫贱而轻世肆志焉。”使范蠡之去如鲁仲连，则去圣人不远矣。呜呼！春秋以来用舍进退未有如范蠡之全者也，而不足于此，吾是以累叹而深悲焉。

苏轼此论，称赞范蠡能“功成、名遂、身退”，批评他“心终不能自放”、“好货”、“聚敛积实”，未能达到“圣人”的境地，表示“累叹而深悲”。

苏轼称范蠡“功成名遂身退”，此思想的源头

在老子《道德经》第九章：“功遂身退，天之道也。”司马迁在《史记·范雎蔡泽列传》中借蔡泽之口说：

“语曰‘日中则移，月满则亏’。物盛则衰，天地之常数也。进退盈缩，与时变化，圣人之常道也。”

从自然界到人世间，都有盛则衰、盈则缩、进则退的变化。范蠡能践行老子的“功遂身退”，结果就能得以幸免杀身之祸。

“功成身退”还有一个通俗的说法：急流勇退。

元祐五年（1093），苏轼以龙图阁学士充两浙西路兵马钤辖知杭州军州事任。他在一首《赠善相程杰》的诗中云：“火色上腾虽有数，急流勇退岂无人。”

应该说，苏轼从“乌台诗案”上获得的经验教训是沉痛而刻骨铭心的。

苏轼在《杭州召还乞郡状》中回忆湖州被逮的过程说：“悍吏皇甫遵将带吏卒，就湖州追摄，如捕寇贼。臣即与妻子诀别，留书与子由处置后事。”

转瞬间，苏轼就由湖州太守变成了“寇贼”般的死刑犯。几首诗之区区言论，就招致祸端，苏轼因事先有弟弟苏辙、朋友驸马王诜的“通风报信”，已知有性命之虞。

对在御史台牢狱中被关押、受审讯的过程，苏轼在写给弟弟苏辙的绝命诗中说：

柏台霜气夜凄凄，风动琅珰月向低。

梦绕云山心似鹿，魂惊汤火命如鸡。

苏轼此刻正经历着如同鸡的生命在滚汤与烈火煎熬的深重灾难。苏轼出狱后，曾在《书南史卢度传》中说：“自去年得罪下狱，始意不免……以亲经患难，不异鸡鸭之在庖厨。”

“乌台诗案”结案后，苏轼被贬黄州，“检校水部员外郎充黄州团练副使，本州安置，不得签书公事”，是一个被编管黄州的犯官而已。

他在与李之仪的信中说：

得罪以来，深自闭塞，扁舟草履，放浪山水间，与樵渔杂处，往往为醉人所推骂。辄自喜渐不为人识，平生亲友无一字见及，有书与之亦不答，自幸庶几免矣。……自得罪后，不敢作文字。此书虽非文，然信笔书意，不觉累幅，亦不须示人，必喻此意。

“乌台诗案”给苏轼的心理打击是极其沉重的。不仅诗文不敢创作，亲友不敢接触，连书信也不敢写。即便写了，也再三叮嘱受信人“不须示人”。

在宦途多舛、夙志难酬之时，具备“五湖心”

的范蠡便成了士大夫苏轼避世遁迹的楷模。

（“五湖心”见苏轼《书皇亲画扇》：“十年江海寄浮沉，梦绕江南黄苇林。谁谓风流贵公子，笔端还有五湖心。”）

（二）陶渊明的“归去来”对苏轼的影响

元丰七年（1084），苏轼创作了一首《满庭芳》。词序云：余谪居黄州五年，将赴临汝，作《满庭芳》一篇别黄州。既至南都，蒙恩放归阳羡，复作一篇。

前一词开头云：

归去来兮，吾归何处？万里家在岷峨。百年强半，来日苦无多。

后一词开头云：

归去来兮，清溪无底，上有千仞嵯峨。画楼东畔，天远夕阳多。

两首词的开头都采用相同的“归去来兮”的句子。此句是陶渊明《归去来兮辞》的篇名。从苏轼的词序看，由于他接连上书求居常州，现在已“蒙恩放归阳羡”。能如同陶渊明，归隐养老了。可见，陶渊明的“归去来”的思想与实践对苏轼最终“买田阳羡”，归隐“黄土村”（即“江南黄叶村”）起着无比巨大的影响。

苏轼是经过贬谪黄州、躬耕田亩的艰辛生活，才走向陶渊明的。

在黄州，苏轼曾多次在诗文及书信中倾诉自己的艰苦状况：

黄州僻陋多雨，气象昏昏也。鱼稻薪炭颇贱，甚与穷者相宜。……穷达得丧，粗了其理，但禄廪相绝，恐年载间，遂有饥寒之忧，不能不少念。（《与章子厚书》）

仆居东坡，作陂种稻，有田五十亩，身耕妻蚕，聊以卒岁。（《与章子厚书》）

或为予言，草木之长，常在昧明间。早起伺之，乃见其拔起数寸，竹笋尤甚。夏秋之交，稻方含秀，黄昏月出，露珠起于其根，累累然忽自腾上，若推之者，或缀于茎心，或缀于叶端。稻乃秀实，验之信然。（《与子由弟书》）

苏轼曾作《东坡》诗八首，序云：

余至黄州二年，日以困匮，故人马正卿哀余乏食，为于郡中请故营地数十亩，使得躬耕其中。地既久荒为茨棘瓦砾之场，而岁又大旱，垦辟之劳，筋力殆尽。释耒而叹，乃作是诗，自愍其勤，庶几来岁之入以忘其劳焉。

他在《次韵孔毅甫久旱已而甚雨》中说：

去年东坡拾瓦砾，自种黄桑三百尺。

今年刈草盖雪堂，日炙风吹面如墨。

为了免受“饥寒之忧”，他在友人的资助下，开垦荒地，身耕种稻；清除瓦砾，自种黄桑；刈草盖房，筑而垣之。几年间的劳作，不是起早摸黑观察水稻生长发育情况，就是开荒辟地刈草盖房，常常是“筋力殆尽，释耒而叹”，“日炙风吹”，面容“如墨”。他在《王定国诗集叙》中云：“今余老，不复作诗，又以病止酒，闭门不出。门外数步即大江，经月不至江上，眊眊焉真一老农夫也。”

苏轼虽以“老农夫”自居，但他毕竟是士大夫出身，文人气息甚浓，读书、作文、写诗……乃不能免。

他在《书渊明羲农去我久诗》中说：“余闻江州东林寺有陶渊明诗集，方欲遣人求之，而李江州忽送一部遗予，字大纸厚，甚可喜也。每体中不佳，辄取读，不过一篇，惟恐读尽，后无以自遣耳。”

他在与程全父的信中说：“仆废笔砚已五年，尚寄味此学。随行有陶渊明集。陶写伊郁，正赖此耳。”

他在《跋陶诗》一文中说：“陶彭泽晚节躬耕，每以诗自解，意其中未能平也。晚寓黄州二年，适值艰岁，往往乏食，无田可耕，盖欲为彭泽而不可得者。”

他还在《黄州上文潞公书》中说：“到黄州，无所用心，辄复覃思于《易》、《论语》，端居深念，若有所得，遂因先子之学，作《易传》九卷。又自以意作《论语说》五卷。……亦足见其穷不忘道，老而能学也。”

苏轼在暂免饥寒、惊魂稍安之后，为了“陶写伊郁”，“自遣”愁闷与孤独，“尚寄味此学”，读陶诗；同时，为了完成父亲苏洵的遗愿，“遂因先子之学”，写出《易传》、《论语说》等著作。后来，其弟苏辙在《子瞻和陶渊明诗集引》中说：“子瞻尝称辙诗有古人之风，自以为不若也。然自其斥居东坡，其学日进，沛然如川之方至。其诗比李太白、杜子美为有余，遂与渊明比。”

苏轼后来迁谪海南，曾回忆道：

然吾于渊明，岂独好其诗也哉？如其为人，实有感焉。渊明临终，《疏》告俨等：“吾少而穷苦，每以家贫，东西游走。性刚才拙，与物多忤，自量为己，必贻俗患，黾勉辞世，使汝等幼而饥寒。”渊明此语，盖实录也。吾

真有此病不早知，平生出仕，以犯世患，此所以深愧渊明，欲以晚节师范其万一也。——苏辙《子瞻和陶渊明诗集引》

苏轼仿效陶渊明，躬耕于东坡，创作了大量诗文，其代表作前后《赤壁赋》与“赤壁怀古”词更是脍炙人口、千古流芳。这两方面，皆是苏轼“实有感”于陶渊明的“为人”，也即陶渊明的伟大人格：淡泊名利，高洁脱俗；坚守隐居，宁死不悔。

苏轼引陶渊明为同调者，简直到了亦步亦趋的地步。元丰五年（1082），苏轼作词《江城子》云：

陶渊明以正月五日游斜川，临流班坐，顾瞻南阜，爱曾城之独秀，乃作《斜川诗》。至今使人想见其处。元丰壬戌之春，余躬耕于东坡，筑雪堂居之。南挹四望亭之后丘，西控北山之微泉，慨然而叹，此亦斜川之游也。

梦中了了醉中醒。只渊明，是前生。走遍人间，依旧却躬耕。昨夜东坡春雨足，乌鹊喜，报新晴。雪堂西畔暗泉鸣。北山倾，小溪横。南望亭丘，孤秀耸曾城。都是斜川当日境，吾老矣，寄余龄。

苏轼是将自己贬谪黄州、躬耕东坡的“游宦”生涯比拟为“斜川之游”。苏轼认同渊明是自己的“前生”，甚至想把雪堂东坡当作“斜川当日境”，“吾老矣，寄余龄”，当作自己归隐养老之地。

当然，这一切仅仅是“梦中了了”而已。他曾在《跋李伯时卜居图》中说：“余本田家，少有志丘壑，虽为缙绅，奉养犹农夫。然欲归者盖十年，勤请不已，仅乃得郡。士大夫逢时遇合，至卿相如反掌，惟归田古今难事也。……吾若归田，不乱鸟兽，当如陶渊明。”胡不归《读陶渊明集札记》议论道：“思归而无家可归，欲进而有志难达，仕与不仕间，东坡难乎哉。然东坡何不学渊明，径挂冠归田，钓鱼虾，友麋鹿，逍遥桑树之间，咏歌风露之文，菊花采之，酒熟饮之，春播夏耘，秋收冬藏，置帝力若无有，视造化如等闲，优哉游哉，聊以卒岁乎？”

当机会来到苏轼的面前，他几经选择，最后“买田阳羡”，于元丰八年（1085）五月，携全家归耕于“宜兴黄土村”（即“江南黄叶村”）。他在《归宜兴，留题竹西寺》中云：

十年归梦寄西风，此去真为田舍翁。
剩觅蜀冈新井水，要携乡味过江东。
其实，他在去年九、十月间已来过一趟宜兴了。

他在十月二日于宜兴舟中写下《楚颂帖》：

吾来阳羡，船入荆溪，意思豁然，如惬平生之欲。逝将归老，殆是前缘。王逸少云：“我卒当以乐死。”殆非虚言。吾性好种植，能手自接果木，犹好栽橘。阳羡在洞庭上，柑橘栽至易得。当买一小园，种柑橘三百本。屈原作《橘颂》，吾园若成，当作一亭，名之曰楚颂。元丰七年十月二日书。

《楚颂帖》写后不到一年，苏轼“真为田舍翁”的夙愿就实现了。从思想文化影响来看，苏轼“荒松三径思元亮”可谓刻骨铭心了。

（三）白居易的“中隐”对苏轼的影响

苏轼虽然向往范蠡“功成身退”的成功经历，在范蠡身上承载了自己作为宦途失意者的归隐五湖的逍遥快乐的美梦，但正如前文指出的，苏轼也对范蠡“心终不能自放”而持“累叹而深悲”的态度。同样，苏轼虽然仰慕陶渊明“归去来”的躬耕田园的隐士风范，也自称“世农”，强调“渊明吾所师，夫子仍其后”（《陶骥子骏佚老堂》）但是又对他颇有微辞，认为陶渊明并非真正的“达者”：

陶渊明作《无弦琴》诗云：“但得琴中趣，何劳弦上声。”苏子曰：“渊明非达者也，五音为律，不害为达，苛为不然，无琴可也，何独弦乎？”——《渊明非达》

其《自祭文》出妙语于纩息之余，岂死生之流乎？但恨其犹以生为寓，以死为真。嗟夫，先生岂真死独非寓乎？——《渊明无弦琴》

苏轼对陶渊明的贫困穷酸的生活也感到不满：

渊明得一食，至欲以冥谢主人，此大类丐者口颊也。哀哉！哀哉！——《书渊明乞食诗后》

俗传书生入官府，见钱不识。或怪而问之。生曰：“固知其为钱，但怪其不在纸襄中耳。”予偶读渊明《归去来辞》云：“幼稚盈室，瓶无储粟。”乃知俗传信而有征，使瓶有储粟，亦甚微矣。此翁平生，只于瓶中见粟也耶？——《书陶渊明归去来序》

“乌台诗案”以后，对苏轼归隐“江南黄叶村”（实即宜兴黄土村）以有力影响者乃是白居易也。

本朝苏文忠公不轻许可，独敬爱乐天，屡形诗篇。盖其文章皆主辞达，而忠厚好施，刚直尽言，与人有情，于物无著，大略相似。谪居黄州，始好东坡，其原必起于乐天忠州之作

也。——宋人周必大在《二老堂诗话》

苏公谪居黄州，始自称东坡居士。详考其意，盖专慕白乐天而然。白公有《东坡种花》二诗云：“持钱买花树，城东坡上栽。”又云：“东坡春向暮，树木今何如？”又有《步东坡》诗云：“朝上东坡步，夕上东坡步。东坡何所爱？爱此新成树。”又有《别东坡花树》诗云：“何处殷勤重回首？东坡桃李种新成。”皆为忠州刺史所作也。苏公在黄，正与白公忠州相似，因忆苏诗，如《赠李道士》云：“他时要指集贤人，知是香山老居士。”《赠善相程杰》云：“我似乐天君记取，华颠赏遍洛阳春。”《送程懿叔》云：“我甚似乐天，但无素与蛮。”《入侍迩英》云：“定似香山老居士，世缘终浅道根深。”而跋曰：“乐天自江州司马，除忠州刺史，旋以主客郎中知制诰，遂拜中书舍人。某虽不敢自比，然谪居黄州，起知文登，召为仪曹，遂忝侍从。出处老少，大略相似，庶几复享此翁晚节闲适之乐焉。”《去杭州》云：“出处依稀似乐天，敢将衰朽较前贤。”序曰：“平生自觉出处老少相似乐天。”则公之所以景仰者，不止一再言之，非东坡之名偶尔暗合也。

——[宋]洪迈《容斋随笔》三笔

由这两则资料可见：第一，苏轼“独敬爱乐天”是从他“谪居黄州”开始的。第二，“敬爱”的原因是苏、白两人在“出处老少，大略相似”。第三，唯一遗憾的，是当时任翰林学士知制诰时，苏轼还未能如白居易那样“享晚节闲适之乐”。

白居易晚年，以太子宾客分司一职，退居于东都洛阳履道里，“享晚节闲适之乐”长达十五年之久。从思想文化上看，是白居易在长期的充满险恶的官宦生涯中，总结了正反两方面的历史与现实的经验教训，在被迫依附于皇权与保持个性独立之间找到了一个平衡的文化支点，这就是“中隐”。

白居易的《中隐》诗云：

大隐隐朝市，小隐隐丘樊。

丘樊太冷落，朝市太嚣喧。

不如作中隐，隐在留司官。

似出复似处，非忙亦非闲。

不劳心与力，又免饥与寒。

终岁无公事，随月有俸钱。

……

人生处一世，其道难两全。

贱即苦冻馁，贵则多忧患。

唯此中隐士，致身吉且安。

穷通与丰约，正在四者间。

根据白居易的理解，“中隐”是指以仕为隐。

要做品位既高，但又实无甚职事的清贵的闲官。如任“太子宾客分司”一职，“月俸百千官二品”，又能永远离开当时政治斗争的中心长安。这样就既能避免遭受基层小吏的奔波之苦痛，又能避免承受实际事务的压力与责任而充分享受生活的闲情逸致。

苏轼在经受了“乌台诗案”的政治风波与生死变故之后，深深地被白居易的“中隐”文化思想所吸引了。

元丰七年（1084），苏轼借写《徐大正闲轩》一诗而抒发自己对“闲”的看法：

君看东坡翁，懒散谁比数。

形骸堕醉梦，生死委尘土。

早眠不见灯，晚食或欹午。

卧看毡取盗，坐视麦飘雨。

语希舌颊强，行少腰脚偻。

五年黄州城，不踏黄州鼓。

人言我闲客，置此闲处所。

问闲作何味，如眼不知睹。

这与白居易所述的，如“取兴或寄酒，放情不古诗”（《移家入新宅》），“懒与道相近，钝将闲自随”（《咏所乐》），“已出闲游多到夜，却归慵卧又经旬”（《分司》），可以说是如出一辙了。

“闲”的确是白居易“中隐”文化之实质。苏轼的体悟是深刻的。苏轼在为官处世态度上，更是采取一种闲适、旷达的文化心态，有恬淡超脱的高雅之趣味。明代表中道在《白苏斋记》中指出苏、白两人在“高雅情趣”上相一致的一面：“若夫醉墨淋漓于湖山，闲情寄托于花月，借声歌以写心，取文酒以自适，则乐天、子瞻萧然皆尘外人……是其趣同也。”这种具有闲适、超脱特点的“尘外人”，就是自宋以来，被文人墨客尊称苏轼为“坡仙”的根本原因。简而言之，宋人所指之“仙”者，乃闲旷之同义词也。

苏轼这种胸次超旷、飘然若仙的“中隐”文化心态，在贬谪黄州时期所创作的诗文中有充分的表现。

元丰五年（1082）九月，“雪堂夜饮，醉归临皋，作《临江仙》词。”词云：

夜饮东坡醒复醉，归来仿佛三更。家童鼻

息已雷鸣。敲门都不应，倚杖听江声。长恨此身非我有，何时忘却营营。夜阑风静縠纹平。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

据叶梦得《避暑录话》记载：

(苏轼在黄州)，与数客饮江上，夜归。江面际天，风露浩然，有当其意，乃作歌词，所谓“夜阑风静縠纹平，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者，与客大歌数过而散。翌日宣传子瞻夜作此词，挂冠江边，拏舟长啸而去矣。郡守徐君猷闻之，惊而惧，以为州失罪人，急命驾往谒，则子瞻鼻鼾如雷，犹未与也。然此语卒传至京师，虽裕陵(宋神宗)亦闻而疑之。

从官府的角度看，以为苏轼是“逃遁”——挂冠弃官，扁舟江海。其实他们那里理解苏轼的“中隐”文化心态。苏轼所追求并非外在的“身”的退隐，而是内在的“心”的退隐。这种“心”的退隐，就是能做到在“羁愁濒死之际，而居然享香山之适”

(见《苏轼文集·附录》茅维文)。这“香山之适”，在一个受软禁的犯官苏轼看来，只有“夜饮东坡醒复醉”了。这是完完全全一副宋代“醉吟先生”的形象。薛瑞生说：“足见‘坡仙’之名已得之于苏轼生前。……他以‘出世之姿’入世，又以‘与世无争’之姿与世抗争，乃大而化之式的自我解脱。唯其如此，这种清俊飘逸之‘仙气’，经豪气之点化，即变为清雄旷达。”(《论东坡及其词》)

《赤壁赋》创作于元丰五年(1082)，苏轼以主人身份劝慰客人：“惟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成色；取之不禁，用之不竭。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而吾与子之所共适。”这最末一个“适”字，生动地写出了与清风明月浑然同化、物我两忘的逍遥之趣。主人“苏子”的这一番劝慰，意在揭示：山水自然，清风明月，无穷无尽，你我委身其中，忘我忘物，消泯物我之间的分别，与天地精神往来，与山水自然交融在一起，人生短暂带来忧惧、烦恼自然就被弃置于脑后。

苏轼在《赤壁赋》中显示出来的对自然山水的迷恋和对人生苦短的超旷态度，也是一种对政治的疏离感，与“醉酒”状态，是殊途而同归的。元丰六年(1083)，好友傅尧俞派人到黄州，向苏轼求索近文。苏轼书写了此赋，并致信好友：“轼去岁作此赋，未尝轻以示人，见者盖一二人而已，饮之(即傅氏之字)有使至，求近文，遂亲书以寄。多畏事，饮之爱我，必深藏之不出也。”由此可见，

苏轼创作《赤壁赋》是有寓意的。所以，苏轼的“共适”，这种对人生短暂表现出的超旷的文化心态，其实，也是他内心因“仕隐”矛盾而长期郁结着的痛苦的转移，在他的意识深处，则是深埋着的对现实处境的无奈与苦涩。

苏轼于元丰八年(1085)写有一短文《泗岸喜题》，曰：“谪居黄州五年，今日离泗州北行。岸上，闻骡驮铎声空笼，意亦欣然，盖不闻此声久矣。韩退之诗云：‘照壁喜见蝎。’此语真不虚也。然吾方上书求居常州，岂鱼鸟之性，终安于江湖耶？”

苏轼将自己喜好自然山水的旷达、闲适之“中隐”心态，比作“鱼鸟之性”，希望能“终安于江湖”。这“江湖”就是大江之南、太湖之西的常州宜兴黄土村。

六、结语

本文并非一般的诗词文本鉴赏，而是设想将苏轼的题画诗——《书李世南所画秋景》放在苏轼文艺实践行为的具体历史环境中，在题画诗文与前后时间苏轼所创作的大量诗文作品的联系之中，重新加以论述，试图着重探讨本题画诗里的创作内蕴。

本文首先对苏轼这首题画诗的两种版本进行了辨析，肯定了后出雕本的“扁舟一棹”的意象更符合作者的主观意图。

本文还从苏轼元丰七年的常州卜居之行，探讨了这首题画诗创作的背景，指出归隐思想是贯注于苏轼的生活实践与艺术创作两方面的。

本文还从审美价值、生命意识与归隐愿望上揭开了“黄叶村”的三重内蕴，并着重指出“江南黄叶村”即现实生活中诗人归隐之地——常州宜兴黄土村的艺术语言的表达形式。

本文对元丰七、八年之间苏轼归隐江南黄叶村的缘由，从文化视域进行了详细的分析。认为范蠡的“五湖心”、陶渊明的“归去来”、白居易的“中隐”等文化心态对苏轼选择归隐养老有着巨大而深刻的影响。

最后，本文还想对苏轼归隐“黄叶村”的文化缘由作一点补充，以结束全文。

本文曾引用洪迈《容斋三笔》“苏公谪居黄州，始自称东坡居士。”“居士”一词，有隐士意，也有最通俗的民间说法即“在家的和尚”。苏辙在《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中说：“既而谪居于黄，杜门

深居……后读释氏书，深悟实相，参之孔、老，博辩无碍，浩然不见其涯也。”

苏轼喜好佛道，不是如芸芸佛家俗弟子求福祐，而是追求静心。这是一种自我心理安慰，但又表现为一种不以物喜、不以己悲的超脱旷达的文化心态。他在《黄州安国寺记》中说：

于是喟然叹曰：“道不足以御气，性不足以胜习。不锄其本，而耘其末，今虽改之，后必复作。盖归诚佛僧，求一洗之？”得城南精舍曰安国寺，有茂林修竹，陂池亭榭。间一二日辄往，焚香默坐，深自省察，则物我相忘，身心皆空，求罪垢所从生而不可得。一念清净，染污自落，表里翛然，无所附丽。私窃乐之。旦往而暮还者，五年于此矣。

他在黄州安国寺“茂林修竹，陂池亭榭”环绕的清幽氛围中“焚香默坐，深自省察”，悟得了“物我相忘，身心皆空”的佛理。

他在“乌台诗案”以后谪居黄州时创作的诗词中，经常运用“如梦”这个词：

人似秋鸿来有信，事如春梦了无痕。
——《正月十五日与潘、郭二生出郭寻春》
世事一场大梦，人生几度秋凉。
——《西江月》
万事到头都是梦，休休。
——《南乡子》
料多情梦里，端来见我，也参差是。
——《水龙吟》
人生如梦，一尊还酹江月。
——《念奴娇》
笑劳生一梦，羁旅三年，又还重九。
——《醉蓬莱》
居士先生老矣，真梦里，相对残红。
——《满庭芳》
身外倘来都似梦，醉里无何即是乡。
——《十拍子》
幽梦里，传心曲。
——《满江红》
一梦江湖费五年，归来风物依然。
——《浣溪沙》

“如梦”一词来自佛教经典《金刚经》上的偈语：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

“如梦”是大乘十喻之一，是佛家人生观的表

现。佛家讲“如梦”，是因为我、法两空，这与苏轼在“乌台诗案”后的贬谪生活所深悟到的道理是一致的。“世事一场大梦”、“人生如梦”，即是指世事也罢，人生也罢，都是虚幻的。这种思想明显是受到大乘空观的影响。这种“如梦”的佛理，既可以导向对人世间的功业名利的否定，也可以使人对人世间的苦难、烦恼持一种超然旷达、淡然处之的态度。

这种超脱、旷达的文化心态，与白居易的“中隐”文化心态其实是殊途同归的。白居易在诗中也说：

是非都付梦，语默不妨禅。

——《新昌新居书事》

因君知非问，诠较天下事。第一莫若禅，第二无如醉。禅能泯人我，醉可忘荣悴。

——《和知非》

懒学空王治苦法，须抛烦恼入头陀。

——《自到寻阳》

欲除忧恼病，当取禅经读。

——《和梦游春诗》

不学空门法，老病何由了？

——《早梳头》

从中可以看出，白居易的“中隐”思想，是汲取了禅宗“游戏三昧，自在旷达”的思想因素。上文曾说到白居易的“中隐”思想对苏轼归隐“黄叶村”有巨大而深刻的影响，其实也包含这种“如梦”的佛理在内。

（颜正源，常州市苏东坡研究会理事兼学术委员，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员）

学士戍边地，山川留胜迹

——苏轼知定州诗词文赋创作概览

李 新 韩松言

内容提要 苏轼在元祐八年至绍圣元年，仅仅半年多的知定州期间，留下了数量众多的诗、词、文、赋作品，且其中有《雪浪石》、《鹤叹》、《中山松醪赋》等传世名篇，文情并茂、尽善尽美，堪为保定、定州人民永远的文化遗产。

关键词 苏轼 定州 诗词文赋

北宋哲宗元祐八年（1093）九月初三，“元祐更化”的主持者太皇太后高氏病卒，宋廷政治情势大变，53岁的苏轼遂受诏以“双学士”衔（端明殿学士兼翰林侍读学士）自京城出知定州，任“定州路安抚使兼马步军都总管”，如其自言“受命出帅定武，累辞不获，须至勉强北行”（《与杨济甫书》，《苏轼文集》卷五十九），从此远离政治中心，于元祐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到定州任上。在主政定州期间，苏轼严明法纪，“警众革弊”，增修弓箭社，保国强边，扶危济困，鼓励生产，取得了不朽的政绩。绍圣元年（1094）闰四月初，朝廷命下，苏轼“适见恩纶临定武，忽遭分职赴英州”（《被命南迁，途中寄定武同僚》，落端明殿学士、翰林侍读学士，罢定州任，以承议郎远知英州（今广东英德），从此一路南行，直至广东惠州、海南儋州。定州，也成为了苏轼政治生涯中最后一任主政地和人生足迹的最北端。

苏轼知定州的六个月期间，创作近体诗共计19首，占全部32首知定州诗作（从《东府雨中别子由》算起，至《被命南迁，途中寄定武同僚》，依中国苏轼研究学会名誉会长、四川大学教授邱俊鹏先生观点）的59.4%，近三分之二，其中律诗13首（七律12首，五律1首），绝句5首（全部为七绝），五言排律1首。足见，近体诗乃为苏轼定州诗歌创作之

主体；其13首五、七言古体诗中，也有《雪浪石》、《刘丑斯诗》、《鹤叹》等名篇；另创作有传世词作《行香子》、赋作《中山松醪赋》各一。

一 石称雪浪，气吞太行

苏轼知定州诗作在题材上，以吟咏幽燕地方风物的咏物体居多，如描写定瓷的《寄馏合刷瓶与子由》，描写当地“北药”的《紫团参寄王定国》等，其中咏物最为集中的，则是雪浪石，作者于绍圣元年（1094）四月作《雪浪斋铭引》①云：“予于中山后圃得黑石，白脉，如蜀孙位、孙知微所画石间奔流，尽水之变。又得白石曲阳，为大盆以盛之，激水其上，名其室曰雪浪斋云。”《雪浪斋铭》诗曰：

尽水之变蜀两孙，与不传者归九原。
异哉驳石雪浪翻，石中乃有此理存。
玉井芙蓉丈八盆，伏流飞空漱其根，
东坡作铭岂多言，四月辛酉绍圣元。

雪浪石是苏轼在定州得到的奇石，黑色有白文，白文如水在石间奔流，形似雪浪，遂以曲阳白石所制芙蓉大盆盛之欣赏，并将其居室名为“雪浪斋”。

除上述这首以外，诗人还有两首同名的诗作《次韵滕大夫三首·雪浪石》，一古体一近体，专咏雪浪石，近体者曰：

我顷三章乞越州，欲寻万壑看交流。
且凭造物开山骨，已见天吴出浪头。
履道凿池虽可致，玉川卷地若为收。

洛阳泉石今谁主？莫学痴人李与牛。

本诗体裁为七言律诗（首句仄起平收式），“三章乞越州”，指元祐七年（1092），苏轼从扬州知州任上被召还朝廷后，连上表章请辞兵部尚书，改出知越州（今浙江绍兴）；元祐八年（1094），知定州命下后，苏轼仍上表请改知越州。欲往该处“寻万壑”，探山水奇观，遗憾未得。不想在定州幽燕之地，发现了这块“造化钟神秀”的雪浪石，犹如千流万壑浓缩于其身，堪比牛、李之奇石，“李与牛”，指中唐名相牛僧孺、李德裕，据清人王文诰注：“牛僧孺嗜太湖石，有小大，其数四等，以甲乙丙丁品之，每品有上中下，各刻于石阴，曰牛氏石。又，李德裕平泉庄，在洛阳之南，周回十里，多奇花异石。人题曰：‘陇右诸侯供瑞石，日南太守送名花’”。②古风者曰：

太行西来万马屯，势与岱岳争雄尊。
飞狐上党天下脊，半掩落月先黄昏。
削成山东二百郡，气压代北三家村。
千峰右卷矗牙帐，崩崖凿断开土门。
竭来城下作飞石，一炮惊落天骄魂。
承平百年烽燧冷，此物僵卧枯榆根。
画师争摹雪浪势，天工不见雷斧痕。
离堆四面绕江水，坐无蜀士谁与论。
老翁儿戏作飞雨，把酒坐看珠跳盆。
此身自幻孰非梦，故国山水聊心存。

此诗作于元祐八年（1093）十二月，是和齐州通判滕希靖的一首诗。此诗既以石为名，全诗可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从开头到“此物僵卧枯榆根”，诗一开头并非直写“雪浪石”，而是从“雪浪石”不平凡的来历展开笔墨。写它来自太行山上，然后以雄健之笔描摹太行山——太行山势高大雄伟可与泰山争尊，它的飞狐、上党山脉，地势极高，故曰“天下脊”，挡住了日月出没；山势之高割开了山东二百郡，气势之大使山西北部人烟稀少。千峰万峦犹如矗立的军帐，崩崖凿断开辟了太行陉口。这样雄伟的太行山令人敬仰！这块“雪浪石”出于太行山，是当年与敌人激战时作的“飞石”，“一炮惊落天骄魂”一句，歌颂此“雪浪石”昔日与敌作战时的非凡经历。此句很好地表达了诗人驻守定州是为了备边抗敌的雄心。“承平百年烽燧冷，此物

僵卧枯榆根”二句，表面上写“雪浪石”以后僵卧枯榆树根旁，不能再抗敌的遭遇，从而表达了诗人报国不得的悲慨。此是全诗揭示题旨之处。

第二部分从“画师争摹雪浪石”到全诗结束，写雪浪石现在的处境。“画师争摹雪浪石”一句颇多感慨，原本是惊落天骄魂的飞石，现在变成了被争摹玩味的观赏石。它既没有天工斧凿伟大痕迹，放在水盆中虽可四面环水，但却发挥不了都江堰的水利作用。“坐无蜀士谁与论”一句，从都江堰又联想到四川老家，可是眼前没有蜀地老乡，能与谁人谈今论古呢？此处思乡之情油然而生。“老翁儿戏作飞雨”以下，写自己将雪浪石放在大盆中，激水其上，犹如飞雨，只能“把酒坐看珠跳盆”了。想到石的遭遇，联想到自己被贬的处境，深感到世事变化，一切似在梦境之中，只能以石寄托思乡之情而已。此首虽是咏物诗，并不描摹物之本身形貌，而是从“雪浪石”的来历、遭遇、处境等寄托了诗人报国不得的感慨，其立意深、构思巧由此可见。全诗风格雄伟矫健而又沉郁顿挫，与所处极北幽燕之地豪壮的地域风气相契合。

二 托物寓志，述怀于词

苏轼定州诗作中，最能完整体现他当时虽遭贬外放，但仍保持傲世独立尊严的，非《鹤叹》莫属。诗曰：

园中有鹤驯可呼，我欲呼之立坐隅。
鹤有难色侧睨予，岂欲臆对如鹏乎？
我生如寄良畸孤，三尺长胫阁瘦躯。
俯啄少许便有余，何至以身为子娱？
驱之上堂立斯须，投以饼饵视若无。
戛然长鸣乃下趋，难进易退我不如。

王水照、朱刚先生指出：苏轼历经绍圣元年之后的贬谪，“从庙堂被流放到大地上时，他就从一个‘臣’转变为一个‘人’，不但在政见上，而且在生存状态上融入黎民百姓之中……而在遭贬前夕，苏轼在定州写的《鹤叹》一诗极堪玩味”③，此篇中诗人先后呼鹤、对鹤、驱鹤、饲鹤，终至叹鹤，“我生如寄良畸孤，三尺长胫阁瘦躯”，既是写鹤之孤独无依，同样也是托物自况；“俯啄少许便有余，何至以身为子娱”，更言明己身所求于世者

不多，然却有济世之志，不肯俯仰于人，供人亵玩；篇末则直抒胸臆——“戛然长鸣乃下趋，难进易退我不如”，足见其主观情感已外在投射于此鹤之身，托物寓志，咏物，而不泥于物，这正是咏物诗作的最高境界。

苏轼在定州所留下来的词作极少，仅有一篇双调小词《行香子·述怀》：

清夜无尘，月色如银，酒斟时须满十分。
浮名浮利，虚苦劳神。叹隙中驹，石中火，梦中身。
虽抱文章，开口谁亲，且陶陶乐尽天真。
几时归去，作个闲人。对一张琴，一壶酒，一溪云。

行香子，据宋人程大昌考证，“行香”即佛教徒行道烧香。调名本此。平韵双调，六十六字，始见《东坡词》，前段八句五平韵，后段八句三平韵。此调短句多，上下片结尾以一字，领三个三言句，前人在句中这一字常用相同的字，尤为别致，音节颇流转悦耳。（《演繁露》）“叹隙中驹”三句，隙中驹，典出《庄子》：“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之过隙，忽然而已”（《庄子·知北游》）。石中火，典出汉古乐府“凿石见火能几时”及中唐诗人白居易诗：“石火光中寄此身”（《对酒》）。梦中身，典出《庄子》：“方其梦也，不知其梦也，梦之中又占其梦焉，觉而后知其梦也；且有大觉而后知此其大梦也，而愚者自以为觉”（《庄子·齐物论》）。感叹人生短促，如快马驰过隙缝，击石迸出的火花，睡梦中的经历。

正因为诗人历经仕途宦海浮沉，感悟到世事变幻无常，所以大彻大悟，终愿与琴、酒、溪云为伴，其中“陶陶”，典出《诗经》：“君子陶陶，……其乐只且”（《诗经·王风·君子阳》）。所填词句式清丽洒脱，化用典故不拘一格、行云流水，也正与诗人此时洒脱、豁达之心境相契合。

三 曲阳祈雨，遗墨浮休

苏轼在知定州期间，曾留下来文章四十八篇，“文以载道”大多正式、庄重，与其当时知州身份相符。其中也有相当一些祭祀文章，如《定州谒诸庙祝文》、《春祈北岳祝文》、《北岳祈雨祝文》等，名以祝文形式成稿，实则流露出作者关注苍生、心怀天下的情怀，尤其以《北岳祈雨祝文》为代表。

文曰：

维元祐九年，岁次甲戌，四月壬寅朔，十六日丁巳，端明殿学士兼翰林侍读学士、左朝奉郎、定州路安抚使兼马步军都总管知定州军州及管内劝农使轻车都尉赐紫金鱼袋苏轼，敢以制币茶果清酌之奠，敢昭告于北岳安天元圣帝。都城以北，燕蓟之南，既徂岁而不登，又历时而未雨。公私并竭，农末皆伤。麦将槁而禾未生，民既流而盜不止。丰凶之决，近在浃辰；沟壑之忧，上贻当宁。仰止乔岳，食于朔方。卷舒云霓，呼吸雨霁。若其安视小民之急，何以仰符上帝之仁。轼以短才，谬膺重寄。倘有罪以致旱，宁降罚于微躬。今者得请于朝，斋居以祷。旦夕是望，吁嗟而求。雨我夏田，兼致西成之富；实兹边廪，少宽北顾之忧。拜赐以时，敢忘其报。尚飨。

宋代曲阳县为定州所辖，苏轼作为一州父母长官，拜祀曲阳北岳庙祈雨，既是职分所在，又是其忧国忧民的具体体现，文章以四六骈体文形式出现，如“都城以北，燕蓟之南，既徂岁而不登，又历时而未雨”，四四六六，“雨我夏田，兼致西城之富；实兹边廪，少宽北顾之忧”，四六四六，属对精工，声韵和谐，完全合乎“骈四俪六”的美文体制要求；同时，又并非“为文而造情”，而是文情并茂，特别是“倘有罪以致旱，宁降罚于微躬”一联，更体现了作者苦己利人的精神境界，为一篇精华所在。

在曲阳期间，据当地百代相传，苏轼还在县城西三里处的“济渎岩”留下墨宝，“（苏轼）无意中发现水中浮萍随波飘动，不由触景生情，伤感万千。他想小小浮萍身单力薄，力不从心，随波浮动，多么渺小可怜，而自己直言敢谏，多次得祸，官越做越小，今天天南明日海北，颠沛流离的不知身归何处岂不是与浮萍一样，遂提笔挥毫，在石上写下‘浮休’二字。”④今日遗墨犹存石上，无论其是真是假，但当地民众由此对于苏东坡所生发的感念之情，千载犹存。

四 中山松醪，对酒挥毫

知定州期间，苏轼还难得地留下一篇赋作，作为“唐宋八大家”之一，苏轼的文赋如前后《赤

壁赋》等，俱享誉于文坛，而作于人生后期这篇《中山松醪赋》，亦堪称佳篇。赋曰：

始予宵济于衡漳，车徒涉而夜号。燧松明而识浅，散星宿于亭皋。郁风中之香雾，若诉予以不遭。岂千岁之妙质，而死斤斧于鸿毛。效区区之寸明，曾何异于束蒿？烂文章之纠缠，惊节解而流膏。嗟构厦其已远，尚药石而可曹。收薄用于桑榆，制中山之松醪。救尔灰烬之中，免尔萤爝之劳。取通明于盘错，出肪泽于烹熬。与黍麦而皆熟，沸春声之嘈嘈。味甘馀而小苦，叹幽姿之独高。知甘酸之易坏，笑梁州之蒲萄。似玉池之生肥，非内府之蒸羔。酌以瘿藤之纹樽，荐以石蟹之霜螯。曾日饮之几何？觉天刑之可逃。投拄杖而起行，罢儿童之抑搔。望西山之咫尺，欲褰裳以游遨。跨超峰之奔鹿，接挂壁之飞猱。遂从此而入海，渺翻天之云涛。使夫嵇阮之伦，与八仙之群豪，或骑麟而翳风，争檻挈而瓢操。颠倒白纶巾，淋漓宫锦袍；追东坡而不可及，归餔啜其醨糟。漱松风于齿牙，犹足以赋《远游》而续《离骚》也。

本篇题材为咏物赋，体裁为宋代散体文赋，其自题云：“绍圣元年闰四月廿一日，将适岭表，遇大雨，留襄邑，书此。”为苏轼离定州任赴惠州途中，为其就任定州知州期间所酿中山松醪酒而作的赋。其绍圣二年（1095）亦云：“余为中山守，始食北岳松膏，为天下冠。”（《偃松屏赞（并引）》）在这篇赋中，作者借中山松表达了自己内心的不平之鸣，感叹本该为栋梁之才的大树，竟被当做松明来燃，固大材小用，怜惜其“萤爝之劳”化为灰烬的不幸遭遇，个中正寄托着作者自己的身世之感，为拯救其不幸，作者“取通明于盘错，出肪泽于煎熬。与黍麦而皆熟”，以“收薄用于桑榆，制中山之松醪”，酿成传世名酒。且因快饮中山松醪，联想到“嵇、阮之伦”，即晋朝“竹林七贤”中的嵇康和阮籍二人和“饮中八仙”；同时又由自身遭贬经历，联想到“信而见疑，忠而被谤”（《史记·屈原贾生列传》）的爱国诗人屈原及其楚辞作品《远游》和《离骚》，隐然有自况之意。

值得一提的是，中山松醪酒自苏轼手创问世以来，一直传承至今，据定州市方志办和中国苏轼研

究学会相关资料记载，该酒与茅台在 1915 年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参展，同获金奖，上世纪七十年代，日本前首相田中角荣访华期间，还问及此酒，足见其名扬四海，这也是苏轼为后人留下的一份珍贵的物质与文化遗产。

综上，苏轼在仅仅半年多的知定州期间，留下了如此之多的诗词文赋作品，且其中多有传世名篇，文情并茂，尽善尽美，堪为保定、定州人民永远的文化遗产。2013 年，是苏轼知定州 920 周年，笔者谨以四言古风《定州仰苏轼》一首，以为纪念，增诸文末。

大宋哲宗，元祐八年，苏轼坡翁，远镇边关。帝师之尊，双学士衔，出知定州，古国中山。宋辽交界，赵北燕南。不辞劳苦，重任在肩，迢迢千里，涉水攀山。整顿军备，政令森严。临料敌塔，远瞩高瞻。断案公正，堪比青天。赦刘丑厮，位列衙班。忧心民瘼，共苦同甘。授种水稻，引黑龙泉。教唱秧歌，与民同欢。文化遗产，享誉千年。留心诸艺，寄情自然。郁郁文庙，儒家典范，手种双槐，古树参天。如龙似凤，叶茂枝繁。得石雪浪，黑白相间，巧夺天工，存众春园。亲酿松醪，入口绵甜，质比茅台，万国同观。冬去春来，匆匆半年。佳作颇丰，誉留名篇。赋颂松醪，诗咏鹤叹。如椽巨笔，洋洋大观。圣贤已逝，几近千年。胜迹犹在，百代相传。坡翁不老，永存心间！

注释

①② 苏轼著、孔凡礼点校《苏轼诗集》，中华书局 1986 年版，卷三十七。

③ 王水照，朱刚《苏轼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04 页。

④ 孟娜《古北岳文化》，中国档案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124 页。

（李新，河北大学文学博士，保定学院中文系讲师，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员；韩松言，保定市作协会员，定州市苏轼文化研究会会员）

论苏轼诗文评点的社会传播价值（上）

樊庆彦 刘 佳

内容提要 苏轼作为中国文学史上最具有艺术生命力的文学家之一，他的人格魅力、文学创作乃至文化创造，都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学人。几乎从苏轼生活的时代开始，就自然形成了一部以其为对象的研究史。其作品也无疑成为学者们评点的重点对象，并由此而形成了其社会传播价值，无论是对读者阅读还是对作品本身，抑或是对后人创作，都产生了深远的社会影响。

关键词 苏轼 评点 传播 价值

评点是我国古代独具特色的文化现象，它集圈点、鉴赏、批注和评改于一身，随文而行，三言两语，即兴会意，形式不拘一格，较为自由灵活。故而能在唐宋以降尤其是明清时期广泛流行，成为切合中华民族审美心理、符合国人阅读习惯的批评方式。而评点之发生、兴盛，其根本因素乃在于其本身所显现出来的强烈的传播价值。在中国古代文学批评的诸种形式中，评点是一种在最大程度上以“读者”为本位的批评形态，它在创作文本与读者之间架设了一座沟通的桥梁：“书尚评点，以能通作者之意，开览者之心也。”①谭帆先生曾专题研究过中国古代小说评点传播，他认为：“在古代小说传播史上，无论是作者、刊刻者，还是读者、评点者，都是将评点作为小说的传播手段加以看待的。”②事实上，不仅仅是小说评点有此功能，其它文学体裁批评形式同样应具有传播价值。

文学评点作为一种传播手段，主要体现在评点传播机制的启用，即用批评的形式改变或调动接受者的期待视野，以培养更多的或隐或显的接受者为目的，扩大文本在社会上的影响，加快文本的传播速度。故而此种价值大致表现为内外两端。就内在形态而言，则表现为评点本身在欣赏层面上对读者的阅读影响；而就外在现象而言，是指评点对文本

传播和普及的促进。评点之所以利于传播，不仅揭示了所谓的“篇法、章法、句法”，化难为易，更重要的是将自己的感悟直接传递给读者，使之在阅读时，能够借助评点传达的信息，更快地进入到艺术作品的情境，产生共鸣，从而为后人创作以指导和启示。这也可以说是评点这种批评方式能够在古代社会风靡开来并历久不衰的一个重要原因。

苏轼作为中国文学史上最具有艺术生命力的文学家之一，无论是他的人格魅力，还是他的文学创作乃至文化创造，都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学人，因而，几乎从苏轼生活的时代开始，就自然形成了一部以其为对象的研究史。而他的诗文创作题材广阔，内容丰富，成就卓著，影响深远，无疑更是评点的重点对象，受到学者和读者们的广泛关注，从不同层面加以阐释，并由此而形成了其社会传播价值。

一、对读者接受的影响

在苏轼诗文评点的传播价值中，最重要的当然是评点对于读者阅读的影响和指导作用。从广义上讲，评点也是一种阅读活动，也属于读者的范畴，而文本只有有了读者的参与才体现出其生命力。姚斯说：“读者本身便是一种历史的能动创作力量。文学作品历史生命如果没有接受者的能动参与介入是不可想象的。因为只有通过读者的阅读过程，作品才能够进入一种连续性变化的经验视野之中。”③文学评点激活了作品的内在要素，让文本从死的语言物质材料中挣脱出来，而拥有了现实的生命。本来，这一步应由读者单独完成，也只有读者给文本以丰富多彩的解读。然而，由于中国国情的特殊性，受教育的只是极少数，多数人缺乏解读能力，评点者的前期阐释从某种程度上说多少弥补

了这方面的缺陷。评点也就具有了导向功能。故而读者的阅读兴趣、阅读内容，以及审美指向等都受到评点者的左右和影响。这些评点者将自己的感悟直接传递给读者，并通过其长期的努力，逐步建立起一套对于作品的鉴赏法则。

由于评者评点诗文的最初目的是为了给初学者以指导，便于读者理解作品，使之用来应付考试。他们认为苏轼散文足以为学生提供范文。《范增论》中谢叠山批曰：“此是东坡海外文字，一句一字增减不得，句句有法，字字尽心。后生只熟读暗记此一篇，义理融明，音律谐和，下笔作文必惊世绝俗。”据明万历三十年郑之惠所撰《苏长公合作内外篇叙》，该书编选目的是以“长公之文为今业举子者《训》《诰》”。“初学读之，下笔自滂沛无窒塞之病。”（《省试刑赏忠厚之至论》钱文登评语）“后生熟读此等文章，下笔便有气力光彩。”（《潮州韩文公庙碑》钱文登评语）甚至“有只读此一论终身用不尽者”。（《屈到嗜芰论》郑之惠评语）“举子辈得此法，可以横四海矣”。（《物不可以苟合论》茅鹿门评语）

“举子业到此便是脱凡胎矣”。（《王者不治夷狄论》茅坤评语）故而，“于今场屋中极利者也”（《省试刑赏忠厚之至论》茅坤评语）。所以他们一方面在理论上阐明作品的文学价值，同时也在评点实践中归纳“读法”，以此对读者作阅读之提示。

早在南宋时，评点家们就注意到了这一阅读要点。如吕祖谦之《古文关键》卷首有《看古文要法》，其中又分“总论看文字法”及“看韩文法”、“看柳文法”、“看苏文法”、“看诸家文法”等数项。清李扶九则更是点出：“凡文必有主意，主意明，而后读有把握，作者之心易见。”^④因而理解作品之要旨在于抓住其立意之所在。而苏轼论文便强调以立意为主，他曾批评李方叔的文章：

至若前所示《兵鉴》，则读之终篇，莫知所谓意者。足下未甚得于中而张其外者。不然，则老病昏惑，不识其趣也。^⑤究其原因，在他看来乃是：

自汉以来，世之儒者忘己循人，务为射策决科之学，其言虽不叛于圣人，而皆泛滥于辞章，不适用于用。臣常以为晁、董、公孙之流，皆有科举之累，言有浮于其意，而意有不尽于言。^⑥

因此，苏轼在海南传授葛延之作文之法时便着

重指出：

儋州虽数百家之聚，州人之所领，取之市而足，然不可徒得也，必有一物以摄之，然后为己用。所谓一物者，“钱”是也；作文亦然。天下之事，散在经史之中，不可徒得，必有一物以摄之，然后为己用；所谓一物者，“意”是也。不得“钱”不可以取物，不得“意”不可以用心，此作文之要。^⑦

作文先有意，则经、史皆为我用。大抵论文，以意为主。^⑧

对于苏轼诗文的立意，时人及后人都有充分的认识。宋代范温在《潜溪诗眼》中评曰：

东坡作文，工于命意，必超然独立于众人之上。^⑨

张戒亦曰：

东坡评文勋篆云：“世人篆字，隶体不除，如浙人语，终老带吴音。安国用笔，意在隶前，汲冢鲁壁，周鼓泰山。”东坡此语，不特篆字法，亦古诗法也。世人作篆字，不除隶体，作古诗不免律句，要须意在律前，乃可名古诗耳。

⑩

故而，评点者要求读者在阅读作品时注意其“立意”，一般在苏轼诗文评点中，评者称之为“主意”，或曰“筋骨”，或曰“命门”，或曰“根柱（根子）”。如《和杂诗十一首》“既往不可悔，庶为来者惧”。（纪昀眉批：结出主意。）《和桃花源诗》开篇“凡圣无异居，清浊共此世”。（纪昀眉批：一篇主意。）

而在苏文中，关于“主意”的评点更为繁多，不仅在南宋楼昉《续崇古文诀》中就已经出现，如其评《策略五》曰：“此篇主意在通下情，间架整，波澜阔，议论佳，可为策格。作散文生疏，苦于断续不相连者，或语句费力者，熟读不患不进。”在明人的苏文评点中更是屡屡指出，兹举数例，列表如下：

作品	评点处	评点者	评语
范文正公文集	天下信其诚。	钟惺	“天下信其诚”，

叙			“诚”字是一篇主意，此看大人品、大文章有归着处。	荀卿论	彼李斯者，独能奋而不顾，焚烧夫子之六经，烹灭三代之诸侯，破坏周公之井田，此亦必有所恃者矣	钟惺	一篇主意。
六一居士集叙	夫言有大而非夸。	高启	起妙，一篇主意。	留侯论	古之所谓豪杰之士者，必有过人之节，人情有所不能忍者。匹夫见辱，拔剑而起，挺身而斗，此不足为勇也。天下有大勇者，卒然临之而不惊，无故加之而不怒，此其所挟持者甚大，而其志甚远也。	谢叠山	能忍与不能忍是一篇主意。
清风阁记	执之而不可得也，逐之而不可及也，汝为居室而以名之，吾又为汝记之，不亦大惑欤？	冯梦祯	一篇主意在此，得力亦在此。	晁错论	夫以七国之强而骤削之，其为变岂足怪哉！错不于此时捐其身，为天下当大难之冲，而制吴楚之命，乃为自全之计，欲使天子自将，而已居守。	高启	主意。
墨君堂记	凡人相与号呼者，贵之则曰公，贤之则曰君。	高启	“贤”字是一篇主意。	思治论 (嘉祐八年作)	夫所贵于立者，以其规模先定也。古之君子，先定其规模，而后从事，故其应也有候，而其成也有形。	钱文登	先定规模是一篇主意。
仁宗皇帝飞白御书记	此岂独上之泽欤？凡在廷者，与有力焉。	李卓吾	主意。	同上	夫以天下之大事，而有一人焉，独擅而兼言之，则其所以治此三者之术，其得失固未可知也。虽不可知，而此三者决不可不治者可知也。	钟惺	数语是一篇主意。
盖公堂记	盖公为言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	茅鹿门	主意。	同上	尾评	钱文登	此文凡三大段，而“规模”二字是一篇主意。
同上	同上	钱文登	“清静”二字，一篇筋骨。	策略一	尾评	钱文登	末一段是主意，前面文势畅达，“借客形主”处及
黄州安国寺记	元丰二年十二月，余自吴兴守得罪，上不忍诛，以为黄州团练副使，使思过而自新焉。	钟惺	“思过”二字是一篇主意。				
儒者可与守成论	故具论三代以来所以取守之术，使知文武禹汤之威德，亦儒者之极功。而陆贾、叔孙通之流，盖儒术之粗也。	茅鹿门	主意全在收末处。				
王者不治夷狄论	以见中国之不可以一日背，而夷狄之不可以一日向也。	茅鹿门	主意。				
伊尹论	尾评	李九我	一篇主意在办事，原于立节，立节原于廉，尽有原委。				
伊尹论	立天下之大节者，天下者也。夫以天下之大而不足以动其心，则天下之大节有不足立，而大事有不足办者矣。	茅鹿门	一篇议论柱子。				

			“以疾喻治”处俱好。	也就等于抓住了文章的命脉，为读者更好地理解这篇文章打开了方便之门，从而起到了传播的效应。
策略四	天子与执政之大臣，既已相得而无疑，可以尽其所怀，直己而行道，则夫当今之所宜先者，莫如破庸人之论，以开功名之门，而后天下可为也。	高启	主意。	而在具体评点中，评点家还为读者们点出了作品的思想内涵、表现手法等等。对于苏轼诗文评点，我们可以《伊尹论》一篇观之：
策别十五·蓄材用	尾评	姜凤阿	试以治兵乃一篇主意，至此方露出，如善货物者，初时不肯轻出。	(吕雅山眉批曰：通篇过度处圆活流转，真是角宣徵应不期然而然。)(钱文登眉批曰：转折处笔力高。)(茅鹿门旁批曰：读此而后可以身自信于天下，而成不韪之功，而行文断续不羁。)
录单锷吴中水利书	今上废五堰之固，而宣、歙、池九阳江之水不入芜湖，反东注震泽，下又有吴江岸之阻。	钟惺	“吴江岸之阻”五字是一篇主意。	办天下之大事者，有天下之大节者也。(高启夹批曰：冒头。)立天下之大节者，狭天下者也。夫以天下之大而不足以动其心，则天下之大节有不足立，而大事有不足办者矣。(茅鹿门夹批曰：一篇议论柱子。)(吕留良夹批曰：此下发明“狭天下”意，乃借“匹夫匹妇”之至小者以形之，自此至“所居之卑”，只是一意，而层叠万变。)
朝辞赴定州论事状	臣恐急进好利之臣，辄劝陛下轻有改变，故辄进此说，敢望陛下深信古语，且守中医安稳万全之策，勿为恶药所误，实社稷宗庙之利，天下幸甚。	陈仁锡	主意在此，公顾上殿陈奉亦以此。	今夫匹夫匹妇皆知洁廉忠信之为美也，使其果洁廉而忠信，则其智虑未始不如王公大人之能也。惟其所争者，止于簞食豆羹，而簞食豆羹足以动其心，则宜其智虑之不出乎此也。(唐荆川眉批曰：将小形大，便自特然。)(王翰夹批曰：即小以推大。)簞食豆羹，非其道不取，则一乡之人莫敢以不正犯之矣。(吕留良夹批曰：照立大节。)一乡之人莫敢以不正犯之，而不能办一乡之事者，未之有也。(吕留良夹批曰：照办大事。)(陈眉公眉批曰：文势有建瓶之势，有贯珠之法。)推此而上，其不取者愈大，则其所办者愈远矣。(吕留良夹批曰：转关处。)让天下与让簞食豆羹，无以异也。治天下与治一乡，亦无以异也。(王翰夹批曰：此又将大例小。)然而不能者，有所蔽也。(吕留良夹批曰：以下“所居之卑”意且未言尽，先将“蔽”字作一影下边，更是一段洗发，文势便深厚曲折。)(李九我眉批曰：“有所蔽”三字下得警醒。)天下之富，是簞食豆羹之积也。天下之大，是一乡之推也。非千金之子，不能运千金之资。贩夫贩妇得一金之资而不知其所指，非智不若，所居之卑也。(高启夹批曰：议论根子。)(钱东湖眉批曰：是正意说而不尽，留在后重发。)
上刘侍读书	今夫事之利害，计之得失，天下之能者，举知之而不能办。能办其小，而不能办其大，则气有所不足也。夫气之所加，则己大而物小。	茅鹿门	“气”之一字，为一篇命门。	
同上	同上	李贽	一篇主意。	
游士失职之祸 (战国养士论)	苏子曰：此先王之所不能免也。	吕留良	只此一句，已见立论之意。	
同上	同上	钟惺	一篇主意。	

“主意”是一篇文章的关键所在、中心环节，也是这篇文章的立论根本。抓住了文章的“主意”

孟子曰：“伊尹耕于有莘之野。非其道也，非其义也，虽禄之天下，弗受也。”（高启夹批曰：狭天下。）夫天下不能动其心，是故其才全。以其全才而制天下，是故临大事而不乱。（吕留良夹批曰：数句是一篇断案之正面。）（高启夹批曰：办大事。）古之君子，（唐荆川夹批曰：拓开。）必有高世之行，非苟求为异而已。（唐荆川夹批曰：断。）卿相之位，千金之富，有所不屑，将以自广其心，使穷达利害不能为之芥蒂，以全其才，而欲有所为耳。（吕留良夹批曰：伏下“素”字意。）后之君子，盖亦尝有其志矣，（高启眉批曰：点一“志”字生波澜。）得失乱其中，而荣辱夺其外，是以役役至于老死而不暇，亦足悲矣。（钱文登眉批曰：以古今人一正一反来照伊尹，议论不凡。）（储欣眉 [王翰夹] 批曰：忽作宽论，非宽也，正一篇吃紧处。）孔子叙《书》至于舜、禹、皋陶相让之际，盖未尝不太息也。（高启夹批曰：波澜。）（陈眉公眉批曰：引“舜、禹、皋陶相让”来形容大节，何等醒露。）（吕留良夹批曰：此正是伊尹此例，又开一层。）夫以朝廷之尊，而行匹夫之让，孔子安取哉？取其不汲汲于富贵，有以大服天下之心焉耳。

夫太甲之废，天下未尝有是，而伊尹始行之，天下不以为惊。（茅鹿门夹批曰：忽收入题。）以臣放君，天下不以为僭。既放而复立之，太甲不以为专。（唐荆川夹批曰：续。）（茅鹿门夹批曰：到此才入伊尹。）（茅鹿门眉批：荆川批“断、续”两字，是文家血脉三昧处，非荆川不能道。）何则？其素所不屑者，足以取信于天下也。（储欣夹批曰：归宿。）（吕留良夹批曰：通篇意一句收尽。）彼其视天下渺然不足以动其心，而岂忍以废放其君求利也哉！（吕留良夹批曰：就上意一反跌更醒豁。）（茅鹿门夹批曰：千古确论。）

后之君子，蹈常而习故，惴惴焉惧不免于天下，一为希阔之行，则天下群起而诮之。（钱文登眉批曰：重发正意，前统有守，然后有为。此说有为者，惟其有守，是一顺一倒文法。）不知求其素，而以为古今之变，时有所不可者，亦已过矣夫！（高启夹批曰：咏叹结之。）

尾评：

邵二泉曰：自孟子议论变化来，根蒂之所

以胎伏，波澜之所以神驰者，极有独得之妙。

李九我曰：一篇主意在办事，原于立节，立节原于廉，尽有原委。又曰：论伊尹者，当以“节”字概其品。

吕留良曰：“断”、“续”二字，文家妙诀。荆川但就此指点耳。是论体最正，势最变。初学熟复于此，行文自能曲折尽意。

吕留良曰：非其道，非其义，禄之以天下弗受，《孟子》所重在“道义”两字。东坡但云“狭天下”，伊尹之弗受也。只是道义当如此，东坡却云“将以全其才，而欲有所为”，皆其学术驳杂所在。

储欣 [王翰] 曰：阐发《孟子》意，一纵一横。

王芑孙曰：此即东坡自家一生得力处，以此得无量苦恼，亦以是得无量自在。

这其中有许多评语点出了这篇文章的阅读方法，对于读者理解本文具有指导作用，也就削弱了文本的接受阻力，增强了它的传播价值。

注释

① 李贽《忠义水浒全书发凡》。

② 谭帆《中国古代小说评点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27页。

③ 王岳川《后现代主义文化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53页。

④ 李扶九《古文笔法百篇·凡例》。

⑤ ⑥ 《苏轼文集》，卷四十九《与李方叔书》、卷八《策总叙》。

⑦ 葛立方《韵语阳秋》卷三。关于这段话，费衮《梁溪漫志》卷四“东坡说文”、洪迈《容斋随笔·四笔》卷十一“东坡晦葛延之”、王构《修辞鉴衡》卷二“文字用意为上”条等都有相似的记载，足见其影响之大。

⑧ 周煇《清波杂志》卷七“坡教作文”，又见于周召《双桥随笔》卷十。

⑨ 魏庆之《诗人玉屑》卷六引，又见于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四。

⑩ 张戒《岁寒堂诗话》卷上。

（未完待续）

（樊庆彦、刘佳，山东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讲师）

浩然握天枢，快哉赋诗词（上）

——论苏轼易学思想对其诗词创作的影响

林红岭

内容提要 本文阐述了苏轼易学探讨道与理、健与大、齐与丽、安与顺，对其诗词创作的哲学底蕴、生命底气、物象底色和人生底定的影响。

关键词 苏轼易学 诗词创作 影响

一、问题的提出

惠光启先生指出：“苏轼不仅是举世无双的文化艺术泰斗，更是深受人们喜爱的政治家。”同时，苏轼也是杰出的易学家。其易学思想集中体现在《东坡易传》中。苏轼易学思想是其哲学思想、人生价值观的重要源泉，也是其诗词等文学创作的思想根基和理论导向，极大地影响了其诗词的艺术指向和境界提升。只有深入地把握其易学思想，才能更好地理解其诗词中所展现的人文哲理、生命底蕴及人生境界，才能更好地把握其诗词等文学艺术所展现的更为明亮、更为深刻、更为实在的精神价值。

易学，在中国历史及文化史上，既是一门玄学，也是一门显学。历史上，易学最为繁荣的时代，除汉代外无疑是宋代，一批易学大师因时而出，为我们留下了众多的经典之作。如李觏《易论》、欧阳修《易童子问》、司马光《温公易说》、苏轼《东坡易传》、程颐《伊川易传》，以及周敦颐的易学、邵雍的易学、张载的易学、朱熹的易学等。其中，苏轼无疑是宋代文学家研易群体中的耀眼明星。

史载，苏轼幼时随眉山道士张易简读书学《易》，少年时欲入山林当道士，终生与道士高人交往频繁，深晓《周易》占卜和“胎息”养生之术，并自称“铁冠道人”。其父苏洵精通《太玄》，晚年欲作《易传》未成，遗命苏轼继作此书。苏轼于

45岁左右被贬黄州时开始撰写《易传》并不断修改，直到生命垂危之时修改完毕。苏轼研易的最大成果是写成了《东坡易传》，也叫《毗陵易传》。苏轼研易的经历及其学术成果深入地影响着他的认知方法、执政思想，诗词文赋也因此而愈加高深玄妙。

苏轼在其诗词中，直接提到学易的有：

遥知读《易》东窗下，车马敲门定不应。
——《九月二十日微雪，怀子由弟二首》
策曾忤世人嫌汝，《易》可忘忧家有师。
——《病中闻子由得告不赴商州三首》
当年负图传帝命，左右羲轩诏神禹。
——《起伏龙行并叙》
天欲成就之，使触羝羊藩。
——《顷年杨康功使高丽，……次韵答之》
我今已括囊，象在六四坤。
——《次韵答定国》
语息则默非对语，此话要将《周易》论。
——《虔州景德寺荣师湛然堂》
十年读《易》费膏火，尽日吟诗愁肺肝。
——《送蜀僧去尘》

思想是作品的灵魂。伟大的文学家，几乎毫无例外地都堪称伟大的思想家。苏轼既是一位伟大的文学家，更是一位伟大的思想家、易学家，其易学思想对其人生的整个思想、对其文学艺术尤其是诗词艺术的影响不仅存在而且深刻。可以说，离开《东坡易传》所阐释的思想，去理解和把握苏轼思想及其诗文词赋，虽不能说无从谈起，但至少理解是肤浅的，把握是不全面的。

二、苏轼易学对其诗词创作的影响

苏轼易学思想对其诗词创作影响是全方位的，也是深刻的。正是他对易学的深入研究，引易入诗、以诗释易，才给他的诗词注入了一种深邃哲思、一种豪放气度、一种本然物象、一种生命自适和人生自主。笔者以为，苏轼易学对其诗词创作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东坡易传》云：“天下之理未尝不一，而一不可执。知其未尝不一而莫之执，则几矣”、“天地与人一理也”。苏轼易学对“道”与“理”的探究与阐释，从而升华了其诗词“若信万殊归一理，子今知我我知鱼”的哲学底蕴

苏轼一生钟爱道家，从没有停止过对“道”的追求与探索，总是期望在追求与探索“道”的过程中，能够把握住物之理、事之理、命之理。其在阐释易学中，总是把“道”与“理”紧密联系在一起，以“道”推“理”、以“理”弘“道”，以“理”入诗、以诗释“理”。《东坡易传·卷七》云：

天下之理未尝不一，而一不可执。知其未尝不一而莫之执，则几矣。是以圣人既明吉凶悔吝之象，又明刚柔变化本出于一，而相摩相荡，至于无穷之理。曰：变化者，进退之象也。刚柔者，昼夜之象也。

又云：

圣人知道之难言也，故借阴阳以言之，曰“一阴一阳之谓道”。一阴一阳者，阴阳未交而物未生之谓也。喻道之似，莫密于此者矣。

阴阳交而生物，道与物接而生善，物生而阴阳隐，善立而道不见矣，故曰“继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见道而谓之仁，智者见道而谓之智。夫仁智，圣人之所谓善也。善者道之继，而指以为道则不可。今不识其人而识其子，因之以见其人则可，以为其人则不可，故曰“继之者善也”。学道而自其继者始，则道不全。

东坡上述易学思想，与其说阐明了“道”与“理”，不如说阐明的是自然之道与人事之理；与其说阐明的是“天道”，不如说阐明的是其“天人

合一”的思想，是从天道中发现人道，实现天道与人道的高度和谐统一。这一思想，深刻地影响了苏轼的诗词创作，奠定了其诗词关注“道”、关注“理”，且能够在诗词中充分反映和阐释“道”与“理”的艺术指向、价值指向和精神指向，从而极大地提升了其诗词艺术的哲学性、哲理性与智慧性。

“理”是什么？从本源上讲，是物质本身的纹路、层次及客观事物本身的次序，进而引申为事物的规律和是非得失的标准等。万物外在于人，是客观存在的。人要与万物相处，就必须去把握万物之“理”。其在《东坡易传·卷七》曰：

夫无心而一，一而信，则物莫不得尽其天理以生以死，故生者不德，死者不怨。无怨无德，则圣人者岂不备位于其中哉！吾一有心于其间，则物有侥幸天枉、不尽其理者矣。侥幸者德之，天枉者怨之，德怨交至，则吾任重矣。虽欲备位，可得乎？

“物莫不得尽其天理”，此言说得最透彻。又曰：

天地与人一理也，而人常不能与天地相似者，物有以蔽也。变化乱之，祸福劫之，所不可知者惑之。变化莫大于幽明，祸福莫烈于死生，所不可知者莫深于鬼神。知此三者，则其他莫能蔽之矣。夫苟无蔽，则人固与天地相似也。

又曰：

夫属目于无形者，或见其意之所存。故仁者以道为仁，意存乎仁也。智者以道为智，意存乎智也。贤者存意而妄见，愚者日用而不知，是以知君子之道成之以性者鲜矣！

观瞻万物，就会知道万物之理。这是《周易》阐述的重要原则：“古者包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易与天地准，故能弥纶天地之道。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终，故知生死之说。”（《周易·系辞传》）正所谓：“春秋代序，阴阳惨舒，物色之动，心亦摇焉。”（《文心雕龙·物色》）

观物知“理”，在苏轼的诗词中有着非常充足的表现：

暴君纵欲穷人力，神物义不污秦垢。

是时石鼓何处避？无乃天公令鬼守。

兴亡百变物自闲，富贵一朝名不朽。

细思物理坐叹息，人生安得如汝寿？

——《凤翔八观并叙·石鼓歌》

观石鼓，而叹“兴亡百变物自闲”，进而知“人生安得如汝寿”之理。还如其组诗《和子由记园中草木》，其十一首，现节选其中的七首：

嗟汝独何为，闭门观物变。

微物岂足观，汝独观不倦。

牵牛与葵蓼，采摘入诗卷。

吾闻东山傅，置酒携燕婉。

富贵未能忘，声色聊自遣。

汝今又不然，时节看瓜蔓。

怀宝自足珍，艺兰那计畹。

吾归于汝处，慎勿嗟岁晚。——《其一》节选

荒园无数亩，草木动成林。

春阳一已敷，妍丑各自矜。

蒲萄虽满架，困倒不能任。

可怜病石榴，花如破红襟。

葵花虽粲粲，蒂浅不胜簪。

丛蓼晚可喜，轻红随秋深。

物生感时节，此理等废兴。

飘零不自由，盛亦非汝能。——《其二》

种柏待其成，柏成人亦老。

不如种丛彗，春种秋可倒。

阴阳不择物，美恶随意造。

柏生何苦艰，似亦费天巧。

天工巧有几，肯尽为汝耗。

君看藜与藿，生意常草草。——《其三》

行乐惜芳晨，秋风常苦早。

谁知念离别，喜见秋瓜老。

秋瓜感霜霰，茎叶飒已槁。

宦游归无时，身若马系早。

悲鸣念千里，耿耿志空抱。

多忧竟何为，使汝玄发缟。——《其六》

自我来关辅，南山得再游。

山中亦何有，草木媚深幽。

菖蒲人不识，生此乱石沟。

山高霜雪苦，苗叶不得抽。

下有千岁根，蹙缩如蟠虬。

长为鬼神守，德薄安敢偷。——《其九》

我归自南山，山翠犹在目。

心随白云去，梦绕山之麓。

汝从何方来，笑齿粲如玉。

探怀出新诗，秀语夺山绿。

觉来已茫昧，但记说秋菊。

有如采樵人，入洞听琴筑。

归来写遗声，犹胜人间曲。——《其十》

野菊生秋涧，芳心空自知。

无人惊岁晚，唯有暗蛩悲。

花开涧水上，花落涧水湄。

菊衰蛩亦蛰，与汝岁相期。

楚客方多感，秋风咏江篱。

落英不满掬，何以慰朝饥。——《其十一》

通过观看园中的草木，苏轼发出了“慎勿嗟岁晚”、“盛亦非汝能”的感叹；领悟了“阴阳不择物，美恶随意造”、“宦游归无时，身若马系早”、“归来写遗声，犹胜人间曲”、“落英不满掬，何以慰朝饥”的人间之理、人事之理。

苏轼《东坡易传·卷五》阐释《井卦》时写道：

井未有在洁而不清，处秽而不浊者也。故即其所居而邪正决矣。……君子所受于天者无几，养之则日新，不养则日亡。择居所以养也。《象》曰：“井养而不穷。”所以养井者，岂有他哉？得其所居则洁，洁则食，食则日新，日新故不穷。

苏轼对《井卦》所阐释的道理给予深入分析。而其诗《浚井》则云：

古井没荒菜，不食谁为恻。

瓶罂下两绠，蛙蚓飞百尺。

腥风被泥滓，空响闻点滴。

上除青青芹，下洗凿凿石。

沾濡愧童仆，杯酒暖寒栗。

白水渐泓渟，青天落寒碧。

云何失旧秽，底处来新洁。

井在有无中，无来亦无失。

苏轼在观物中知“理”、在研易中究“道”，既是苏轼易学理路指向的特色，也是其诗词哲学底蕴的展示。可以说，其诗词哲理性的一个重要基础就是其在研易中通过观物而对“道”、“理”的阐释和追求中获得的。物“理”之得，在于观、在于融入、在于与物乘游。正如《题西林壁》写道：

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

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这既是一首哲理诗，也是对观物知“理”的最好注解。

(二) 《东坡易传》云：“夫天，岂以刚故能健哉！以不息故健也”、“得其大者，纵横逆顺，无施不可，而天下无废物矣”。苏轼易学对“健”与“大”的称赞与向往，从而升华了其诗词“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的生命底气

苏轼在诗词尤其是在词的创作上，被称之为豪放词的开创者和主要代表者。其在词从“只合十七八女郎，执红牙板，歌杨柳岸晓风残月”向“须关西大汉，铜琵琶、铁绰板，唱大江东去”的风格转变中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苏轼诗词的豪放性，从本质上讲，是其生命底气的展露，是其在俯仰宇宙、遨游天地的广阔空间中所获得的一种生命大气，是浩渺宇宙为其生命所注入的一种大情怀、大志向、大胸襟，是其融“小”我于“大”天地而追求“乾天”之“健”的结果。从其豪放性诗词中，总可以窥见其本人对“健”与“大”的称赞和向往，总可以反映出其易学思想的指向。

比如，其豪放词的代表作《念奴娇·赤壁怀古》：

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故垒西边，人道是，三国周郎赤壁。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遥想公瑾当年，小乔初嫁了，雄姿英发。羽扇纶巾，谈笑间、樯橹灰飞烟灭。故国神游，多情应笑我，早生华发。人生如梦，一尊还酹江月。

这首被誉为千古绝唱的名作，是宋词中流传最广、影响最大的作品。该词的豪放源于诗人时越古今、地跨万里，把倾注不尽的大江与名高累世的历史人物联系起来，布置了一个极为广阔而悠久的空间和时间背景。正是在感慨古今、雄浑苍凉、大气磅礴、昂扬郁勃中，把人们带入了奇伟雄壮的江山美景和深邃无比的历史沉思中，给人以撼魂荡魄的艺术力量。《东坡易传·卷七》云：

“太极”者有物之先也。夫有物必有上下，有上下必有四方，有四方必有四方之间。四方之间立，而八卦成矣。此必然之势，无使之然者。

又云：

阴阳各有所统御谓之齐，夫卦岂可以爻别而观之，彼小大有所齐矣，得其所齐，则六爻之义未有不贯者。吾论六十四卦，皆先求其所齐之端，得其端，则其余脉分理解，无不顺者，盖未尝凿而通也。

苏轼对宏阔空间的摄入，以及先齐“小大”的易学思想追求，直接提升了其诗词的大气与豪放。

可以说，《周易》本身就是大气的、豪放的。因为它“范围天地之化而不过，曲成万物而不遗，通乎昼夜之道而知”（《周易·系辞上传》）。苏轼在研易过程中，从内心深处无疑是追求、赞颂和向往着这种大气和豪放的。在其诗词中，也有着深刻的表现与表达：

并生天地字，同阅古今宙。

视下则有高，无前孰为后？

——《次韵答章传道见赠》节选

江山虽有余，亭榭苦难稳。

登临不得要，万象各偃蹇。

惜哉垂云轩，此地得何晚。

天公争向背，诗眼巧增损。

路穷朱栏出，山破石壁狠。

海门浸坤轴，湖尾抱云巘。

——《僧清顺新作垂云亭》节选

铜炉擢烟穗，石鼎浮霜沤。

征夫念前路，急鼓催行舟。

我行虽有程，坐稳且复留。

大哉天地间，此生得浮游。

——《雪后至临平，与柳子玉同至僧舍，见陈尉列》节选

回头坐上人，聚散如流萍。

尝闻此宵月，万里同阴晴。

天公自著意，此会那可轻。

明年各相望，俯仰今古情。

——《中秋月寄子由三首》（其三）节选

微雨止还作，小窗幽更妍。

盆山不见日，草木自苍然。

忽登最高塔，眼界穷大千。

卞峰照城郭，震泽浮云天。

深沉既可喜，旷荡亦所便。

幽寻未云毕，墟落生晚烟。

——《端午遍游诸寺得禅字》节选

时邀声利客，来洗尘埃颜。

新亭在东阜，飞宇临通衢。
古甃磨翠壁，霜林散烟鬟。
孤云抱商丘，芳草连杏山。
俯仰尽法界，逍遥寄人寰。
亭亭妙高峰，了了蓬艾间。

——《南都妙峰亭》节选

一眼吞江湖，万象涵古今。
愿君更小筑，岁晚解我簪。

——《参寥上人初得智果院，会者十六人，分韵赋诗，轼得心字》节选

北山非自高，千仞付我足。
西湖亦何有，万象生我目。

——《连日与王忠玉、张全翁游西湖，……过唐州陈使君夜饮，忠玉有诗，次韵答之》节选

霹雳收威暮雨开，独凭阑槛倚崔嵬。
垂天雌霓云端下，快意雄风海上来。

——《儋耳》节选

十方三界世尊面，都在东坡掌握中。
送与罗浮德长老，携归万窍总号风。

——《送佛面杖与罗浮长老》

以上这些诗词，都显示了苏轼在并生天地、俯仰古今、眼穷大千、吞吐江湖中所生发出的大眼界、大胸怀、大气度、大力量和大舒畅。

苏轼诗词豪放性的另一个方面，源于对“健”的追求。在《周易》中，“健”是乾卦（即天）的特质和属性，表现为“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而在诗词中，苏轼则转换为济世救民的从政志向和永不屈服、永不懈怠、永不停止的人生气度。如《江城子·密州出猎》：

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冈。为报倾城随太守，亲射虎，看孙郎。酒酣胸胆尚开张。鬓微霜，又何妨。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

这是一首豪而能壮的词。作者在词中抒发了为国效力疆场、抗击侵略的雄心壮志和豪迈气概，拓展了词境，提升了词品。

又如《满庭芳》：

三十三年，飘流江海，万里烟浪云帆。故人惊怪，憔悴老青衫。我自疏狂异趣，君何事奔走尘凡。流年尽，穷途坐守，船尾冻相衡。巉巉，淮浦外，层楼翠壁，古寺空岩。步携手

林间，笑挽扦扦。莫上孤峰尽处，萦望眼云海相挽。家何在，因君问我，归梦绕松杉。

作者虽然漂流江海几十年，但仍然具有“疏狂异趣”而“云海相挽”、“笑挽扦扦”、“归梦绕松杉”的轻松与洒脱。

再如《沁园春》：

孤馆灯青，野店鸡号，旅枕梦残。渐月华收练，晨霜耿耿；云山摛锦，朝露团团。世路无穷，劳生有限，似此区区长鲜欢。微吟罢，凭征鞍无语，往事千端。当时共客长安，似二陆初来俱少年。有笔头千字，胸中万卷；致君尧舜，此事何难。用舍由时，行藏在我，袖手何妨闲处看。身长健，但优游卒岁，且斗尊前。

全词充满了自信，洋溢着豪情，其豪迈情志显露无遗，其胸襟抱负为其他文人所不可比。

（三）《东坡易传》云：“物之不齐，物之情也，故吉凶者，势之所不免也”、“物之相丽者，不正则易合而难久，正则难合而终必固”。苏轼易学对“齐”与“丽”的关注与分析，从而升华了其诗词“云散月明谁点缀，天容海色本澄清”的物象底色

苏轼现存的三千多首诗词作品，题材十分广泛，尤其是对山川风物、外界万象的描写与赞咏，在其整个诗词中占有非常大比例。从分析其山水景物诗词的内容来看，苏轼本人总是尽力去触摸物象的底色，总是去把握物象的本色，总是去自然而然地描写物象的本来面目，不加掩饰，不加雕琢，总是把物象本身的运动、交感、盈亏、枯荣、变易等收入胸中，落入笔端。之所以如此，应该说在极大程度上受其易学思想的影响。其在《东坡易传·卷三》中释《坎卦》时云：

万物皆有常形，惟水不然，因物以为形而已。世以有常形者为信，而以无常形者为不信。然而方者可斫以为圆，曲者可矫以为直，常形之不可恃以为信也如此。今夫水虽无常形，而因物以为形者，可以前定也，是故工取平焉，君子取法焉。惟无常形，是以遇物而无伤。惟莫之伤也，故行险而不失其信。由此观之，天下之信，未有若水者也。

这是对“水”借助其他物体形态来呈现出自己形态的特性的深刻阐释和高度称赞，把水的本质属性分析和阐述得非常全面、周到、细致和深刻。

又云：

所遇有难易，然而未尝不志于行者，是水之心也。物之室我者有尽，而是心无已，则终必胜之。故水之所以至柔而能胜物者，维不以力争而以心通也。不以力争，故柔外；以心通，故刚中。

进一步说明了“水”柔弱胜刚强的特性和以运行为志向的水之“心”。水是生命之源，也是物质世界的基本元素。在浩瀚宇宙中，水无处不在，无时不流。江河湖海，是水之居、水之家、水之实。也正是因为水的存在，才成就了江河湖海自身的特性。在苏轼诗词中，对江河湖海的描述，对“水”的喜爱与讴歌，随处可见。

异花兼四方，野鸟喧百族。

其西引溪水，活活转墙曲。

东注入深林，林深窗户绿。

水光兼竹净，时有独立鹤。

……

红梨惊合抱，映岛孤云馥。

春光水溶漾，雪阵风翻扑。

其北临长溪，波声卷平陆。

北山卧可见，苍翠间硗秃。

——《风翔八观并叙·李氏园》节选

湖上萧萧疏雨过，山头霭霭暮云横。

陂塘水落荷将尽，城市人归虎欲行。

——《九月中曾题二小诗于南溪竹上，既而忘之，昨日再游，见而录之》（其一）

人言洞府是鳌宫，升降随波与海通。

共坐船中那得见，乾坤浮水水浮空。

——《濠州七绝·浮山洞》

而《求焦干之惠山泉诗》（节选）写道：

兹山定空中，乳水满其腹。

遇隙则发见，臭味实一族。

浅深各有值，方圆随所蓄。

或为云汹涌，或作线断续。

或鸣空洞中，杂佩间琴筑。

或流苍石缝，宛转龙鸾蹙。

瓶罂走千里，真伪半相渎。

贵人高宴罢，醉眼乱红绿。

这首诗中，泉水那种遇隙则发、浅深各值、方圆随蓄的特性和或汹涌、或断续、或鸣空、或婉转的千姿百态，可以看作是对“水”那种随物赋形、因物成己、一往无前、奔走四海的特性的最直接表达和歌颂。

还有写梅花的几首诗词：

怕愁贪睡独开迟，自恐冰容不入时。

故作小红桃杏色，尚余孤瘦雪霜姿。

寒心未肯随春态，酒晕无端上玉肌。

诗老不知梅格在，更看绿叶与青枝。——其一
雪里开花却是迟，何如独占上春时。

也知造物含深意，故与施朱发妙姿。

细雨裛残千颗泪，轻寒瘦损一分肌。

不应便杂天桃杏，数点微酸已著枝。——其二
幽人自恨探春迟，不见檀心未吐时。

丹鼎夺胎那是宝，玉人顰頷更多姿。

抱丛暗蕊初含子，落盏穠香已透肌。

乞与徐熙新画样，竹间璀璨出斜枝。——其三

——《红梅》（三首）

玉骨那愁瘴雾，冰姿自有仙风。海仙时遣探芳丛，倒挂绿毛么凤。素面翻嫌粉涴，洗妆不褪唇红。高情已逐晓云空，不与梨花同梦。——《西江月·梅花》

诗人总是尽量去表达和展现梅花那种“尚余孤瘦雪霜姿”、“不应便杂天桃杏”、“竹间璀璨出斜枝”、“不与梨花同梦”的本质和风格。

物象自然存在，本性自在其中。万物有其自身的色彩和本来的颜色，不是人所能掩饰，也不需要人去掩饰。花有花色、山有山色、竹有竹色、树有树色……，正是不同物体的色彩相融合、相辉映、相附丽，才构成了万紫千红、五彩缤纷的客观世界，这是阴阳相资的结果。苏轼在《东坡易传·卷三》中释《离卦》时云：

火得其所附，则一炬可以传千万。明得其所寄，则一耳目可以尽天下。天下之续吾明者众矣。

火得其所附则传，不得其所附则穷。初九之于六二，六五之于上九，皆得其所附者，以阴阳之相资也。

当苏轼面对众多的物象和景色时，在诗词创作中，便总是去展现不须外力作用的物物之间的自然交感、静观不须悲笑的物物各自的自然枯荣。

比如《和述古冬日牡丹》（四首）：

一朵妖红翠欲流，春光回照雪霜羞。
化工只欲呈新巧，不放闲花得少休。——其一
花开时节雨连风，却向霜余染烂红。
漏泄春光私一物，此心未信出天工。——其二
当时只道鹤林仙，能遣秋光发杜鹃。
谁信诗能回造化，直教霜卉放春妍。——其三
不分清霜入小园，故将诗律变寒暄。
使君欲见蓝关咏，更倩韩郎为染根。——其四

在这组以“牡丹”为主题的四首诗中，除牡丹之外，还有春光、杜鹃、雪霜、雨、风等不同物象，成就了诗境，展现了和谐。

而其《出峡》、《入峡》两首长诗，则可以说是收拢万象、吞吐千色、和谐天地的代表佳作。现不累其长而录于下：

入峡喜巉岩，出峡爱平旷。
吾心淡无累，遇境即安畅。
东西径千里，胜处颇屡访。
幽寻远无厌，高绝每先上。
前诗尚遗略，不录久忘。
忆从巫庙回，中路寒泉涨。
汲归真可爱，翠碧光满盎。
忽惊巫峡尾，岩腹有穿圹。
仰见天苍苍，石室开南向。
宣尼古庙宇，丛木作帷帐。
铁楯横半空，俯瞰不计丈。
古人谁架构，下有不测浪。
石窦见天困，瓦棺悲古葬。
新滩阻风雪，村落去携杖。
亦到龙马溪，茅屋沽村酿。
玉虚悔不至，实为舟人诳。
闻道石最奇，寤寐见怪状。
峡山富奇伟，得一知几丧。
苦恨不知名，历历但想像。
今朝脱重险，楚水渺平荡。
鱼多客庖足，风顺行意王。
追思偶成篇，聊助舟人唱。——《出峡》
自昔怀幽赏，今兹得纵探。
长江连楚蜀，万派泻东南。
合水来如电，黔波绿似蓝。
余流细不数，远势竞相参。
入峡初无路，连山忽似龛。

萦纡收浩渺，蹙缩作渊潭。
风过如呼吸，云生似吐含。
坠崖鸣窣窣，垂蔓绿毵毵。
冷翠多崖竹，孤生有石楠。
飞泉飘乱雪，怪石走惊骖。
绝涧知深浅，樵童忽两三。
人烟偶逢郭，沙岸可乘篮。
野戍荒州县，邦君古子男。
放衙鸣晚鼓，留客荐霜柑。
闻道黄精草，丛生绿玉簾。
尽应充饮食，不见有彭聃。
气候冬犹暖，星河夜半涵。
遗民悲昶衍，旧俗接鱼蚕。
版屋漫无瓦，岩居窄似庵。
伐薪常冒崄，得米不盈甕。
叹息生何陋，劬劳不自惭。
叶舟轻远溯，大浪固尝谙。
矍铄空相视，呕哑莫与谈。
蛮荒安可住，幽邃信难婉。
独爱孤栖鵠，高超百尺嵒。
横飞应自得，远飏似无贪。
振翮游霄汉，无心顾雀鵠。
尘劳世方病，局促我何堪。
尽解林泉好，多为富贵酣。
试看飞鸟乐，高遁此心甘。——《入峡》

这两首诗比较恰当而又深刻地反映了苏轼如下易学思想：

天地一物也，阴阳一气也。或为象，或为形，所在之不同，故在云者明其一也。……天地之间，或贵或贱，未有位之者也，卑高陈而贵贱自位矣；或刚或柔，未有断之者也，动静常而刚柔自断矣；或吉或凶，未有生之者也，类聚群分而吉凶自生矣；或变或化，未有见之者也，形象成而变化自见矣。是故“刚柔相摩，八卦相荡”，雷霆风雨，日月寒暑，更用迭作于其间，杂然施之而未尝有择也，忽然成之而未尝有意也。——《东坡易传·卷七》

正是天地物象本身“杂然施之而未尝有择”、“忽然成之而未尝有意”的不去刻意选择和用意，才让诗人懂得了“云散月明谁点缀，天容海色本澄清”的道理，进而总是自然而歌、因物而“诗”。

(四)《东坡易传》云：“天下莫大之福、不测之祸，皆萃于我而求决焉”、“循万物之理，无往而不自得，谓之顺。执柔而不争，无往而不见纳，谓之入”。苏轼易学对“安”与“顺”的深思与把握，从而升华了其诗词“人间寒热无穷事，自笑疏狂不受牵”的人生底定

底定者，言底于定而不震荡也。人生的底定，是人生的一种平静，是生活的一种踏实，是生命的一种旷达。

苏轼易学的一个重要特色是“多切人事”。虽然《东坡易传》始作于苏轼官贬黄州，且谪居海南期间才最后定稿，但它却凝结着苏轼毕生心血，寄寓着一生坎坷的他对社会、对人生的沉思与认识。可以说，从《东坡易传》中，既可见到《周易》对苏轼的重大影响，也可见到融合《易》理之后而形成的独特的东坡式的深刻的生存哲学、生活哲学和生命哲学。苏轼在《东坡易传·卷一》中释《蒙卦》云：

蒙者有蔽于物而已，其中固自有正也。蔽虽甚，终不能没其正。将战于内，以求自达。因其欲达而一发之，迎其正心，彼将沛然而自得焉。

在这里，苏轼表达了对“自达”、“自得”的高度称赞和追求。苏轼一生是豁达的、旷达的，因为他懂得自达者才是真正的“达”、自得者才是真实的“得”，并在自达与自得中获得了生命和精神的“自适”。关于这一点，在其诗词中亦有较多的阐述：

风浪忽如此，吾行欲安归。
挂帆却西迈，此计未为非。
洪泽三十里，安流去如飞。
居民见我还，劳问亦依依。
携酒就船卖，此意厚莫违。
醒来夜已半，岸木声向微。
明日淮阴市，白鱼能许肥。
我行无南北，适意乃所祈。
何劳舞澎湃，终夜摇窗扉。
妻孥莫忧色，更有箧中衣。
——《发洪泽，中途遇大风，复还》
千林扫作一番黄，只有芙蓉独自芳。

唤作拒霜知未称，细思却是最宜霜。

——《和陈述古拒霜花》

云山烟水苦难亲，野草幽花各自春。
赖有高楼能聚远，一时收拾与闲人。
闻说楼居似地仙，不知门外有尘寰。
幽人隐几寂无语，心在飞鸿灭没间。

——《单同年求德兴俞氏聚远楼诗三首》（其一、其三）

苏轼在祸福忧乐面前，展现的总是一种人生的底定和淡定。数次贬谪而未被打倒，既未屈服于官场权贵，也未屈服于险恶生存环境，是因为他深刻地理解了人之所以为人的本质所在，即在艰难困苦面前，最重要的是“内足”。《东坡易传·卷三》释《无妄卦》云：

善为天下者，不求其必然，求其必然，乃至至于尽丧。……古之为过正之行者，皆内不足而外慕者也。夫内足者，恃内而略外，不足者反之。

“内足者，不求于物，而物求之”（《东坡易传·卷八》）。“内足”者，是追求其“全”而不苛求其“全”也：

如今老去苦思归，小字亲书寄我诗。
试问乐全全底事，无全何处更相亏。

——《张安道乐全堂》节选

西湖天下景，游者无愚贤。
浅深随所得，谁能识其全。

——《怀西湖寄晁美叔同年》节选
水轩花榭两争妍，秋月春风各自偏。
惟有此亭无一物，坐观万景得天全。

——《和文与可洋川园池三十首·涵虚亭》
(未完待续)

(徐州市总工会办公室秘书、东方学院副院长，中华诗词学会会员、徐州市诗词协会副秘书长)

《宋元学案·苏氏蜀学略》辨正

谢桃坊

内容提要 《宋元学案》附录的《苏氏蜀学略》是清代学者全祖望补撰的。他违背了黄宗羲原著的宗旨，又依照理学宗传拟订苏氏蜀学的学术渊源，并以为蜀学出于“纵横之学”而“杂于禅”；这些都是极不恰当和非常片面的。然而若将今本《宋元学案》视为宋元学术思想史，而不仅仅是理学宗传史，则它又具很丰富的学术思想史料的价值。《蜀学略》是第一次将蜀学上升到学术史的高度，这对晚清以来蜀学作为具有地域特色的学术的复兴，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关键词 《宋元学案》 蜀学 理学 苏轼
黄宗羲 全祖望

二

通过向弟子讲学以承传学术思想，这是儒学发展的特点之一，自先秦孔子、孟子至两汉之经师皆是如此；儒家之道与儒家学说便得以继续发展。魏晋以后，这种传统逐渐被破坏。北宋中期的新儒学家们自称发现了古代儒家圣人不传之秘，重建了道统，对唐宋古文家的道统予以否定。他们治学特重师承与传授，大兴讲学之风，造就了一个时代的学术思潮，最终争得了理学成为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传统思想。黄宗羲从明代理学上溯至北宋理学之创始，参照朱熹的《伊洛渊源录》、李心传的《道命录》、孙奇逢的《理学宗传》等著述，以理学的渊源与传授为脉络，以著名理学家为个案，撰述其传略，论述其学术宗旨，附录其语录或重要论文，首创“学案”的论著体例。由许多学术个案的师承关系有序地展示由宋至明的理学的学术思想史。这是极其符合理学发展过程的历史真实的。在《宋元学案》里，黄宗羲首列宋初三先生胡瑗、孙复、邵雍之学案，他们为理学之近源；次列理学诸创始人周

敦颐、程颢、程颐、张载四家；濂洛之学由程门弟子发扬光大，故继列程氏文人学案；朱熹继濂洛之学为理学大家，继列朱氏门人之学案。因此整个《宋元学案》实际表现了伊洛之学的渊源与发展的学术史。

在理学宗传的关系中贯彻了洛学的创始者二程兄弟的“敬”的理念。对“敬”的态度是北宋洛蜀党争的焦点。“敬”即恭敬、端肃之意。《周易·坤》：“君子敬以直内，义以方外。”《论语·子路》：“居外恭，执事敬。”此古圣之语为二程所发挥，成为进德修道的基本途径。程颐语及治学说：“学者不必远求，近取诸身，只明人理，敬而已矣，便是约处。”他解释说：“敬以直内，则须君则是君，臣则是臣。凡事如此，大小直截也。”^①程颐弟子问“敬、义何别”？程颐回答：“敬只是持己之道，义便知有是有非。顺理而行，是为义也。若只守一个‘敬’字，不知集义，却是都无事也。”弟子又问“义只在事上，如何”？程颐回答：“内外一理，岂特事上求合义也。‘敬以直内，义以方外’，合内外之道也。”^②黄宗羲阐释二程之意云：

自周元公主静，立人极开宗，明道以静字稍偏，不若专主于敬，然亦恐以把持为敬，有伤于静，故时时提起。伊川则以敬字未尽，益之以穷理之说，而曰“涵养须用敬，进学在致知”，又曰“只守一个敬字，不知集义，却是都无事也”，然随曰“敬以直内，义以方外，合内外之道”，盖恐学者作两项工夫用也。舍敬无以为义，义是敬之著，敬是义之体，实非有二。自此备一立，至朱子又加详焉，于是穷理、主敬，若水火相济，非是则只轮孤翼，有一偏之义矣。^③

理学家治学的目的是增进个人的道德修养，其入德

之门径则各异。周敦颐主张以“静”的工夫入门，程颢则专主于“敬”，程颐以“敬”为个人内在修养，外在行为则须合于“义”，使二者统一。朱熹主张“穷理”与“主敬”并重，于是伊洛之学的入门途径得以完善。“敬”在洛学中的意义有两层：一是由“敬”才能入“诚”，“诚”是洛学独传的心法，于治学主张专一，专心致意；一是尊师重道，于日常生活中首先应对师长表示尊敬，从而使自己在重大社会场合中令人肃然起敬。二程主敬的结果是：“由于洛学的严尊师道，不仅由此使程门弟子凝聚起来，在学术上以二程为核心，而且尊师道的本身即是遵道统，为取得传承孔孟的道统而奔走呼号。”^④元祐之初，苏轼与程颐同时在朝，程颐讲究古代儒家礼仪，迂阔不近人情，苏轼每次加以嘲讽和玩侮。苏轼以特殊的方式对洛党攻击，在于打破“敬”字，抓住了洛学的要害。二程弟子朱光庭（公掞）在朝为御史，他承二程主敬，朝会时“端笏正立，严敬不可犯，班列肃然”。苏轼对朝臣们说：“何时打破这敬字！”^⑤在洛蜀党争的背后是学术思想的对立与政治利益的冲突。朱熹对这场斗争的实质看得很清楚，他说：“东坡与伊川是争个甚么？只看这处，曲直自然可见，何用别商量。只看东坡所记云：几时得与他打破这敬字！看这说话，只要奋手捋臂，放意肆志，无所不为便是。只看这处，是非曲直自易见。论来若说争，只争个是非。”^⑥南宋中期，程氏之学遭到禁黜，朱熹极力批判以苏轼为代表的蜀学，在批判中阐释了程学的基本思想，适应了理学发展的需要，从唐宋古文家那里夺回儒家的道统，建立了以程朱学派为核心的正宗理学。自此蜀学失去了儒学理论的光辉，还原了苏轼的文学家的本来面目。苏轼并非政治家，也并非儒家，北宋元祐时期所谓的“蜀党”实际上是苏门文人集团，南宋初年以来所谓的“苏学”实际上未形成一个学术派别。^⑦因此无论就蜀学与理学的对立而言，还是就黄宗羲编著《宋元学案》之宗旨而言，都不应将《蜀学略》列入《宋元学案》的，也不宜作为附录的。全祖望补编《蜀学略》，依照理学宗传观念，详列蜀学之宗传渊源和传授关系，这必然在逻辑上陷入严重的失误。

在《明儒学案》里黄宗羲虽然介绍了理学家师承关系，但未特别标注，而且未列师承传授渊源表。在经多人增补修订之《宋元学案》里特别强调师承传授，标明学者之家学、讲友、同调、学侣、门人、

私淑、再传、续传等关系，于每个学案之前列表以示。三苏出自西鄙之地，在到京师以前与中原并无学术联系，他们从未讲学，也没有门下弟子。全祖望在《蜀学略》里仍按《宋元学案》之体例，详细标明三苏之师承与传授的学术渊源，这是非常勉强而不恰当的。关于苏洵的学术渊源，欧阳修于北宋嘉祐五年（1060）作的《荐布衣苏洵状》里说：“伏见眉州布衣苏洵，履行淳固，性识明达，亦尝一举有司不中，遂退而力学。其论议精于物理，而善识变权；文章不为空言，而期于有用。”^⑧苏洵是由博览经史之书而自学成家的，并无学侣。《蜀学略》标明苏洵为“庐陵学侣”，“庐陵”指欧阳修，而他们之间仅是志于古文运动的朋友而已。欧阳修说：

“至和、嘉祐间，（苏洵）与其二子轼、辙，偕至京师，翰林学士欧阳修得其所著书二十二篇，献诸朝，而公卿士大夫争传之。其二子举进士，皆在高等，亦以文学称于时。眉山在西南数千里外，一日父子隐然名动京师，而苏氏文章遂擅天下。”^⑨这关于三苏之蜀学渊源及其特点是表述得很清楚的。

《蜀学略》以任孜、任伋为苏洵之讲友，此是牵强的。秦观《泸州使君任公墓表》：“任公讳伋，字师中，眉州眉山人。少学，读书通其大义，不治章句，性任侠喜事；与其兄孜相继举进士中第，知名于时，眉人敬之，号二任，而苏先生洵尤与厚善。”^⑩苏洵与任氏兄弟仅是同乡之好友而已，并不存在讲友的关系。《蜀学略》以钟棐、钟槩为苏洵门人，但据苏轼说：“轼年始十二，先君京师（洵）归自江南，曰：‘吾南游至虔（江西赣县）有隐君子忠君，与其弟槩从吾游，同登马祖岩，入天竺寺，观乐天墨迹。吾不饮酒，君尝置醴焉。’”^⑪钟氏兄弟仅是苏洵在江西时偶遇之友人，并不存在师生关系。《宋元学案》汇列著名理学家之“门人”，从《二程语录》、《朱子语类》等诸家语录来看，“门人”即受业弟子，或转相传授者。《蜀学略》于苏轼之下所列门人有黄庭坚、晁补之、秦观、张耒、李廌、王巩，另以李之仪、孙璡、蔡肇、李格非为附。《宋元学案补遗》对《蜀学略》的资料及师承关系作了大量增补，补充了“东坡讲友”、“东坡学侣”、“东坡同调”，而“东坡门人”则列有晁补之、秦观、张耒、李廌、王巩、李格非、陈师道、李昭玘、秦观、张大亨、鲍慎、郭用孚、何颉、钱世雄、赵令畤、廖正一、王适、王通、郑仅、姜君弼、许安仁、慕容暉、江端礼、王方直、周与可、杜兴、翟

汝文、朱载上、王安中、李新、崔闲、葛延之。“东坡私淑”则有李端方、刘才邵、刘安世、萧之敏、蒋灿、汪应辰、史光弼、施元之^⑩。三苏的思想是自由的，他们从来没有以传承儒家道统自居，其所交往者皆为友人。苏轼门下之友人，在当时即有“苏门四学士”^⑪和“苏门六君子”^⑫之称。黄庭坚、秦观、晁补之、张耒、陈师道、李廌，乃是以苏轼为中心的文人集团，他们之间是朋友关系，并非苏轼之弟子。如苏轼答黄庭坚书云：“轼始见足下诗文于孙莘老之坐上。耸然异之，以为非今世之人也。……其后过李公择于济南，则见足下之诗文愈多，而得其为人益详，意其超逸绝尘，独立万物之表，驭风骑气，以与造物者游，非独今世之君子所不能用，虽如轼之放浪自弃，与世疏阔者，亦莫得而友也。”^⑬苏轼答秦观书云：“寄云诗文，皆超然胜绝，亹亹焉来逼人矣。……窃为君谋，宜多著书，如所示论兵及盗贼等篇，但以此得数十首，皆卓然可用之实者，不须及时事也。”^⑭苏轼答陈师道书云：“远承寄贶诗刻，读之洒然，如闻玉音，何幸获此荣观。不独以见作者之格，且足以知风政之多暇，而高躅之难继也。”^⑮从以上三例均可说明苏轼对他们的尊重与文学交往的情谊，虽然苏轼是文坛的主盟人物。苏轼最反对程氏兄弟提倡的严尊师道，力图打破“敬”字，所以《蜀学略》所列三苏学术师承及传授关系，都是与三苏的精神和史实相违背的。全祖望既然不将苏氏之学作为“学案”而作“学略”，则更不应以师承传授的关系来规范蜀学。

三

全祖望之所以不将王安石的新学和三苏的蜀学列为学案，主要是以为它们皆“杂于禅”。王梓材于《屏山鸣道集说略序录》后的案语云：“是卷与上两卷（《荆公新学略》与《苏氏蜀学略》），皆谢山所立，以辟禅学者。不曰‘案’而曰‘略’，盖示外之意云。”^⑯全祖望对于理学并未深究，他不如黄宗羲认识得那样深透明彻。他似乎以为《宋元学案》所收录之诸儒都是坚决反对禅学的，为了保持儒学的纯正，所以将“新学”和“蜀学”不列入正式的学案。苏氏蜀学是否杂于禅，其他理学家是否与禅学无关，以及我们应该怎样看待禅学与宋代学术的复杂关系呢？

三苏对于佛家的态度是不尽相同的。苏洵是政论家，其思想受纵横家和法家的影响很大。苏辙是政治家，曾为新法实施的重要人物，又是元祐时期的重臣。他们都关注政治与事功，与佛家思想没有什么联系。全祖望所谓苏氏“杂于禅”，主要是指苏轼，其依据是朱熹对苏轼的批评。朱熹说：“东坡则杂以佛老，到急处便添以佛老相和，倾瞒人，如装鬼戏、放烟火相似，且遮人眼。”^⑰他又说：“王氏（安石）、苏氏（轼）则皆以佛老为圣人，既不纯乎儒者之学矣，非恶其如此，特于此可念其于吾儒之学无所得。”^⑱三苏的思想颇杂，但他们认真学习过儒学，而于儒家经典深有研究，留下一些关于经学的著作，均能自成一说。他们的基本思想仍是传统的儒家思想，但同时又对儒家有所批判。苏轼尤其如此。他虽然在思想中吸收了不少佛家和道家的因素，但能以理性来看待它们，在本质上是不相信宗教的。佛老教义之无为与自私是与苏轼无缘的，他说：“学佛老这，本期于静而达。静似懒，达似放。学者未至其所期，而先得其所似，不为无害。”^⑲唐宋以来佛教的禅宗在中国盛行，对士大夫的影响极大。苏轼谈到对禅宗的态度说：“吾尝究其语矣，大抵务为不可知，设械以应敌，匿形以备败，窘则推堕混漾中，不可捕捉，如是而已矣。吾游四方，见辄反复折困之，度其所从遁，而逆闭其途。往往面颈发赤，然业已为是道，势不得已恶声相反，则笑曰：‘是外道魔人也。’吾之于僧，慢侮不信如此。”^⑳苏轼在认识方法和修身养性方面的的确吸收了禅学，但并未改变他对佛家的根本态度。当时许多士大夫均是如此。理学家们表面上是主张辟佛的，实际上他们在时代学术环境下，其学也杂于禅。朱熹认为儒家学说自身是有缺憾的，所以学者们往往吸收了禅理。他说：“今之学者往往多归异教者，何故？盖自家这里工夫有欠缺处，奈何这心不下，没理会处。又见自家这里说得疏略，无个好药方治得他没奈何底心；而禅者之说，则以为有个悟门，一朝入得，则前后际断，说得恁地见成捷快，如何不随他去？此都是他实要心性上理会了如此。不知道自家这里有个道理，不必外求，而此心自然各止其所。非独如今学者，便是程门高弟，看他说那做工夫处，往往不精切。”^㉑朱熹还指出南宋学者怀疑理学创始者周敦颐及其弟子“皆学禅”，他还认为邵雍“近似释氏”，二程高足弟子谢良佐、游酢、杨时等“皆入禅”^㉒。宋代理学是以

儒学为主干，并融会佛、道两家而形成的，其代表人物程颐、朱熹等，对禅学的根本命题至为赞同，即性为尘蔽，去蔽即可明心见性；他们又将“性”与“气”联系，进一步得出“理”的范畴^⑩。朱熹以苏学杂于禅而攻击苏轼，他自己也是杂于禅的。他在批评苏轼时又往往自我矛盾，例如他说：“唐之韩文公，本朝之欧阳公，以及闽洛诸公，既皆阐明正道以排释氏，而其言之要切，如傅奕本传、宋景文《李蔚赞》、东坡《储祥观碑》、陈后山《白鹤宫记》皆是以尽其失。此数人皆未深知道，而其言或出于强为，是以终有不满人意处。至二苏兄弟晚年诸诗，自言不堕落，则又躬陷其中而不自觉矣。”^⑪这里朱熹列举了唐代傅奕、韩愈，宋以来的欧阳修、宋祁、苏轼、陈师道，都是阐明儒家正道以排释氏的，那么苏轼又是儒家之道的捍卫者了。朱熹仅惋惜苏轼兄弟在晚年的诗歌里有禅理之意。宋代学者们，包括欧阳修、苏轼，以及濂洛理学家，他们在对待佛家的态度上都是矛盾的，既排佛，又接受禅理。

朱熹称赞苏轼的《上清储祥宫碑》，它非直接排佛的。苏轼在碑文里简略论述了道家与道教之别，对道教有所批评。苏轼主张执政者坚持儒家的仁义忠信，他说：“故仁义不施，则韶濩之乐，不能以降天神；忠信不立，则射乡之礼，不能以致刑措。”^⑫苏门文人陈师道的《白鹤观记》则论述了老释之教的衰盛优劣皆“因于俗”，系于“世之好恶”^⑬朱熹以为这篇碑记皆有排佛的意义。苏门文人中排佛最激烈的是李廌，他的专论《浮图论》是呈与朝廷的：

臣尝历观前世之弊，及其甚也，必有有为之主以拯救之，独千世承袭其弊而安受之者浮图而已。浮图非无可观也，百氏之家，一家之说也；非不可为教也，蛮夷之国，一国之俗也。不幸王者迹熄之后，圣人道微之时，乘间窃入中国。当时君臣辨之不早，制之不刚，俾盘根滋蔓，为弊于后，东汉明帝之罪也。^⑭

李廌继而历述唐代排佛灭佛的事实，建议朝廷发布诏令：凡专治佛学之僧侣，由礼部管理，刑部执法，凡违反佛教戒文规定者一律归俗，凡不法之僧侣许人告捕，凡违背师说者亦绳之以法。这样可以让少数真正的佛教徒专门从事宗教活动，防止其以祸福迷信蛊惑民众。陈师道和李廌在《蜀学略》里被列

为苏轼“门人”的。于此可见全祖望以苏氏蜀学“杂于禅”的论断是不确切的。

从上述可见全祖望补编的《蜀学略》是违背黄宗羲《宋元学案》原书宗旨的，他依照理学宗传关系所拟苏氏蜀学的学术渊源是极不恰当的，而认为蜀学出于“纵横之学”而“杂于禅”的论断更是不能成立的。全祖望毕竟是长于史学的，对于宋学理学缺乏专门的深入的研究，因此从学理来看，他在补编修订《宋元学案》时于体例与事实皆有许多失误，致使《宋元学案》不及《明儒学案》之学术价值。然而我们若将今本《宋元学案》视为宋元学术思想史，而不仅仅是理学宗传史，则它又具丰富的学术思想资料，可对宋元学术有概略的认识。《蜀学略》虽然在《宋元学案》里作为附录，但这是第一次将蜀学纳入了学术思想史，对蜀学的发展产生了极为重要的意义。

西汉初年蜀地与中原文化相比较是很落后的，自文翁治蜀时采取了系列的文教措施才改变了原有的状况，此后蜀中学术发展起来，逐渐形成具有特色的地域文化。晋代蜀中史学家常璩在《华阳国志》卷三《蜀志》里记述这段史事时，以为自文翁兴学之后，“蜀学比于齐鲁”。这里以为蜀中文教事业可与儒学产生之地齐鲁相比拟了。常璩首次提出了“蜀学”的概念，表明蜀地接受并发展了中原文化。四川学术真正呈现地域特色是在两宋时期。唐末五代中原长期战乱，中原文化向西南转移，前后蜀国获得和平发展机遇，故至北宋时蜀地文教事业极盛。北宋皇祐二年（1050）田况守蜀时在成都建立经史阁以弘扬学术，稍后吕陶称当时的“蜀学之盈冠天下”^⑮。北宋元祐初年党争时，朝廷形成了以苏轼为首的文人集团而被称为“蜀党”。南宋初年以三苏为代表的学术被称为“苏学”。南宋中期蜀中学者李石在《苏文忠集御叙跋》云：“臣窃闻之，王安石以新说行，学者尚同，如圣门一贯之说，僭也。先正文忠公苏轼首辟其说，是为元祐学人谓蜀学云。”^⑯苏氏之学在宋代学术中保持着独立自由的品格和蜀中的学术特色，受到了南宋学者们的肯定。《宋元学案·蜀学略》是将蜀学上升到宋代学术史的高度，这对晚清以来蜀学作为地域特色的学术复兴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这又应是全祖望意外的学术贡献。

（下转第 52 页）

《省试刑赏忠厚之至论》中的省刑慎罚观

彭林泉

内容提要 苏轼《省试刑赏忠厚之至论》提出了省刑慎罚的观点，认为应减少刑法，慎重地使用刑罚，以忠厚为本，从而初步阐明了仁政的思想。其主要内容是赏罚要分明，“罪疑惟轻”、“罚疑从去”，宁可错赏而不可误罚，在赏罚存在局限性的情况下，应“以君子长者之道”风化天下，立法责严而责人责宽，刑赏以忠厚为本。这体现了对生命的尊重和体恤，进而体现了人本主义的价值取向。作为一种治理社会的法律形式，它与严刑峻法不同，是与“刑罚世轻世重”、明德慎刑、恤刑慎罚等一脉相承的。

关键词 刑赏 忠厚 仁政 省刑 慎罚

一、问题的提出

《省试刑赏忠厚之至论》(以下简称《刑赏论》)，是苏轼参加礼部进士考试的答卷，作于宋嘉祐二年(1057)。这篇文章见解独到深刻，文字质朴自然，笔力稳健通达，引起了主考官欧阳修和编排详定官梅尧臣的注意，特别是受到欧阳修的赏识，认为它脱尽五代宋初以来的浮靡艰涩之风，符合他们提倡的古文革新运动的要求。本想录为第一，只因怕是自己的学生曾巩所作，为避嫌，才列为第二名。正如苏辙在《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中所说：“嘉祐二年，欧阳文忠公考试礼部进士，疾时文之诡异，思有以救之。梅圣俞时与其事，得公《论刑赏》以示文忠。文忠惊喜，以为异人，欲以冠多士，疑曾子固所为。子固，文忠门下士也，乃置公第二。”

以后，此文选入《古文观止》等书，人所共知，广为流传，受到热捧，令人惊艳。

这是命题作文，也是苏轼的成名之作。到目前为止，学界从文学或文章学的角度对此研究的较多，也确实出了不少成果。“文章以忠厚立论，援

引古仁者施行刑赏以忠厚为本的范例，阐发了儒家的仁政思想。文章说理透彻，结构严谨，文辞简练而平易晓畅。”^①这一积极评价很有代表性，这篇佳作也值得研习。但从法律的角度分析的文章很少，研究文中的省刑慎罚观的就更少，从笔者收集的材料看，仅有一篇^②，有的在分析苏轼的“因法以便于民”时谈到苏轼的省刑慎罚，但不够深入和具体。本文将对《刑赏论》中的省刑慎罚观进行详细分析，包括省刑慎罚的涵义、主要内容、来源、理论基础、在中国法制史上的地位和意义，也许对进一步研究苏轼的法律观有所裨益。

二、省刑慎罚的涵义

礼部考试的题目是《刑赏论》，用今天的话来说，是请论述古代君王奖惩赏罚都是本着忠厚宽大的原则。它见于《尚书·大禹谟》：“皋陶曰：帝德罔愆，临下以简，御众以宽。罚弗及嗣，赏延于世。宥过无大，刑故无小。罪疑惟轻，功疑惟重。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兹用不犯于有司。”^③孔安国传云：“刑疑附轻，赏疑从重，忠厚之至。”可见命题原出孔传或出自孔安国对《尚书·大禹谟》的注文，要求考生就经典的大旨有所发明，说明怎样从刑赏的施行中表现忠厚之至的仁爱情怀，申论治国之道。^④

苏轼准确地把握了命题的要求，在文中表达了对疑罪与疑罚的看法，认为赏罚要以忠厚为本，提出了省刑慎罚的观点，初步阐明了仁政的思想。

省刑慎罚由省刑和慎罚两个部分组成。省刑中的省为(shěng)，而不是(xǐng)，其基本含义有四：地方行政区域；节约，不费；简易，减免；中国古官署名。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省(shěng)有俭省、节约，免掉、减去之意。从词性变化来讲，省可用作名词或动词。作动词时，省的意思是减少、

精简 (decrease), 节约 (economize; save) 和免除; 排除 (avoid; remit; remove)。在省刑中, 省作动词用, 指减少或减轻, 有的认为是减省, 刑用作名词, 省刑就是减少刑法。刑的基本字义是对犯罪的处罚, 如刑罚、刑法, 刑律、刑事、执刑、服刑, 相当于英语中的 kill、cut、dig。特指对犯人的体罚, 如刑讯、受刑、刑具。《说文解字》(卷五、井部), 对“刑”的解释是:“罚罪也。从井, 从刀。《易》曰:‘井, 法也。’井亦声。户经切。”《康熙字典》(子集下、刀字部)对“刑”的解释与此大致相同, [古文]《集韵》同。《说文》罚罪也, 国之罚也。从井刀, 刀守井, 饮之人入井, 陷于川, 守之割其情也。《韵会》复古篇云:从刀开声, 到也。从刀井, 法也。今经史皆通作。韩非子认为, “明主之所导制其臣者, 二柄而已矣。二柄者, 刑、德也。何谓刑、德? 曰:杀戮之谓刑, 庆赏之谓德。为人臣者畏诛罚而利庆赏, 故人主自用其刑德, 则群臣畏其威而归其利矣。”⑤他对刑与德的涵义作了解释, 认为杀戮叫刑, 庆赏叫德, 把刑与德作为明君驾驭大臣的二柄, 体现了刑与德的不同功能或作用的看法。刑在我国古代, 也是法的通称, 而不单是刑罚。刑与法并称使用, 始于近代。慎罚就是要慎重地使用刑罚。苏轼在《刑赏论》中指出的祥刑, 实际上是慎罚。按照我国学者的解释, 祥刑, 慎用刑罚, 也写作“详刑”, 祥, 通“详”, 审慎。⑥省刑慎罚的意思是减省刑法, 慎用刑罚, 做到不冤滥、不放纵。

三、省刑慎罚观的主要内容

从文中来看, 苏轼的省刑慎罚观主要是一种法律观, 而非一种政策。其主要内容有五:

一是赏罚要分明。苏轼认为, 在夏、商、周三代和之前圣君贤臣时, 有人做了一件好事, 奖赏他之余, 又用歌曲赞美他, 为他有一个好开始而高兴, 并勉励他坚持到底; 有人做了一件不好的事, 处罚他之余, 又哀怜同情他, 希望他抛弃错误而开始新生。这对奖赏和惩罚的对象、措施和结果, 分别作了叙述, 而不是笼统地说该奖则奖, 该罚则罚。特别是指出对做善事“赏而咏歌”, 对做不好的事“罚而哀矜”, 均指向善。这不仅体现了古代圣王(周穆王以上)的“爱民之深, 忧民之切”, 也表明了作者对赏罚分明的态度。

二是对“罪疑惟轻”, “罚疑从去”持肯定态度, 强调宁可错赏而不可误罚。这集中体现了苏轼的省刑慎罚观。穆王当政, 周朝的王道便开始衰落。但他还是叫他的大臣吕侯作《吕刑》, 告诉他要善于慎用刑罚。这点出了慎罚, 在王道开始衰落时, 还这么做, 突出了慎罚的意义和圣王的仁慈。苏轼认为, 他说的话忧愁却不悲伤, 威严却不愤怒, 慈爱而能决断, 有哀怜无罪者的好心肠。因此, 孔子把这篇《吕刑》选进《尚书》里。在文中, 苏轼引用了《左传》中的两句话:“赏疑从与, 所以广恩也; 罚疑从去, 所以慎刑也。”意思是“奖赏时如有怀疑, 宁可给予奖赏, 以此遍施恩泽; 处罚时遇如有怀疑, 应该免去惩罚, 以此审慎用刑”。苏轼对此持肯定态度, 举出尧不听皋陶之杀人, 而从四岳之用鲧的事例, 说明圣人(尧)“罚疑从去”、“罪疑惟轻”的忠厚之至处。他在文中写到:“当尧之时, 皋陶为士。将杀人, 皋陶曰‘杀之’三, 尧曰‘宥之’三。故天下畏皋陶执法之坚, 而乐尧用刑之宽。”意思是尧当政的时候, 皋陶掌管刑法。将要杀人时, 皋陶三次说“杀掉他”, 唐尧三次说“宽大他”。所以天下人惧怕皋陶执法强硬, 而喜欢唐尧用刑宽和。士是狱官, 皋陶本是虞舜任用的法官, 后来曾被大禹举荐为继承人, 在苏轼的笔下, 却成了唐尧的执法官。⑦按照《礼记·王制》的记载:“大司寇以狱成告于王, 王命三公参听之。三公以狱之成告于王, 王三又(同宥), 然后制刑。”宥指赦免、宽恕。三次宽宥然后处刑, 当是周代的制度, 史籍未载尧舜时如此。这个例子有误, 是苏轼记错了, 在考试后, 他也没有修改, 也许是出于自信或保留原文的缘故。他之所以这样写, 意在说明在赏忠之时, 宁失之宽厚, 在罚罪之时, 当恻然有哀怜之心, 以免无辜而受戮, 因为“帝尧之圣德, 此言亦意料中事耳”。尽管没有展开讲, 但意思是清楚的, 要慎重用刑。苏轼在文中继续写到, 四岳说:“可以使用鲧。”唐尧说:“不行! 鲸违命残害同族人。”接着他又说:“试试他吧!”在苏轼看来, 尧帝不让皋陶杀人, 而采纳四岳用鲧的建议, 体现了圣人的用心。接着, 苏轼引用《尚书》中的两句话:“罪疑惟轻, 功疑惟重。与其杀不辜, 宁失不经。”意思是罪有可疑之处, 则从轻处罚; 功有可疑之处, 则从重奖赏。与其错杀无罪的人, 宁可犯不合常规的错误。”认为, 它已经说透这个道理了。“罪疑惟轻”类似于我们今天说的疑罪从轻。在苏轼看来,

与其错杀无罪之人，不如不杀人，自受失刑之责。赏重了，不失为君子，而罚重了，就会逐渐成为残忍、暴戾之人。同时强调宁可错赏而不可误罚，以显现谨慎用刑。

三是在赏罚存在局限性的情况下，只有“以君子长者之道”风化天下，才称得上“忠厚之至”。苏轼认为，如果可以奖赏，也可以不赏，那么奖赏了，就超过仁的要求；如果可以惩罚，也可以不惩罚，那么惩罚就超过了义的准则。过于仁爱，仍可称为君子；超出义的准则，就流为残忍之人了。所以，仁是可以超过的，但义却不能违背。这是个重要的论断，为仁道留下了仗笔。苏轼指出，古时候，奖赏不靠爵位俸禄，施刑不靠刀锯这些刑具。如果用封官加禄奖赏，那么，奖赏的作用就只局限在爵位俸禄所能及的范围内，而在爵位俸禄所不及的地方就行不通。如果施刑使用刀锯，那么，刑法的威力也只局限在刀锯所及的地方，而在刀锯不及之处就行不通。也就是说，刑罚的作用是有限的，不是万能的，在天下赏不胜赏、罚不胜罚的情况下，仅靠刑罚的威力是解决不了问题的，需要仁。古代帝王知道天下的善行奖赏不完，爵位俸禄不足以鼓励；天下的罪恶惩罚不完，刀锯不足以制裁。所以，赏罚有怀疑时，就全部以仁爱为宗旨，用君子长者宽厚仁爱的风度对待天下老百姓，使天下的人都争着效法君子长者的忠厚之道，因此，这就是忠厚到了极点。这阐述了刑、赏与仁、义、道、忠厚的关联，把刑赏有疑归结于仁，作为省刑慎罚的理由之一。

四是立法贵严而责人贵宽。苏轼在文中说，立法贵严，而责人贵宽，意思是制定法规以严为贵，对人的责求以宽为贵。有的译为立法贵在严峻，而处分人贵在宽广。^⑧意思相近。这是《春秋》的主旨。苏轼对此持赞同态度。他也主张立法应简约，“御众以宽”。立法简约，可以使万民“皆知所避就”。他在《上初即位论治道二首·刑政》文中指出：“昔汉高帝约法三章，萧何定律九篇而已。至于文、景刑措不用。历魏至晋，条目滋章，断罪所用至二万六千二百七十二条，而奸益不胜，民无所措手足。唐及五代止用律令，国初加以注疏，情文备矣。”针对北宋律敕并行、法令繁密的状况，他尖锐地指出：“今《编敕》续降，动若牛毛。人之耳目所不能周，思虑所不能照。而法病矣。”他继承了商鞅、韩非、杜预等人在这方面的思想^⑨，并

作了进一步阐发。在上皇帝书中，他还告诉皇帝，千万不可用威权慑服百姓而使之服从。他又提到有谣传恢复肉刑之说。墨、劓、剕等酷刑之未曾恢复，当归功于苏轼上神宗的奏议。^⑩

五是刑赏应以忠厚为本。苏轼认为，应依据《春秋》褒扬、贬责的大义来控制赏罚。这也是忠厚到极点了。春秋是我国古代第一部编年体史书，相传孔子修订鲁史而著成。记事于鲁隐公元年（前72年），迄于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年），凡二百四十二年的历史。褒、贬之义，即所谓春秋大义。《春秋》以儒家伦理道德标准，对历史人物和事件，用隐微的字句进行褒、贬，被后世儒家奉为评定是非顺逆的标准。《诗经》说：“君子如果喜欢任用贤人，祸乱可能很快停止；君子如果怒斥小人，祸乱可能很快终止。”这句话出自《诗经·小雅》，但苏轼在引用时颠倒了顺序。苏轼认为，君子控制百姓的喜怒而又不失于仁爱，才能制止祸乱。具体是要任用贤人，怒斥小人，以很快制止祸乱。这与忠厚有关。按照《国语》的解释，“出自心意为忠”，“意思是内心”，表现在对他人的态度上。忠厚，意思是忠诚可靠厚道，从伦理道德，待人诚恳，不刻薄，能宽容。刑赏应以忠厚为本，才是仁道。由此形成了以忠厚为本的省刑慎罚观。

苏轼的省刑慎罚观体现了对生命的尊重和体恤，进而体现了人本主义的价值取向。这是他平常思考的结果，也是他平生遵循的仁政治国的体现。

四、省刑慎罚观的来源和理论基础

苏轼提出省刑慎罚的观点，决不是偶然的，有其理论来源。如在我国古代，在古人最早用刑时，就已经对刑罚的轻重有了一定的认识，《尚书·吕刑》提出“上刑适轻，下服；下刑适中，上服。轻重诸罚有刑。刑罚世轻世重，惟齐非齐，有伦有要”，说明刑罚的轻重根据具体情况去裁量，刑罚应随着时代的变化而有所不同。并要求“观世而制刑”，“随世轻重”。《周礼·秋官·大司寇》则具体阐述了“刑新国用轻典，刑平国用中典，刑乱国用重典”的区别用法思想。在西周，提出了明德慎刑的主张，明德是要加强自我克制，实行德治的意思。慎罚是谨慎用刑，不能对民众滥施淫威，刑罚无度，包括注意教化，对罪犯进行具体分析，区别对待，反对族诛连坐。《尚书·康诰》中记载，周公言：“惟乃丕

显考文王，克明德慎罚。”在《尚书·多方》中又言：“乃惟成汤……以至于帝乙，罔不明德慎罚。”并且区分礼与刑的不同作用：“礼禁于未然之前，法施于已然之后”，礼是积极的规矩，是预防犯罪的；刑是消极的惩罚，是制裁已经发生的犯罪，初步体现了礼教为本、刑罚为用的思想。孔子说过：

“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⑩强调德礼优于刑政，所谓：“导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导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⑪孟子针对战国时期，统治者严刑峻法，用残酷的肉刑、生命刑来镇压人民的反抗，出现“率兽而食人”的社会现实，提出了养民教民的看法和省刑慎罚的刑罚观。至汉代，在礼与刑的关系上，进一步明确了“礼之所去，刑之所取，相为表里者也。”^⑫到了唐代，更是明确宣布：“德礼为政教之本，刑罚为政教之用，犹昏晓阳秋相须而成者也。”^⑬明初，朱元璋在建立政权后，鉴于元末法纪荡然，吏治败坏，曾以严刑峻法治吏治民，收到了一定成效，但并没有能够消除犯罪，甚至弃市之尸未移，犯罪者接踵而至，这使他感到困惑。^⑭在总结三十年的统治经验时，他说到：“联仿古为治，明礼以导民，定律以绳顽。”^⑮从上可以看出，我国古代开明的统治者和思想家把德（礼）等道德教化置于主导地位，把刑与法、律置于辅助地位，并不排除在实践中充分发挥刑罚的基本职能。德主刑辅实际上是将儒家思想法制化了，而不是儒表法里。也就是说，我国古代的法律，受儒家思想的强烈影响。自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儒家的伦理道德观念便构成了中古以来法律的思想基础。

在不同的朝代，为了统治的需要，一些统治者主张恤刑慎罚，如唐太宗主张明法慎罚、防止枉纵，明法的目的是使法律“为人易知”，慎刑则在于刑罚得中。他很欣赏魏征提出的看法：“法，国之权衡也，时之准绳也。权衡，所以定轻重；准绳，所以定曲直。”注意法与治的关系，不一味地求重刑。这些与严刑峻法或苛刑峻法不同，构成了苏轼省刑慎罚观的理论来源，可以说，作为仁政的措施，作为一种治理社会的法律形式，省刑慎罚是与“刑罚世轻世重”、明德慎刑、恤刑慎罚等一脉相承的。

省刑慎罚的理论基础是仁或仁义。在文中，苏轼多次提到仁。何为仁？何为义？仁是在中国历史上形成的一个范畴，含义广泛，多指爱，有时与爱并用，称为仁爱（也有的称为仁慈），这时是要强

调一种感情，主要是指人与人之间的爱，如忠爱、友爱，爱的主体和对象是人，这有别于西方宗教的、超越的爱，如性爱（eros）、圣爱（agape）（当然，在西方宗教中，也有友爱（plilin）与忠爱（nomos），也不同于佛教中的普爱众生中的博爱。尽管这一思想对包括苏轼在内的士大夫有深刻的影响。仁者也，人也。在传统伦理中，仁爱说居于统治地位，始终以人与人之间的爱为中心内容，如《吕氏春秋·爱类》：“仁于他物，不仁于人，不得为仁。不仁于他物，独仁于人，犹若为仁。仁也者，仁乎其类也。”《淮南子·主术训》：“遍知万物而不知人道，不可谓智，遍爱群生而不爱人类，不可谓仁。仁者，爱乎其类也。”^⑯孔子对于个人的品德，强调仁与义，尤其是仁。并把义与利作了区分，认为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后来的儒家强调义利之辨。孟子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人本善的观点，揭示了人为为什么要行仁义的原因。不过，严格地讲，仁与义，古代是有区别的。按照《释名》的解释，义者，宜也，制裁事物使合宜也。这是对义的一种最主要、最通行的解释，据经师们的意见，“义”的本字就是“宜”。据周庚教授的考评，“宜”在甲骨文中似与“俎”为同一字，俎为一种杀礼，用作动词，是杀的意思，庞朴先生对此有充分的阐发。这也是义的原始义。但在春秋战国时期，宜已被定为是对“义”字的解释，且“宜”字此时的意思也已经和我们所理解的“合宜”、“适当”的意思相差不远，不再表示“杀”。先秦诸子说的“义”主要是指道德上的“合宜”、“适当”。在《中庸》“义者，宜也，尊贤为大”中，尊贤之义就是道德上的正当，^⑰这说明义也是一个具有多种含义且不断演变的词语。冯友兰先生认为，义是一个绝对的道德律。“社会的每个成员必须做某些事情，这些事情本身就是目的，而不是达到其他目的的手段。如果一个人遵行某些道德，是为了不属于道德的其他考虑，即便他所作的客观上符合道德的要求，也仍然是不义。”^⑱后来的人，常把仁与义合并使用。苏轼在文中，虽然没有对仁与义的涵义作出明确的解释，但在分析与刑、赏的关系时，谈到了仁与义，以及道。

在苏轼看来，在赏疑、功疑中选择奖赏、重赏，这是基于仁的考虑。这是否合理，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姑且不论。从法律的角度讲，在惩罚有可疑之处的犯罪时选择不罚、从轻处罚则是谨慎的、相对合理的，也有利于实现赏罚公正。因为“赏于不该

赏，不致对被赏者有害；罚于不当罚，就会给受罚者带来精神的、肉体的、物质的损失，尤其是不当杀而杀。使人蒙冤致死，……也失去了改正的机会”^⑩，在论罪和惩罚时，有疑问之处可能是事实或证据方面的原因，一时又不能解决的，在此情况下，硬要定罪处罚，既不能使受罚的人服气，又不能达到震慑的目的，而选择从轻处罚或不处罚，则是明智之举。“罪疑惟轻”、“罚疑从去”的依据也是仁。正如有论者所说，苏轼从“疑”字出发，引《尚书》孔安国《传》“赏疑从与”、“罚疑从去”之言立论，以先儒经典为据，以圣君史事为例，反复论辨，归结到仁是处理“疑”字的根本，从而有力地阐明了“以君子之道待天下，使天下相率而归于君子长者之道”的题旨。^⑪苏轼在比较中，还指出了法的宽容与界限，提出了仁可过但义不可过的论断，说明刑赏的真正意义。苏轼在文中使用的“义”，从客观性来讲，是一种义务，与诚信、忠恕这两项基本的实质性义务相比，它是义理义务，形式性的义务，按照冯友兰的说法，是一种观念形式的规范。在刑赏的作用有限的情况下，把疑归结为仁，实行的是仁道，这是“忠厚之至”，教化之源。这是一种很高的境界，体现了苏轼的胸襟和抱负，这就是为什么会被受到欧阳修等人欣赏、器重的原因。

五、省刑慎罚观的意义

在《刑赏论》中，苏轼首次从赏与罚、罪与功的关系谈了自己对罪与罚的看法，指出爵禄、刀锯作用的有限，肯定仁或道德在治国中的作用，强调“立法贵严，而责人贵宽”，详细分析了为政的宽与简、刑赏与仁、义、道的关系，特别是提出了以忠厚为本的省刑慎罚观，阐述了其内容、依据和理由，表达了作者对刑与罚、道德的真知灼见，使《刑赏论》成为一篇重要的法律文献，在我国法制史上，应有一定的地位，对于今天的法制建设和法治的推进，具有借鉴意义。

在古代对立严重的社会，使用严刑峻法是人类社会控制发展史的共同规律。就我国古代而言，刑始终是我国古代法律的主题，在历史上，我国的刑法史是法律史的重心，夏商周文献中的“刑”即是法，法即是刑，“夏有乱政，而作禹刑”。早在夏朝，就已经有“五刑之属三千”，即适用于墨、劓、剕、宫、大辟这五种残酷刑罚的罪名已经有几千条之

多。春秋时一些著名的成文法称为《刑鼎》、《刑书》、《竹刑》。战国时期，李悝作《法经》六篇，即盗法、贼法、囚法、捕法、杂法、具法。这些法律的内容全部与维持社会秩序、惩罚犯罪有关，其中的盗法、贼法、囚法、捕法，仅仅从名字上看，就知道是纯粹的刑法。历代正史记述立法、司法活动的“志”，称《刑法志》（魏书称《刑罚志》），法官称为刑官。自隋至清末改革前，中央主管司法行政、审判的官署通称刑部。秦律、汉律、唐律、宋律、明律、清律，内容与形式虽然随着时代的发展而有所发展，但诸法合体、以刑为法的法律传统始终没有发生根本变化。我国古代社会的严刑峻法的法律控制手段，主要表现在重典治国和刑罚的残酷，这在秦朝的重刑主义、宋朝的重典治“盗”和明朝的重典治吏上表现得尤为充分。^⑫苏轼在《刑赏论》中，提出以忠厚为本的省刑慎罚观，无疑是对这种主题，特别是重刑或重刑主义提出的异议，发出的不同声音，是理性的，犹如一束光芒，映照在我国法制史的天空，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这与特定历史时期的一些统治者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和有识之士基于人本主义提出的明德慎罚、省刑慎罚、恤刑慎罚等主张，构成了和声，并在实践中得以表达，在我国法制史留下了不可磨灭的一页。

应当看到，苏轼是在阐述古代圣王的王道中，提出这种观点的，涉及到法的精神，从法哲学的角度上讲，具有法律哲学的色彩。

按照试题的要求，苏轼在文中论述了古代君王奖惩赏罚都是本着忠厚宽大的原则，提出了以忠厚为本的省刑慎罚观。这里的古代应如何理解？通常所说的古代，指的是先秦时期。我国历史的分期，过去是根据五种社会形态来划分的，即分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或共产主义社会（或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以及相应的时期。学界对此存有疑问，有一种意见认为，中国历史可以分为远古时代、上古时代、中古时代（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隋唐、五代辽宋夏金、元、明、清时期）、近代（1884年至1949年9月）和当代（新中国成立至今）。我国著名历史学家白寿彝教授在谈到中国历史上古时代时说，这里论述了我国自有文字记载以来，一直到战国末年的历史。从历史发展顺序上看，这约略相当于一般历史著作中所说的奴隶制时代。但在这个时代，奴隶制并不唯一的社会形态。

我们用“上古时代”的提法，可能更妥当些。这里叙述的是夏商周到春秋战国的历史，是中华民族早期形成发展史，也是论述的从单一民族到地区多民族统一的过程。^②按照这种观点，从文中来看，苏轼论及的是远古时代和上古时代的先圣贤臣及其仁政，立论于儒家的施仁政、行王道，推崇尧舜周孔，并作了阐述。在文中，苏轼多次提到仁、义、忠厚和道，特别是把仁归结为解疑的根据，并上升到仁道的高度，展现了自己的见解。与曾巩的同题作文相比较，他没有侧重于教化；与苏辙的同题作文相比较，他的思想集中而不杂，别具特色。他对“仁可过，义不可过”进行了分析，涉及到法的宽容与界限，指向法的精神，具有法律哲学的色彩。也就是说，他不是侧重于讨论具体的政策、措施，包括如何教化，用刑赏劝耻劝义，而是超越具体的法条，阐释王道、仁政，并在分析它们与赏、刑的关系中，初步阐明了自己的仁政思想，即用君子长者宽厚仁爱的风度对待天下百姓，使天下的人争着效法君子长者之道。

他继承了儒学的精神，并有所发挥。一般认为西学重法治而儒学重德治。我国学者认为，儒学的重德治以仁道原则为主导，认为人与人之间通过仁爱的道德情感加以沟通，是治理社会、建立和谐秩序的保证。因而以教育为手段，唤醒潜藏着仁爱的良心，比之立法和执法更为重要。它有见于彼此间道德情感的沟通所具有的社会凝聚力作用，但拒斥了个体间权利的确定。后者与儒学对于仁义的定位有关。“义”是儒学与西学“正义”相近的概念，但它从属于仁，因而关注彼此自身权利，势必导致相互争夺，泯灭仁爱之情，“义”就无从谈起。儒学把仁义和权利看作是对立的，“或上仁义，或务权利”，崇尚仁义，就要舍弃个人权利。^③这与西学重法治有所区别。儒家提倡道德礼，反对专任刑罚。早年，苏轼是一个儒学者，后来将儒、释、道三者会通，产生了以他为代表的蜀学，以与王安石为代表的新学和程颐等人为代表的理学（洛学），显露出新儒学的端倪。基于仁政、道德伦理，苏轼提出了省刑慎罚观，反对专任刑罚、滥用刑罚和严刑峻法。在他看来，忠厚要落实到爱心与仁政之中，才能具见成效，而且刑罚的施用应以忠厚为本，实行王道而不是霸道。从中可见苏轼秉承古先人圣人，力主君王忠厚仁爱，充分体现了他关注民命、以人为本的法律理念。这种见识在当时，确实少见。

以忠厚仁慈治天下，以礼法政刑等共同治理，在我国历史上出现过。以忠厚仁慈治天下，时间一长，也会出现问题，引发改革之声。正如苏轼的同僚刘安世所说：“天下之法，未有无弊者。祖宗以来，以忠厚仁慈治天下，至于嘉祐末年，天下之事似乎舒缓，萎靡不振。当时士大夫亦有厌之，多有文字论列。”^④因此，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如何针对不同的对象以及治安状况，采取不同的刑事政策和轻重不同的刑罚，处理好刑与赏、刑法与道德、德治与人治的关系，值得我们进一步思考。

需要指出的是，《刑赏论》是苏轼的应试之作，受到当时的大儒和后世学人的热捧，也存有不同的意见或看法，甚至质疑。有的认为，苏轼的这篇文章，大意好，然意疏阔，说不甚透。有的认为，“因论二苏《刑赏论》极做得不是。先生曰：‘用刑，圣人常有不利己之心；用赏，圣人常有不吝予之意。此自是忠厚了。若更于罪之疑者从轻，于功之疑者从重，这尤是忠厚。此是两截事。’”有的认为，苏轼作《刑赏论》，却说“惧刑赏不足以胜天下之善恶，故举而归之于仁”，故又谓“仁可过，义不可过”。大抵今人读书不仔细，此两句却缘“疑”字上面生许多道理。若是无疑，罪须是罚，功须是赏，何须更如此。有论者对“皋陶曰杀之三。尧曰宥之三”提出了质疑，认为圣君贤臣，必有一德同风之盛，不应大相径庭。对功疑和罪疑之说，也提出了异议，认为功疑之说，向亦具谓于功臣像赞之序，夫与其疑而轻从重，曷若明目达听，虚心晰理，求其不疑，以定其轻重乎？^⑤还有的认为，苏轼在文中说“春秋之义，立法贵严，而责人贵宽，因其褒贬之义以制赏罚，亦忠厚之至也”，苏轼认为治理国家应该要“立法从严，执行从宽”。在法制立法从严，可能大家都做不到的情况下，会出现选择性地执法的状况，执法只好从宽。然而法律是存在的，执法者选择性地执法，被处罚的人不仅不服气，没有罪恶感，下一次还是会再犯。执法者选择性地执法，会成为执法者获取不法利益的来源。^⑥

对这些意见、质疑和看法，要客观、理性地看。有的意见不无道理，文中确实存在引用有误，没有论证或论证不足的问题，如对刑赏为什么要忠厚没有论证或详细论证，甚至为了论证自己的观点而编造事例。选择性执法，与立法有关，更多的是执法问题，正如前面所说，苏轼在其他场合也主张立法从简。客观地讲，不能以作文后的思想否定作文前

的思想，正如不能以作文前的思想否定作文后的思想一样，要历史地看，这样才不失偏颇。更重要的是，苏轼不仅提出了以忠厚为本的省刑慎罚观，而且以后在长期做地方行政官员兼司法官期间，也在不同程度上践行。当然，对构成犯罪特别是严重刑事犯罪的，也依法予以严惩。《刑赏论》毕竟是应试之作，有命题的要求，是在考试这种特殊环境下产生的，而且也不是现在意义上的法学论文，存在这样或那样的不足，是可以理解的，不必苛求。至于说后来苏轼“因言获罪”，在“乌台诗案”后被贬谪，那是另一回事。他的人生遭遇，说明那些对他文章欣赏的人，没有按他文章所论述的“仁可过”、“义不可过”来对待他，想将他置于死地而后快。^⑧这是不是黑色幽默自有公论。

总之，对苏轼在《刑赏论》一文中提出的以忠厚为本的省刑慎罚观，以及这篇重要的法律文献，应认真对待，从中借鉴和吸取有益的精神资源，以推动今天的社会治理和法治建设。

注释

① 参见<http://baike.baidu.com/view/863119.htm?fromId=1279192>，访问时间2013年2月15日。

② 丁金坤：《苏东坡的忠厚法律观》，2011年8月30日，参见<http://blog.qq.com/qzone/536262384/1314670144.htm>，访问时间2012年12月20日。

③ 孔安国传、孔颖达疏《尚书注疏》，艺文印书馆1955年影印嘉庆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学开雕《十三经注疏》本，第55页。

④ ⑤ 黄坤尧：“曾巩、苏轼、苏辙同题作品《刑赏忠厚之至论》的高下比较”，《第四届宋代文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2005年，参见<http://cpfd.cnki.com.cn/Article/CPFDTOTAL-SDWX200509001029.htm>，访问时间2013年2月15日。

⑥ 《韩非子·二柄》。

⑦ 朱彤宝选注《三苏文选》，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90页。

⑧ 对于“皋陶”的出典，梅尧臣等人不清楚。等到发榜后，欧阳修曾两次问过苏轼典故的出处，苏轼第二次回答：这是我想当然编造出来的。当年曹操灭掉袁绍，将袁熙漂亮的儿媳赏赐给自己的儿子。孔融对此不满，说：当年武王伐纣，就将商纣王的宠妃妲己赏赐给了周公。曹操忙问，此事的典故出自哪里？孔融说：想当然罢了，今天能发生的荒唐事，古代肯定也有。我想，尧帝为人宽厚，司法官非常严格，想当然，自然会发生这样的事。事载宋代杨万里《诚斋诗话》。欧阳修听了苏轼的回答，不仅没有责怪，反而很欣赏。后来他多次对别人谈及此事：“苏轼这个人可谓善于读书，善于用书，以后写文章一定会独步天下。”他还高兴地说：读苏轼的文章，真是感觉后生可畏，身上不禁直冒汗，真是太令人高兴了！我要避开一条路，好让他出人头地。”后又对自己的儿子说：“再过三十年，不会再有人提到我的名字。”参

见《康震评说苏东坡》，中华书局2010年版，第13页、第14页。这体现了欧阳修的胸襟和气魄。用典引出了一段佳话。但是，也受到质疑，因为它是猜想的，而不是历史事实，缺乏真实性。

⑧ 刘乃昌、高洪奎编撰《苏轼散文选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7页。

⑨ 商鞅说：“圣人为法，必使明白易知。”韩非说：“明主之表易见，故约立；其教易知，故言用；其法易为，故令行。三者立而上无私心，则下得循法而治。”著名的律学家杜预说：“法约而例直，听省而禁简。禁简难犯，易见则人知所避，难犯则几乎刑措。”

⑩ 林语堂《苏东坡传》，百花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

⑪ ⑫ 《论语·子路》、《论语·为政》。

⑬ 《后汉书·陈宠传》。

⑭ 《唐律疏议·名例序》。

⑮ 张晋藩《张晋藩文选》，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231页。

⑯ 《明史·刑法志》。

⑰ ⑱ 何怀宏《良心论》，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106、134页，第212页。

⑲ 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新世界出版社2004年版，第37页。

⑳ 罗昶《伦理司法》，法制出版社2009年版，第78页。

㉑ 王水照、聂安福《苏轼散文精选》，东方出版中心1998年版，第34页。

㉒ ㉓ 蒋传光著《中国法律十二讲》总序（陈卫平），重庆出版集团重庆出版社2008年版，第143~144、2~3页。

㉔ 白寿彝《史学二十讲·上古时代——夏商周春秋战国》前言，中国友谊出版社2010年版，第1页。

㉕ 马永卿《元城语录》卷上记刘安世语，转引自王水照、朱刚《苏轼诗词文选评》，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第13页。

㉖ 参见曾枣庄《苏文汇释》，四川文艺出版社2000版，第131页、132页、第133页。

㉗ 参见http://blog.sina.com.cn/s/blog_671bf470100kcrz.html，访问时间2012年12月16日。

(彭林泉，眉山市人民检察院专委、东坡司法法学研究所所长)

苏轼园林思想初探

雷艳平

内容提要 苏东坡爱好游览山水园林，足迹过处园林之美形于笔端，给我们留下了丰富的园林文学作品。他也喜爱造园，在岐下、京师、黄州、杭州等地皆有造园活动，“苏公堤”即为其杰作。从他的文学作品和造园活动中，我们可以窥知他的园林思想。本文从“寓意于物而不留意于物”的总体思想指向、集艺术性与实用性于一身的造园法则、苏东坡与亭竹三方面来把握他的园林思想。

关键词 苏轼 园林思想 苏堤 东湖 亭竹

苏东坡曾说：“江山风月，本无常主，闲者便是主人。”^①（《临皋亭记》）他天性喜爱自然山水、园林景观，凡为官一任或者足迹过处都会游览当地的名胜古迹以及公私园林。又加之天纵奇才，对园林美的感受多形于笔端，为我们留下了大量的园林文学作品。他写有为数不少的园林诗，词中也往往出现园林的意境，散文中亭台楼阁记占有不小的分量。不但如此，他还是造园艺术的爱好者，在岐下、京师、黄州、杭州等地皆有造园活动，赫赫有名的“苏公堤”是他造园艺术的代表作。从他的园林文学作品与造园实践活动中，我们可以窥知他的园林思想。

一、“寓意于物而不留意于物”的总体思想指向

“寓意于物而不留意于物”是苏轼胶西时提出来的，他于胶西建台名曰“超然”，并作《超然台记》：“彼游于物之内，而不游于物之外。物非有大小也，自其内而观之，未有不高且大者也。彼挟其高大以临我，则我常眩乱反覆，如隙中之观斗，又乌知胜负之所在。是以美恶横生，而忧乐出焉。可

不大哀乎。”^②他之所以命名“超然”就是要达到超然物外，无所不乐之境。“方是时，余弟子由适在济南，闻而赋之，且名其台曰超然。以见余之无所往而不乐者，盖游于物之外也。”^③表明在这一时期他为后世所熟知的“超然”或者“旷达”思想已经开始形成，超然就是要“游于物外”，即不“留意于物”。

在《宝绘堂记》一文中这一思想得到了具体的阐释。驸马都尉王晋卿从事书画，作宝绘堂蓄其所有，请苏轼作记，为提醒友人不因“所乐者”为害，《宝绘堂记》开篇明义道：“君子可以寓意于物，而不可以留意于物。寓意于物，虽微物足以为乐，虽尤物不足以为病。留意于物，虽微物足以为病，虽尤物不足以为乐。”^④说明了自己对于“意”与“物”两者关系的看法。为此他举少时自己好书画反而“不为乐”的例子为戒：“始吾少时，尝好此二者。家之所有，惟恐其失之；人之所有，惟恐其不吾予也。既而自笑曰：吾薄富贵而厚于书，轻死生而重于画，岂不颠倒错缪失其本心也哉？自是不复好。见可喜者虽时复蓄之，然为人取去，亦不复惜也。譬之烟云之过眼，百鸟之感耳，岂不欣然接之，然去而不复念也。于是乎二物者常为吾乐而不能为吾病。”^⑤在《放鹤亭记》中他又借鹤重申了这一观点：“盖其（鹤）为物，清远闲放，超然于尘垢之外，故《易》、《诗》人以比贤人君子隐德之士。狎而玩之，宜若有益而无损者，然卫懿公好鹤则亡其国。周公作《酒诰》，卫武公作《抑戒》，以为荒惑败乱无若酒者，而刘伶、阮籍之徒以此全其真而名后世。嗟夫！南面之君，虽清远闲放如鹤者犹不得好，好之则亡其国，而山林遁世之士，虽荒惑败乱如酒者犹不能为害，而况于鹤乎。由此观之，其为乐未可以同日而语也。”^⑥他认为君子可以爱好即“寓意”于“物”，但是沉迷于其中即“留意”

则会反而为其所害。为此，凡事当以“寓意”为乐，适可而止。

苏东坡热爱园林，而对园林的态度同样如此。在《灵璧张氏园亭记》中他用于描绘张氏园之美景的笔墨很少，但是却花大量文字来写张氏园亭给张氏族人带来的“古之君子，不必仕，不必不仕。必仕则忘其身，必不仕则忘其君。”^⑦的可仕可隐的超然心态。张氏园“使其子孙开门而出仕，则跬步市朝之上，闭门而归隐，则俯仰山林之下。于以养生治性，行义求志，无适而不可。故其子孙仕者皆有循吏良能之称，处者皆有节士廉退之行。”^⑧园林的妙处不在于本身的山水风景之美，而在于能使园居者既不忘天下又能全身。在同样写园林的《李氏园》中，他就辛辣的批评造园者因喜好园林但又不能“出”带来的民生疾苦：“我时来周览，问‘此谁所筑？’云‘昔李将军，负险乘衰叔。抽钱算间口，但未榷羹粥。当时夺民田，失业安敢哭？谁家美园囿，籍没不容赎。此亭破千家，郁郁城之麓。将军竟何事？虮虱生刀革蜀。何尝载美酒，来此驻车轂。空使后世人，闻名颈犹缩。’”^⑨造园者耽溺于造园而使百姓流离失所，自己也因其所好而受害，不如做个载美酒观赏者。这是“寓意于物而不留意于物”的正反两个例子。在《和刘长安题薛周逸老亭，周善饮酒，未七十而致仕》中他不无羡慕的表达对薛周急流勇退幽居园林生活的赞赏：“青春为君好，白日为君悠。山鸟奏琴筑，野花弄闲幽。虽辞功与名，其乐实素侯。”^⑩薛周于园林生活中得到了胜过王侯的快乐。

苏东坡自己的造园活动中，同样表现出“寓意于物而不留意于物”的思想。他在岐下造园“于其廨宇之北隙地为亭。亭前为横池，长三丈。池上为短桥，属之堂。分堂之北厦为轩窗曲槛，俯瞰池上。出堂而南，为过廊，以属之厅。廊之两旁，各为一小池。三池皆引汧水，种莲养鱼于其中。”^⑪这样一个简单又狭小的园子，他也乐此不疲，和子由诗词唱答，表现出乐在其中的态度；他造东湖公共园林并作《东湖》诗，“聊为湖上饮，一纵醉后谈”，饮酒湖上自得其乐。子由羡慕他，和之“不到东湖上，但闻东湖吟。诗词已清绝，佳句亦可寻”；在胶西，他筑超然台“时相与登览，放意肆志焉”，并作《超然台记》以明自己“游于物外”的心志；在杭州他筑“苏公堤”，红绿相映，百鸟和鸣，他常游览湖上，写下了“西湖天下景，游者无贤愚”

等著名的诗句……总之，不因爱园而大兴土木，不因园小而不觉其乐。一亭、一台、一小园都是他的乐土。

二、集艺术性与实用性于一身的造园法则

苏东坡是个著名的实干家，他在凤翔、徐州、杭州等地为官政绩卓著。在建设园林方面他也是集艺术性与实用性于一身的，既能够给百姓带来福利又风景幽美适于游赏。

苏东坡最著名的造园行动，当属闻名天下的“苏公堤”。提起苏公堤人们自然想到“苏堤春晓”，苏堤上杨柳笼纱、青红淡绿、飞鸟争鸣，加上六桥逶迤使人置身诗意图中，明朝杨周赞美苏堤之美有诗云：“柳暗花明春正好，重湖雾散分林鸟。何处黄鹂破暝烟，一声啼过苏堤晓。”然而如此美丽多姿的苏堤同时又是一道重要的水利工程。苏东坡初知杭州时，“昨夜风月清，梦到西湖上”的梦中西湖，由于“自唐及钱氏，岁辄开治，故湖水足用，近岁废而不理，至是，湖中葑田积二十五万余丈，而水无几矣。”^⑫变成了一个将近一半的湖面被葑草堙塞，隐患丛生的地方。在当时，西湖不但是游览胜地，而且还关系到运河通航和农田灌溉，是千万生灵赖以为生的衣食之源。苏辙为其兄写的《墓志铭》记载了这一工程原委：“公始至，浚茅山、盐桥二河。以茅山一河专受江潮，以盐桥一河专受湖水。复造堰闸，以为湖水蓄泄之限，然后潮不入市。且以余力复完六井，民稍获其利。公间至湖上，周视良久，曰：‘今欲去葑田，葑田如云，将安所置之？湖南北三十里，环湖往来，终日不达，若取葑田积之湖中，为长堤以通南北，则葑田去而行者便矣。吴人种菱，春辄芟除，不遗寸草，葑田若去，募人种菱，收其利以备修湖，则湖当不复堙塞。’……堤成，植芙蓉杨柳其上，望之如图画，杭人名之苏公堤。”^⑬他先浚疏了茅山、盐桥两条运河，修建了水闸，为城中百姓解除了受潮水侵蚀之苦。接下来他考察周边环境，发现根本问题在于西湖为葑田所侵，必须除去葑田西湖隐患才能得到根本解决。同时他发现西湖南北三十里，没有桥梁或者道路可通，人们往来不便。于是他把葑田和淤泥在湖中筑了一条由南往北的长堤，不但解决了葑草和淤泥无处投放的问题，也为百姓提供了便利。堤上遍植杨柳和芙蓉，杨柳和芙蓉一来可

以美化环境，二来它们的根可以巩固堤岸，可谓一举多得。关于苏公堤的艺术美今人陈光照《西湖景美是苏堤》一文中说：“如若没有苏翁，也许是其它什么人，富有美学思想的构思，今天湖上能有如此恰到好处的线条，构成如此丰富的层次吗？”“苏堤隅于西湖的西侧，她和白堤、杨堤一起，将湖面分割为外湖、北里湖、西里湖、岳湖和小南湖五个部分，湖中有湖，湖湖不同，各抱地势，相互生辉，既有明显的分格，又有机地相连，给人以风光处处各异的美感享受。不能设想，苏堤如若在西湖当中一横，那将是何等煞风景。”^⑩充分肯定了苏堤的美学意味。关于治理西湖给吴人带来的福利，在当时以节孝闻名的徐积就有诗句说：“乃与徒役开西湖，狭者使广塞者除。溉田不知几万夫，其田立变为膏腴。世世可知无旱枯，吴人衣食常有余。”清人查容也有诗云：“苏公当日曾筑此，不为游观为民耳。”

这种审美性与实用性的结合同样体现于苏轼建造的其他园林之中。如其早年在在凤翔修建的东湖公园。苏轼初至凤翔时，古饮凤池池水减少，已经厚积淤泥濒临枯死，为了解决水源问题他将城西北凤凰泉的水引到饮凤池盘活池水。古凤翔府凤凰泉从泉口处南北分开，绕城而流，形成天然的护城河，两股泉水到城东南处又汇聚一处，离饮凤池很近，引凤凰泉水入饮凤池既使饮凤池恢复了生气又对城有保护作用。他还在岸边栽种垂柳，水面广植莲藕，并依地形修筑亭台楼阁、曲桥勾栏，一个美丽的公共园林就此产生了。园成，他赋《东湖》^⑪诗一首云：

吾家蜀江上，江水清如蓝。尔来走尘土，意思殊不堪。况当岐山下，风物尤可慙。有山秃如赭，有水浊如泔。不谓郡城东，数步见湖潭。入门便清奥，恍如梦西南。泉源从高来，随波走涵涵。东去触重阜，尽为湖所贪。但见苍石螭，开口吐清甘。借汝腹中过，胡为目耽耽。新荷弄晚凉，轻棹极幽探。飘飘忘远近，偃息遗佩寥。深有龟与鱼，浅有螺与蚶。曝晴复戏雨，戢戢多于蚕。浮沉无停饵，倏忽遽满篮。丝缗虽强致，琐细安足戡？闻昔周道兴，翠凤依孤嵒。飞鸣饮此水，照影弄毵毵。至今多梧桐，合抱如彭聃。彩羽无复见，上有鵠搏々。嗟予生虽晚，好古意所耽。图书已漫漶，犹复访侨鄰。《卷阿》诗可继，此意久已含。

扶风古三辅，政事岂汝谙。聊为湖上饮，一纵醉后谈。门前远行客，刲刲无留骖。问胡不回首，毋乃趁朝参。予今正疏懒，官长幸见函。不辞日游再，行恐岁满三。暮归还倒载，钟鼓已譖譖。

此诗描绘了东湖的美景。

苏轼《和子由岐下诗》的序曰：“廊之两旁，各为一小池。三池皆引汧水，种莲养鱼于其中。池边有桃、李、杏、梨、枣、樱桃、石榴、樗、槐、松、桧、柳三十余株。”^⑫从他种的这些植物看，多数为果树，既美观又能采摘果实为生活之需，也是集审美与实用于一体。苏东坡在黄州，房屋不够家人居住，余钱难使全家饱暖，在友人的帮助下得到一片空地，他在此躬耕，取得了丰收。又在东坡上营建房子以供安居，然而他不仅仅只是建房，还在墙壁上绘上雪，在房周种上竹以及其他花木，俨然一个小园林，表现出生活的艺术化。此外苏东坡还在徐州建了黄楼，黄楼本为徐州洪水退后，根据五行相克“土克水”的原理而造的治水工程，黄楼的位置“楚山以为城，泗水以为池”，登此楼远眺，心旷神怡，行成了“黄楼赏月”的奇观，为徐州八景之一。

三、苏东坡与亭、竹

在古代，亭是一种极为重要的造园因素。亭不但是游人休息的好场所，而且它那将翩将翔的飞檐点缀在葱茏的树木间或者独立于小山上给园林带来一种灵动、流畅的美。亭又具有诗意的美，古人送别谓之“长亭送别”，李白有句曰：“何处是归程，长亭连短亭。”是以即使是如同司马光那么小的独乐园也有浇花亭，文与可的洋川园池虽然面积不大，却有吏隐亭、涵虚亭、菡萏亭等十一个亭子。苏东坡最爱写亭，直接写到亭的散文和诗词有近百篇。散文就有《喜雨亭记》、《放鹤亭记》、《灵壁张氏园亭记》、《野吏亭记》、《墨妙亭记》、《遗爱亭记》、《择胜亭铭》、《书绿药亭诗》、《书摹本兰亭后》、《题兰亭记》、《书游垂虹亭》、《记游松风亭》、《书子由绝胜亭记》、《名容安亭》、《书临皋亭》等十几篇，诗有《北亭》、《绿筠亭》、《四望亭》、《莘老葺天庆观小园，有亭北向，道士山宗说乞名与诗》、《东阳水乐亭》、《李行中秀才醉眠亭三首》、《吏隐亭》、《霜筠

亭》、《无言亭》、《露香亭》、《涵虚亭》、《溪光亭》、《过溪亭》、《披锦亭》、《登常山绝顶广丽亭》、《颜乐亭诗》等好几十篇。出现在他作品里的亭名五花八门、不计其数：四望亭、尘外亭、归真亭、永慕亭、漱玉亭、洞酌亭、石林亭、逸老亭、姚氏山亭、会景亭、野翁亭、垂云亭、醉眠亭、乘槎亭、广丽亭、种银亭、尉水亭、临皋亭、作射亭、兰皋亭、妙峰亭、蒜山亭、登介亭、阅世亭、浴日亭、东亭、占山亭、蒸葡亭、望湖亭、半山亭、淌泉亭、吏稳亭、霜药亭、无言亭、露泉亭、涵虚亭、露香亭、溪光亭、披锦亭、过溪亭、镇亭、菌酋亭、此君亭、义园亭、哭亭、万松亭、岐亭、老安亭、舒啸亭、归雁亭等等。他也爱造亭，每到一处当农业与农民的生活好转后，遇到喜庆之事他就建亭以为贺。在凤翔时，在官署附近建造喜雨亭，在庙宇之北隙地建造了北亭，在密州修筑了雩亭，在定州建了雪浪斋亭。他居住过临皋亭，与挚友佛印等游唱于三休亭，给好友孙莘老之亭命名为归雁亭。他写的亭记也流传千古，《喜雨亭记》、《妙墨亭记》、《放鹤亭记》等都是耳熟能详的好文章。后人又用多种多样的亭来纪念他，如四川眉山的瑞莲亭、湖北黄冈的问鹤亭、江苏常州的舣舟亭、海南儋州的载酒亭、广西合浦县的东坡亭等。总之苏东坡爱亭，喜建亭，能写亭，后人又筑亭纪念他，他和亭结下了不解之缘。苏东坡和亭的关系陈福季《苏轼与亭》一文有详细介绍分析，这里不多述。

古人名竹曰：竹君。可见竹在文士心中不是一种简单的草本植物，而是寄寓着君子的节操。竹也是古人造园的一个重要因素，《世说新语》载王子猷“何可一日无此君”事传以为美谈，郑板桥的扬州个园以竹著称，古人之园简直无竹不成园。苏轼《於潜僧绿筠轩》说：“可使食无肉，不可使居无竹。无肉令人瘦，无竹令人俗。人瘦尚可肥，俗士不可医。旁人笑此言，似高还似痴。若对此君仍大嚼，世间那有扬州鹤。”表现对竹的热爱。在他的笔下“今日南风来，吹乱庭前竹。低昂中音会，甲刃纷相触。萧然风雪意，可折不可辱。风霁竹已回，猗猗散青玉。故山今何有，秋雨荒枯菊。此君知健否，归扫南轩绿”。（《御史台榆、槐、竹、柏四首》其一）竹具有和他相同的可折不可辱的君子之操，是他高风亮节的外化。他能画竹，他的《竹石图》作为名画至今犹存，那孤傲、顽强、坚韧的竹

正是他不屈的灵魂。他能赋竹《和文与可洋川竹坞》、《霜筠亭》、《竹》、《沃韵答人槛竹》等是著名的咏竹诗。“海山兜率两茫茫，古寺无人竹满轩”、“市桥人寂寂，古寺竹苍苍”、“晚节先生道转孤，岁寒惟有竹相娱”等是著名的咏竹句。他在《文与可画筼筜谷偃竹记》一文中“竹之始生，一寸之萌耳，而节叶具焉。自蜩蝮蛇蚹以至于剑拔十寻者，生而有之也。今画者乃节节而为之，叶叶而累之，岂复有竹乎！故画竹必先得成竹于胸中，执笔熟视，乃见其所欲画者……”提出的画竹理论为后世所遵从，“胸有成竹”成为一个常用的成语。他造园少不了竹。他于岐下葺小园时栽竹：“短竹萧萧倚北墙，斩茅披棘见幽芳。”（《新葺小园》其一）在京师所置业有丛竹：“官舍有丛竹，结根向囚厅”，“我常携枕簟，来此荫寒青。日暮不能去，卧听窗风冷。”（《和子由记园中草木十首》其七），他在黄州东坡躬耕时虽极困顿，但是也是“家有十亩竹，无时容叩门。”（《东坡八首》其七）苏东坡就是这样一个“不可使居无竹”的雅士。苏东坡与竹的关系，陈守常《苏轼竹诗考析》、赵晓红《苏轼与竹》两篇文章为我们做了很好的分析。

总之，苏东坡喜欢园林，每到一处都要游园，但是在对待园林问题上又能入能出，始终以“寓意于物而不留意于物”作为行动指南，是以他从园林中得到很多乐趣而不为害。在此种思想指导下，他的造园行动往往与实用性联系在一起，表现出生活的艺术化，艺术的生活化，给当时百姓甚至千年后的人都带来了福利。

注释

① 王松龄点校《东坡志林》，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17页。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351、352、356、357、361、369、369页。

⑨ ⑩ ⑪ ⑫ ⑬ ⑭ 孔凡礼点校《苏轼诗集》，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116、164、134、113、134页。

⑮ ⑯ 曾枣庄、马德富校点《栾城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1416、1417页。

⑰ 陈光照《西湖景美是苏堤》，《风景名胜》1996第6期。

（雷艳平，湖南科技大学中国古代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苏轼草书观刍议

徐晓洪 杨德明

内容提要 苏轼在草书方面的创作实践较少，对其草书的成就历来提及也很少，但其草书艺术的造诣却并不低。本文拟就苏轼草书创作实践和评价进行阐述，探讨其对草书所持的价值观念、矛盾性态度和创作方法论等问题，得出苏轼草书观与其哲学观念、宦海沉浮有着莫大的关联。

关键词 苏轼 草书 观念

一、苏轼的草书实践及其评价

有宋一代，草书是相对低迷的，在“颠张醉素”的大唐气度后，两宋间除了一个草书大家黄庭坚外，宋四家中的另外三家苏、米、蔡都是以行书名世。宋代“尚意”书风的践行，最终通过行书这一体式发挥得淋漓尽致。苏轼位列宋四家之首，其一手“石压蛤蟆”的欹侧行书，定格了他“天下第三行书”的不朽地位。

就草书而言，苏轼留给后人的作品不多，而且存在颇多争议。大致有《梅花诗帖》、《念奴娇·赤壁怀古》、《醉翁亭记》、临怀素草书《题张僧繇醉僧图》、《临王羲之十七帖》等。下面简单讨论之。

《梅花诗帖》：提到苏轼的草书作品，首要的就是《梅花诗帖》。这幅作品在《中国书法全集·苏轼卷》①中有收录，而且是公认的苏轼草书作品。

《念奴娇·赤壁怀古》：对于此作品，存有争议。一般认为是后人假托苏轼而作。

《醉翁亭记》：刘九庵先生举《骨董琐记》所载，疑此书为白麟所伪。后来又被文彭题跋勒石以充东坡书。故而赵孟頫、沈周题跋无其书风、缺乏神韵，独文彭所书之跋，却觉笔意在《张迁碑》、《西狭颂》、《郁阁颂》之间，浑厚方直、朴拙可爱。

临怀素草书《题张僧繇醉僧图》：此草书作品甚为罕见。在陈继儒辑刻的《晚香堂苏贴》②中收

录该书法。其作品末尾题有：“此怀素书也，仆好，临之。人间当有数百本也，元丰六年十一月九日，瞻。”从书法风貌及题跋来看，此作当是苏轼真迹拓本。

临《王羲之汉时讲堂帖》：该帖收录于《中国书法全集·苏轼卷》末有题跋“此右军书东坡临之，点画未必甚似，然颇有逸少风气，在陈继儒辑刻的《晚香堂苏贴》中亦有收录，但与全集中的书法布局有出入，当为刊刻之调整。

临《桓温蜀平贴》：该帖在《中国书法全集·苏轼卷》、陈继儒辑刻的《晚香堂苏贴》中均有收录。可视为真迹对待。

细观苏轼草书作品，临摹功夫深厚，气韵生动，观其唯一可见的创作作品《梅花诗帖》用笔飞动，线条沉静凝练，当神品可称之，前两行平稳自如，后几行笔势突变，飞动如脱缰之马，开阖如钱江潮涌。此帖体现了苏轼高超的用笔技巧，表现了情感的跌宕起伏，因此，对苏轼草书艺术成就不可忽视。

苏轼草书在其流传的书法作品中比例甚少，因此其草书实践相对行书来说，闪光不足，但其艺术水准并非大家想像的不高，甚至是不会。我们拿苏轼自己的话来看：

仆醉后，乘兴辄作草书十数行，觉酒气拂拂，从十指间出也。”③

吾醉后能作大草，醒后自以为不及。④

可见苏轼对自己的草书水平是比较看好的，那种酒醉后，凭借酒气拂动，草书作品从十指蹦出的感觉，体现了苏轼对草书创作的一种惬意。

对于“尚意”书风的倡导者，苏轼能写草书，何况草书是最能体现艺术情感的书体，苏轼为何少有草书面世呢？这个问题是下面要讨论的，也就是苏轼对草书的观点。

二、苏轼草书观探微

(一)、苏轼对草书的价值论

1. 苏轼对晋代、唐代、北宋草书认识的矛盾性分析

首先我们不妨看一些资料：

颠张醉素两秃翁，追逐世好称书工。何曾梦见王与钟，妄自粉饰欺盲聋。有如市娼抹青红，妖歌嫚舞眩儿童。谢家夫人澹丰容，萧然自有林下风。天门荡荡惊跳龙，出林飞鸟一扫空。为君草书续其终，待我他日不匆匆。⑤

怀素书极不佳，用笔意趣，乃似周越之险劣。此近世小人所作也，而尧夫（邵雍，字尧夫）不能辨，亦可怪矣。⑥

以上两则材料可以看出苏轼对于唐代和晋代草书的大致情感了。晋代草书以王氏一门称胜，而唐代草书可以说就是“颠张醉素”了。苏轼认为张旭、怀素的草书追逐世好，就好比市娼一样涂脂抹红，取悦众人。相比于王羲之、钟繇草书的从容潇洒相差甚远。“张长史草书，必俟醉，或以为奇，醒即天真不全。此乃长史未妙，犹有醉醒之辨，若逸少何尝寄于酒乎？”⑦这也体现了尊王贬张的情绪。在《跋怀素贴》中苏轼更是感情澎湃，说话武断，认为怀素的草书是低劣的。

而对于宋代当时的草书，苏轼认为“此近世小人所作也，而尧夫（邵雍，字尧夫）不能辨，亦可怪矣。”是小人之作，显然这是对当时草书的蔑视。

我们不难得出一个结论：苏轼不喜欢草书，尤其是唐代和当世人的草书，进一步看，唐代和当世人的草书多数为大草、狂草，而晋人草书还是结体严格的小草书。在苏轼看来，小草优于大草、狂草，为何呢？那就是书体的实用性：小草虽为草书，但有规模之法，便于认识，记录快捷。而大草之类的难以认识，完全是狂怪的戏弄。“人生识字忧患始，姓名粗记可以休。何用草书夸神速，开卷惝恍令人愁。”⑧苏轼认为草书带给人的苦恼，草书只是向别人炫耀快速的一种手段。“苏轼并不推崇狂草书体，在他看来，狂草书体只是人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的做法，其结果只能是一种险怪之态，不符合书法规范和人格建设的标准。”⑨

苏轼整体上是不大喜欢草书，但是针对小草与大草、狂草而言，苏轼更偏向于前者，其出发点是草书实用性价值的大小，而并非艺术性的优劣。“草

隶（草书）用世今千载，少而习之手所安。如舌于言无拣择，终日应对惟所问。”⑩便证实了这一点。

在苏轼的题跋中并非一直是如上存在的贬斥草书，贬斥唐人、宋人草书，苏轼对草书的看法存在截然相反的现象：

张长史草书，颓然天放，略有点画处，而意态自足，号称神逸。⑪

张长史、怀素得草书三昧。圣宋文物之盛，未有以嗣之，惟蔡君谟颇有法度，然而未放，止于东坡上下耳。⑫

前一则苏轼不再称张旭为秃翁，也不再认为其草书妄自粉饰，欺世盗名，而是认为其书意态自足，可谓神逸之笔，评价甚高。后则对张旭怀素的草书暗自赞叹，认为其草书作品各有所得，才能取得不小的成就。显然透露出对张旭怀素草书的推崇。

而他对当世草书书法家的赞赏也是随处可见：

余学草书凡十年，终未得古人用笔相传之法。后因见道上斗蛇，遂得其妙，乃知颠、素之各有所悟，然后至于如此耳。⑬

昙秀来海上，见东坡，出黔安居士（黄庭坚）草书一轴，问此书如何。坡云：“张融有言，不恨臣无二王法，恨二王无臣法。吾于黔安亦云。他日黔安当捧腹轩渠也。”⑭

此则认为黄庭坚的草书笔法具有二王草书所不具备的特点“恨二王无臣法”可见对黄庭坚草书的赞誉之高。

少游近日草书，便有东晋风味，作诗增奇丽。乃知此人不可使闲，遂兼百技矣。技进而道不进，则不可，少游乃技道两进也。⑮

此则认为秦观的草书有东晋风度，是技道两进，认可度可见一般。对于宋代当世草书夸赞的还有如：

正献公晚乃学草书，遂为一代之绝，公书政使不工，犹当世传宝之，况其清闲妙丽，得昔人风气如此耶？⑯

才翁草书真迹，当为历世之宝。然《李白草书歌》，乃唐末五代效禅月而不及者，云“笺麻绢素排数箱”，村气可掬也。⑰

从众多的资料不难看出，苏轼对当时交好的友人的草书基本都进行了夸赞。

综观最初苏轼对唐代的张旭、怀素，以及当世草书家的讥讽、蔑视，与后来的夸赞形成了强烈的

矛盾性对比，这种极端是耐人寻味的，怎么会如此的呈现两个极端呢，接下来就要探讨这个问题。

1. 以儒家济世、崇礼的观念为基点的品评原则

儒家思想总有“达则兼济天下”的豪迈，就是要有作为，既然要作为也就要实用。苏轼虽然是一个儒释道三者兼备的杂家，但其本质是儒家的，他具有“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的忠君爱国思想。道释思想只不过是他经历坎坷时的一剂良药。另一方面苏轼讲究君臣之礼，通过其济世、崇礼的儒家思想反应在草书的态度上是“书如其人”，如他在《跋钱君倚书遗教经》中说：“人貌有好丑，而君子小人之态不可掩也。言有辩讷，而君子小人之气不可欺也。书有工拙，而君子小人之心不可乱也。”^⑩还说“书至于颜鲁公”，这评价与颜真卿之言行为儒家道德之楷模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不言而喻，当苏轼在为官主事的时期，那种激荡的线条，夸张变形的大草作品，从礼制的角度来看是失败的，从济世的角度来看，草书尤其是大草不易辨认，难以达到实用的功用，因而苏轼对草书并无多少感情。

2. 本着实用第一，艺术次之的价值原则

草书一开始是为了记事方便快捷而产生的，但是到了张旭和怀素，基本上达到了相当的艺术高度，其作品已经超出以记录事件、传递信息为主要目的，而是情感的一种外在表现形式，通过线条来向外人交流情感。看《怀素自叙帖》不难发现，怀素除了从内容上大量引用当代名流对自己书法艺术的评价来炫耀自己，同时也从书法艺术本身来体现自己书艺的高超，因而在苏轼看来，其书法光有外形，太注重艺术效果，忽略了便于认识的基本文字功能，因而在开始时痛骂怀素草书。

3. 宦海沉浮是苏轼对草书艺术产生两级矛盾观点的根本原因

苏轼从贬斥草书到欣赏草书，这种两极现象与他宦海的起落有着极大的关系。苏轼对草书观念的悖逆如同苏轼身为大儒，却身兼道释身份一样，并不矛盾。儒者乃苏轼为官时春风得意的符号，道释乃是苏轼贬官冷落时的一剂良药。拿《梅花诗帖》来说，是苏轼被贬黄州时，在贬斥的困顿路途中突遇“的砾”梅花，他积压已久的低落惆怅心情，如洪水猛兽终于找到了宣泄的出口，最终通过草书这种酣畅的线条得以释放。

此帖起手还是行草书体，是苏书贯有的端庄严谨之风格，可见作者情绪还较为平和；但随着情绪波动起伏，第三行起可以看到行草、小草之后，随之转为大草、狂草，字行与结字也越来越大。情感逐渐突破理性的束缚，笔端激起火花，用笔愈加奔放，可谓沉着酣畅，挥洒淋漓；天马行空，气势如虹。随着激情的顶点被定格于“半随飞雪度关山”，全文戛然而止，没有署名落款及年月，这在苏轼的传世作品中甚是少有，恰如一首悲壮的乐章，意尽曲终，余韵悠长。从起手的低沉到最后的飞扬，如单纯从技术层面上来说，风格不够统一，但这正是笔法与情绪剧烈冲突的外化，也是苏轼理想人格与无奈现实激烈冲突的外化。”^⑪

从人性角度来看，一个人在大起大落时思想情绪具有很大的不稳定性，苏轼也一样：在仕途平稳时，他的立场是“中庸”，因而反对草书，在被贬时，心情压抑需要释放，因此需要通过草书这种书体进行宣泄，所以自然而然地对草书进行了重新体认。

4. 文人之交的历史共性

文人相轻与文人相互鼓吹是统一的。文人也有圈子，对于合得来的文士总会相互吹捧。苏轼对宋代大多数友人的草书作品进行鼓吹。上面已经列举了不少材料，不妨再看几则：

王正甫、石才翁对韩公草书。公言：“二子一似向马行头吹笛。”座客皆不晓。公为解之：“若非妙手，不敢向马行头吹也。”^⑫

如君謨真、行、草、隶，无不如意，其遗力余意，变为飞白，可爱而不可学，非通其意，能如是乎？^⑬

诸如此类，在从最初的“此近世小人所作也，而尧夫不能辨，亦可怪矣。”贬损草书的整体评价，到对个体草书的高度赞赏，是宋代文人交往文化的一个重要体征，不难发现苏轼的鼓吹就是这种体征的一个个案表现。

（二）苏轼对草书实践的方法论

1. 学习草书要从楷、行做起

上面讨论了苏轼草书观念的价值论，紧接着再来讨论苏轼对草书实践相关的方法论。苏轼对于学习草书的过程中曾有如此看法：“今世称善草书者，或不能真行，此大妄也。真生行，行生草，真如立，行如行，草如走，未有未能行立而能走者也。今长安犹有长史真书《郎官石柱记》，作字简远，如晋、

宋间人。”②此观点对后世学习书法的进程影响极大。苏轼曾不止一次的强调这一观点：

书法备于正书，溢而为行草，未能正书而能行草，尤未尝庄语而辄放言，无是道也。③

苏轼认为学习草书书法的过程应该是楷书——行书——草书。学习草书首先要打好楷书、行书这两个基础，也就是苏轼所说的立、行，等楷书、行书学好了再学草书，也就是所说的“走”。除此而外，善于草书的人必须善于真书、行书，不然就是虚妄的做法。此观点，在当下已经逐步被修正，学习草书，不一定要学好楷行，从书体的演变来看，草书都是先于楷书、行书而出现，这在一定的程度上看出苏轼对于学习草书进程认识的局限性。

2.草书需要速度迅捷

苏轼对于草书的行笔也发表了自己的看法，简而言之就是迅疾。下面我们来看看：

是日，坐人争索，与可草书落笔如风，初不经意。刘意谓鵠鵠之于人言，止能道此数句耳。④

草书虽是积学乃成，然要是出于欲速。古人云“匆匆不及草书”，此语非是。若“匆匆不及”，乃是平时亦有意于学，此弊之极，遂至于周越仲翼，无足怪者。⑤

柳侯运笔如电闪，子云寒悴羊欣俭。

百斛明珠便可扛，此书非我谁能双。⑥

以上材料的“落笔如风”“然要是出于欲速”“运笔如电闪”“何用草书夸神速”都从速度的方面做了规定：迅疾。苏轼认为草书就是要运笔如风，在速度中体现草书艺术的流畅性、时间性。诚然草书书写过程一般要比行书、楷书快得多，相当于苏轼所说的“跑”，这在某种程度上是值得学习的。但是苏轼的观点也不全正确，草书也需要张驰，速度的快慢，也即要注意节奏控制。如果一味的快，那么草书艺术是缺乏情感与音乐性的，黄庭坚草书的成功之处即是充分领略到了节奏控制对于草书的重要性，故而我们观察黄氏草书可以发现，其作品故意弱化了时间性，从而得以在空间摆布上大展拳脚，获得了在草书史上独一无二的超越性。

3.草书是自然生活的高度提炼与体现

苏轼认为草书书法的性灵当与自然相同，这也是“天人合一”观念的一种体现。

世人见古有见桃花悟道者，争颂桃花，便将桃花作饭吃。吃此饭五十年，转没交涉。正如张长史见担夫与公主争路，而得草书之法。

欲学长史书，日就担夫求之，岂可得哉？⑦

此则苏轼认为张旭的草书风味来自于“担夫与公主争路”这一自然现象，在这一自然现象中存在与草书艺术本质相通的东西，张旭提炼并运用于草书艺术中结果成功了。但是苏轼非常注重个性，如果照着张旭的做法，那么是别人学不来的，反映了苏轼朴素的辩证主义与艺术重在个性的重要观点。此种观点在《跋文与可论草书后》得到了加强：

留意于物，往往成趣。昔人有好草书，夜梦则见蛟蛇纠结。数年，或昼日见之，草书则工矣，而所见亦可患。与可之所见，岂真蛇也，抑草书之精也？予平生好与与可剧谈大噱，此语恨不令与可闻之，令其捧腹绝倒也。⑧

此则资料也证实了自然物象对草书艺术的极大影响，文与可草书来自于夜梦“蛟蛇纠结”，日至长久，草书的特性就吸收了蛟蛇相纠缠时的那种力道与圆润挺劲，结果书艺大进。苏轼特别指出这种蛇并非一定是现实中的真蛇，这一点至关重要，意思就是书法家一定要有现实生活的体验，从自然中提取自己心性的东西形成自己的艺术语言，那么书艺才能提高。这与黄山谷的“观游人荡浆”到“自成一家始逼真”的观点可谓英雄所见略同。

4.酒对草书创作的催化

酒对书法创作的催化作用历来被文人所关注。

《兰亭序》的诞生是流觞曲水的结果。最为脍炙人口的是“颠张醉素”怀素和尚的“醉里得真知”“满壁飞动千万字”“醒后却书书不得”都表现了其书法对酒的某种依赖。对于爱酒的苏轼来说，同样认为酒对书法创作至关重要：“吾醉后能作大草，醒后自以为不及。然醉中亦能作小楷，此乃为奇耳。”

“仆醉后，乘兴辄作草书十数行，觉酒气拂拂，从十指间出也。”苏轼喝酒后作大草比醒后要好，这种体验是“觉酒气拂拂，从十指间出也”的神奇美妙感觉，从深层次角度来分析是艺术倡导的无意识，艺术需要“解衣盘礴”，在这种无意识的自然状态下进行草书创作能流露出作者的真实情感，因而酒无疑是最好的催化剂。但是苏轼也是认识到酒对书法的不足之处了：“张长史草书，必俟醉，或以为奇，醒即天真不全。此乃长史未妙，犹有醉醒之辨，若逸少何尝寄于酒乎？仆亦未免此事。”借助酒仍然不能达到完全的无意识，还是会有醉醒之辨，因而还不是最高层次最有效的创作方法。

中国书法史上的一大遗憾

——苏东坡毕生未见《怀素自叙》墨迹

王琳祥

内容提要 苏东坡对怀素的书法褒贬不一，是因为其平生未曾见过怀素书法代表作《自叙》长卷。苏东坡鉴别草书的眼力不如钱穆父，是因为他没有见过《怀素自叙》墨迹。倘若苏东坡见过怀素的代表作《自叙》，他的草书技艺或许可以更上一层楼。

关键词 毕生未见 怀素自叙 墨迹

唐代僧人怀素的《怀素自叙》墨迹，亦名《怀素自叙帖》，又名《臧真自序》长卷。苏东坡在一生中是否见过《怀素自叙》墨迹，古往今来无人探究。笔者经过反复考证，得出苏东坡在一生中未尝见过由北宋人苏舜钦补书的《臧真自序》长卷的结论，继而认为这应是中国书法史上的一大遗憾。

一、《怀素自叙》墨迹的流传过程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二年（777），岁在丁巳，冬十月二十八日，释怀素在众多名家欢聚一堂、品评自己的书法作品之时，当场挥毫，即兴用大草书写《自叙》一篇，话说自己的学书经历以及当代名家对自己书法作品的品评之辞。

怀素的《自叙》自诞生之日起，就一直受到世人的亲睐，后世遂以《怀素自叙帖》目之，或称之为《臧真自序》长卷。

在北宋人撰写的《宣和书谱》卷第十九中有唐释怀素的辞条，该辞条说：“释怀素，字藏真，俗姓钱，长沙人，徙家京兆，玄奘三藏之门人也。初励律法，晚精意于翰墨，追仿不辍，秃笔成冢。一夕观夏云随风，顿悟笔意，自谓得草书三昧，斯亦见其用志不分，乃凝于神也。当时名流如李白、戴叔伦、窦臮、钱起之徒，举皆有诗美之。状其势，以谓‘若惊蛇走虺，骤雨狂风’，人不以为过论。又评者谓：‘张长史为颠，怀素为狂，以狂继颠，

孰为不可？’及其晚年益进，则复评其与张芝逐鹿，兹亦有加无已，故其誉之者亦若是耶！考其平日得酒发兴，要欲字字飞动，圆转之妙，宛若有神，是可尚者。今御府所藏草书一百有一。”《宣和书谱》列举怀素留存于世的一百零一件草书作品，《自叙》位居第二。

南唐时代，《怀素自叙》墨迹为后主李昇所得。昇元四年（940），文房副使、银青光禄大夫兼御史中丞邵周将其重新装裱成长卷，崇英殿副使、知崇英院兼文房官、检校工部尚书王绍颜题字其后，以彰盛举，李后主特在长卷上钤盖了“建业文房之印”。

北宋太宗时代，《怀素自叙》长卷为宰相苏易简所得。

苏易简有子名苏耆，成进士，祥符年间以父荫补官。苏耆精通篆法，在父亲去世后四年，亲篆“臧真自序”四字于卷首，并题跋其后说：“大中祥符三年九月五日，前进士苏耆题。”《臧真自序》长卷遂由此得名。

《臧真自序》长卷在苏耆家收藏之日，苏耆之子苏舜钦，见卷首糜溃不可缀缉，故仿照怀素的笔迹补书前六行。他曾在《怀素自叙》石刻上自题云：“素师《自叙》，前纸糜溃，不可缀缉，书以补之。”

北宋著名书法家米芾曾在《宝章待访录》中记述此事说：“《怀素自叙帖》，苏泌家，前一纸破碎不存，其父舜钦补之。”

北宋仁宗至和元年（1054）仲夏，以太子太师致仕的书法家杜衍在南都观赏了《臧真自序》长卷之后，于欣喜中题跋说：“题《怀素自叙帖》后：狂僧草圣继张颠，卷后兼题大历年。堪与儒门为至宝，武功家世久相传。太子太师致仕杜衍记，时至和甲午仲夏在南都。”至和甲午即至和元年。由苏舜钦补书的《臧真自序》长卷亦由此声名大著。苏

舜钦，杜衍的女婿，北宋著名书法家。

北宋绍圣三年（1096）三月，谪居高安的苏辙有幸获见《怀素自叙》墨迹，他在《臧真自序》长卷后题跋说：“世传怀素书，未有若此完者。绍圣三年三月，予谪居高安，前新昌宰邵君出以相示。予虽知其奇，然不能尽识其妙。予兄和仲特善行草，时亦谪惠州，恨不令一见也。眉山苏辙同叔记。”

苏辙是苏东坡的胞弟，字子由，又字同叔。苏东坡名轼，字子瞻，亦字和仲。绍圣三年（1096），年过花甲的苏东坡正谪居惠州。从苏辙的以上题跋，可知世传的怀素书法作品虽然很多，但没有一件像《臧真自序》长卷这样完整无缺的。

二、苏东坡品评怀素的书法褒贬不一

查阅苏东坡留存至今的诗文，有一种奇怪的现象让人百思不得其解，那就是他品评怀素的书法要么贬得一钱不值，要么褒得千金难买。二十八岁就自诩“吾虽不善书，晓书莫如我”的苏东坡，对怀素书法持迥然不同的态度，其中奥秘是什么呢？

（一）苏东坡说“怀素书极不佳”

苏东坡曾在《跋怀素帖》中说：“怀素书极不佳，用笔意趣，乃似周越之险劣。”

周越，北宋书法家。《宣和书谱》卷第十九“草书七”中名列宋人杜衍之下。宋人在《东轩笔录》中记述说：“本朝尚书郎周越，以书名盛行于天圣、景祐间，然笔法软俗无古气。”

宋人《墨池编》卷三说：“周越，字子发，官主客郎中。草书精熟，博学有法度，而真、行不及。天圣、庆历间以书显，学者翕然宗尚之。”

元人陶宗仪在《书史会要》中说：“周越，字子发，或字清臣，淄州人。官至主客郎中。天圣、庆历间以书显，学者翕然宗之。落笔刚劲沉着，字不妄作，然而真、行尤入妙，草字入能也。”

以上三条记述稍有不同，《墨池编》说周越“草书精熟，博学有法度，而真、行不及”，《书史会要》却说“真、行尤入妙，草字入能也”，但《东轩笔录》则批评其“笔法软俗无古气”。

从苏东坡的记述，即可知周越的字既险又劣，而怀素的字与周越的字类似。

（二）苏东坡贬怀素书法“有如市娼抹青红”

元丰八年（1085），苏东坡在《题王逸少帖》诗中说：“颠张醉素两秃翁，追逐世好称书工。何

曾梦见王与钟，妄自粉饰欺盲聋。有如市娼抹青红，妖歌曼舞眩儿童。”

宋人赵次公注此诗说：“颠，张旭也，当时号为张颠。醉素，僧怀素也，颇好饮酒。两秃翁，一言其首无发，一言其为僧而祝发，故并以秃翁言之。”清人查慎之注云：“窦臮《述书赋》注：‘张旭，吴郡人，左率府长史，俗号张颠。’”

“何曾梦见王与钟，妄自粉饰欺盲聋”，宋人程績注王、钟说：“王羲之、钟繇。”此二句是说，与王羲之、钟繇的书法相比较，张旭、怀素的草书，简直就是妄自粉饰、欺骗瞎子和聋子的东西了。清人王文诰案：“颠张、醉素，书家魔道，贬之自是特识。”

“有如市娼抹青红，妖歌曼舞眩儿童”，以上二句近似怒斥，意思是怀素的书法作品就像妓女一样，让人恶心。市倡，一作市娼。《康熙字典》：“倡，别作娼。”“抹青红”，抹绿涂红。“妖歌曼舞”，妖冶的歌唱，艳媚的舞蹈。

（三）苏东坡赞怀素“其书之工”，“举止自若，其近于有道者”

与以上所说相反，苏东坡在《跋王巩所收藏真书》中其态度却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他观点鲜明地记述说：“僧藏真书七纸，开封王君巩所藏。君侍亲平凉，始得其二，而两纸在张邓公家，其后冯当世又获其三，虽所从分异者不可考，然笔势奕奕，七纸意相属也。君，邓公外孙。余尝爱梁武帝评书，善取物象，而此公尤能自誉，观者不以为过，信乎其书之工也。然其为人傥荡，本不求工，所以能工此。如没人之操舟，无意于济否。是以覆却万变，而举止自若，其近于有道者耶？”

王巩，苏东坡的好朋友。

张邓公，指张士逊（964~1049），王巩的外祖父，字顺之，宋光化军乾德人，淳化三年（992）进士。天圣六年（1028），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以邓国公致仕，《宋史》有传。

冯公当世，指冯京（1021~1094），宋鄂州江夏人，字当世。富弼之婿。举皇祐元年进士。熙宁三年（1070），除枢密副使，寻拜参知政事。曾非议新法，又荐苏轼。以太子少师致仕。卒谥司徒，谥文简。《宋史》有传。

梁武帝，即萧衍（464~549），字叔达，南朝兰陵人。南朝梁的建立者，502~549年在位。梁武帝善于评书，所著书论《观钟繇书法十二意》、《草

书状》、《答陶隐居论书》、《古今书人优劣评》等，以物象喻书，影响及于后世。

此公尤能自誉，指怀素善于夸耀自己。唐人陆羽著有《怀素别传》，其中记载怀素与颜真卿讨论草书颇详：“颜真卿曰：‘师亦有自得乎？’素曰：

‘吾观夏云多奇峰，辄常师之，其痛快处如飞鸟出林，惊蛇入草。又遇坼壁之路，一一自然。’真卿曰：‘何如屋漏痕？’素起，握公手曰：‘得之矣。’”

三、苏东坡毕生未见苏舜钦补书之《臧真自序》长卷的原因

（一）苏东坡所见的怀素书作七纸，并非《怀素自叙》长卷

苏东坡《跋王巩所收藏真书》中所说的七纸，今有学者以为即《怀素自叙帖》，从苏东坡将“臧真”书作“藏真”以及“僧藏真书七纸”、“七纸意相属”的记述，即可知其所见非《臧真自序》长卷。

苏东坡生前是否见过《怀素自叙》，如果单从以上《跋王巩所收藏真书》“而此公尤能自誉”来看，好像是见过，但从文中“僧藏真书七纸……始得其二，而两纸在张邓公家，其后冯当世又获其三”的记述，即可知苏东坡所见是零散的尺牍，而非长卷。今人颜中其认为：“（怀素）在颜鲁公面前大谈自己的心得体会，所以苏轼说他‘尤能自誉’。”颜中其所说为是。

（二）从苏东坡品评黄庭坚的草书，可知其从未见过《怀素自叙》长卷

黄庭坚（1045~1105）字鲁直，号山谷道人，黔安居士。四大书法家之一，“苏门四学士”之一。

南宋人曾敏行（1117~1175）在《独醒杂志》中记述说：“元祐初，山谷与东坡、钱穆父同游京师宝梵寺。饭罢，山谷作草书数纸，东坡甚称赏之。穆父从旁观曰：‘鲁直之字近于俗。’山谷曰：‘何故？’穆父曰：‘无他，但未见怀素真迹尔。’山谷心颇疑之，自后不肯为人作草书。绍圣中，谪居涪陵，始见《怀素自叙》于石扬休家，因借之以归，摹临累日，已废寝食。自此顿悟草法，下笔飞动，与元祐以前所书大异，始信穆父之言为不诬。”

明人唐肃（1331~1374）在《跋山谷墨迹》中也记述说：“公尝自言：‘元祐中，与子瞻、穆父饭宝梵僧舍，作草书数纸，子瞻赏之再三，穆父无一言，但云：“恐未见藏真真迹耳。”余心窃不平。及

至黔中，得《藏真自序》，谛视数日，恍然自得，落笔便觉超异，然后知穆父之言不诬。’”

钱穆父，即钱勰（1034~1097），字穆父，历任提点刑狱、中书舍人、知开封府、户部尚书、翰林学士兼侍读等职，是苏东坡的好朋友。

明人吴宽于弘治六年（1493）七月题跋于《怀素自叙帖》之后说：“宽闻黄山谷作字，苏长公从旁赞之，钱穆父云‘惜不见《怀素自叙》’，长公不以为然。后山谷获见之，始深叹服，而书遂进。今卷后云‘藏于蜀中石扬休家，以鱼笺临数本者’是也。颖滨题字时，尚恨其兄不及一见，顾宽何人，乃得预此荣观？”

吴宽的题跋也说明了如下问题，其一，苏东坡对于钱穆父的品评不以为然，仍坚持自己的看法，而黄庭坚在目睹了《怀素自叙帖》后“始深叹服”，犹证苏东坡在此之前未见过怀素的代表作《自叙》，否则，他不会固守自己的观点。其二，苏东坡欣赏草书的眼力高不过钱穆父，表明他的确是没有见过《怀素自叙》；其三，黄庭坚自从见到《怀素自叙》之后，经过临摹数本，而书艺大进。

事实上，晚年的黄庭坚曾在手札中已经清清楚白地记述说：“余学草书三十余年，初以周越为师，故二十年抖擞俗气不脱。晚得苏才翁书观之，乃得古人笔意，其后又得张长史、僧怀素、高闲墨迹，乃窥笔法之妙。”

黄庭坚绍圣四年（1097）知鄂州，继而坐党籍再贬涪陵别驾，黔州（今四川彭水）安置，自称黔安居士，后移徙戎州（今四川宜宾），徽宗初起知太平州，复谪宜州，歿于宜州。他谪居黔州之日，在石扬休家见《怀素自叙帖》，以鱼笺临数本。

晚年的黄庭坚从怀素的《自叙帖》中获益良多，且以行书、草书名于当世，而苏东坡的书法则是以行楷行草取胜。苏东坡留世的草书妙品不多，其根本原因就在于他未见过《怀素自叙》长卷。

（三）苏东坡未见《怀素自叙》长卷的原因

在留存至今的《臧真自序》长卷中，有与苏东坡同时代者蒋之奇、米芾、苏辙等人的题跋，从理论上讲，苏东坡在一生中应该有机会见到此帖。

北宋元丰六年（1083）十一月，年长苏东坡六岁的蒋之奇在京城开封有幸获观《臧真自序》长卷，他于欣喜中题跋其后说：“草书有妙理，惟怀素为得之。元丰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蒋之奇书。”遗憾的是，这一年苏东坡因“乌台诗案”正谪居黄州。

众所周知，苏东坡书法的代表作《赤壁赋》墨迹诞生于元丰六年，有“天下第三行书”美称的《黄州寒食帖》与草书作品《念奴娇·赤壁怀古》皆于元丰五年面世。身在黄州的苏东坡在元丰年间无缘获见蒋之奇题跋的《怀素自叙》墨迹。

除了元丰六年之外，苏东坡还失去了一次目睹《臧真自叙》长卷的机会，那就是元祐五年（1090）。是年，有名苏液者携《臧真自序》长卷来到开封，以米芾为首的书画家皆有幸获观并题跋其后。遗憾的是，身为杭州太守的苏东坡当时不在京城，好机会擦肩而过。苏东坡在黄庭坚之前五年（1101）撤手人寰，自元祐五年错过在京师获见《怀素自叙帖》的机会后，苏东坡就再也没有机会见到此帖。

绍圣三年（1096），年过花甲的苏东坡谪居惠州。苏辙在其题跋中说“予兄和仲特善行草，时亦谪惠州，恨不令一见也”，用如此遗憾的语气，表明苏东坡平生确实没有见过《怀素自叙》长卷。

在留存至今的《怀素自叙》长卷中，苏辙的题跋之后，还有宋人邵箎、蒋璨、曾纡公、景晋、赵德麟、苏迟、富直柔等人的题跋。以上宋人中，蒋璨、曾纡公、赵德麟与苏辙之子苏迟的题跋皆有《臧真自序》长卷传承的相关文字，故为后人所重。

蒋璨题跋说：“辩老方艰难，时流离转徙江湖间，犹能致意于此，可见志尚。又获观伯考少师品题，併以嘉叹。绍兴二年仲春廿三日，阳羨蒋璨。”

辩老，《怀素自叙帖》的藏主。蒋璨题跋的时间是绍兴二年（1132），从蒋璨的题跋，可知《怀素自叙帖》当时在名为辩老者的手中。

时隔不久，曾纡题跋其后说：“《藏真自叙》世传有三，一在蜀中石阳休家，黄鲁直以鱼笺临数本者是也；一在冯当世家，后归上方；一在苏子美家，此本是也。元祐庚午，苏液携至东都，与米元章观于天清寺。旧有元章及薛道祖、刘巨济诸公题识，皆不复见。苏黄门题字乃在八年之后，遂昌邵宰，疑是兴宗诸孙，则苏氏皆丹杨里巷也。今归吕辩老。辩老父子皆喜学书，故于兵火之间能终有之。绍兴二年三月癸巳，空青老人曾纡公卷题。”

元祐庚午，即元祐五年（1090），苏舜钦卒于1048年，二者相距四十二年。苏液，当是苏舜钦的后人。苏黄门，指苏辙，因任黄门侍郎，故称。米元章，指米芾。

曾纡，其父曾布与苏东坡生活的时代相同，且官至宰相。曾纡的以上记述，表明苏液于元祐五年

携《臧真自序》到京师，米芾、薛道祖、刘巨济等人都有幸获观，且题跋其后。

以上说过，米芾曾在《宝章待访录》中记述说：“《怀素自叙帖》在苏泌家，前一纸破碎不存，其父舜钦补之。”由此可知，苏泌为苏舜钦之子。苏液与苏泌想必都是苏舜钦的儿子。液、泌二字皆带三点水，这是古人为其子辈取名的常式，如苏轼、苏辙的轼、辙二字皆为“车”字旁，即可佐证。

绍兴二年五月，有名景晋者题跋说：“藏真草圣所阅多矣，未有如《自叙》之精妙，笔法走龙蛇悉具于此。壬子闰夏五日，保之、行父、景晋同观。”

景晋的以上文字，表明《怀素自叙》比怀素所有的墨迹精妙，《自叙》是怀素的代表之作。

与此同时，赵令畤题跋其上说：“令畤夏日与刘延伸、吕辩老过都统太尉王公，观法书名画，如行山阴道上，映照人目，殆不可言。遂知兵火之余，珍奇多大，莫此若也。因见辩老《素师自叙》，一洗累年胸中尘土，是真幸会。绍兴二年五月十二日，赵令畤德麟题。”

赵令畤（1051~1134）是苏东坡的忘年交，原字景贶，苏东坡将其字改为德麟。赵令畤系宋赵氏宗室，所交多元祐名流，坐与苏轼游，入元祐党籍。后从高宗南渡，袭封安定郡王。所著《侯鲭录》，采录故事诗话，颇为精赡。

绍兴三年，苏辙的长子苏迟题跋说：“辩老藏《怀素自叙》，后有先人题字，盖绍圣三年谪居高安时为邵叶稽仲书也。不知流传几家，以至于辩老。绍兴癸丑三月九日，迟观于婺女马军桥潘氏之第。”

从苏迟的以上记述，可知高安邵宰名叶，字稽仲。亦可知《怀素自叙》长卷为吕辩老所得之前，曾转手多家收藏。

四、结语

对于怀素的书法，苏东坡之所以褒贬不一，怀素的代表作《自叙》未曾目睹，是其根本原因。倘若苏东坡在一生中见过《怀素自叙》长卷，他的弟弟苏辙绝不会发出“予兄和仲特善行草，时亦谪惠州，恨不令一见也”的感叹！苏东坡生前如果见过《怀素自叙》墨迹，他的草书技艺或许会更上一层楼。苏东坡毕生未见《怀素自叙》墨迹，的确是中國书法史上的一大遗憾！

（王琳祥，湖北黄冈赤壁管理处副研究馆员）

辩正四题

赖正和

内容提要 本文就“苏过妻子范氏去没去儋州”、“《辨奸论》是否是邵伯温伪作”、“是铃下还是铃下”、“石佛山究竟在何处”四个问题，一一辨正论说。

关键词 问题 史料 辩正

近年来，阅读有关苏东坡的一些史料，对某些记载产生疑惑。今挑出四个问题来讨论讨论。

一、苏过妻子范氏去没去儋州

孔凡礼撰《苏轼年谱》（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1262页载：绍圣四年（1097）四月十九日，苏轼与小儿子苏过离惠州赴儋州，与家人痛苦诀别。在此条下说：“《佚文汇编》卷五《跋追和违字韵诗示过》云‘过子不眷妇子从余此来’，知过妻范氏亦随行。”随后又说，苏轼离惠后与方子容简云“两新妇许拜老嫂”，“此两新妇当为迈妻及过妻。过妻未随行。”孔老先生在同一条下，先用肯定句式说范氏随苏轼父子去了儋州，后也用肯定句式说范氏未随苏轼父子去儋州。范氏到底去没去儋州，孔老先生给读者罗列了截然相反的两个答案。

同书第1321页在元符三年正月十五日条下，用肯定句式说：“时过妇范氏已自惠州至。”“至”，是说到了儋州。

总之，孔老先生认为范氏是去了儋州的——苏轼父子去儋州时，她跟随着去了；即使没有跟随着去，后来也是去了的。

范氏到底去没去儋州，需要探讨探讨。

先探讨绍圣四年四月十九日，范氏是否与赴儋州的苏轼父子随行。

我们还是看看苏轼自己是怎么说的：

一、苏轼父子离开惠州后，苏轼给惠守方子容简云：“两新妇许拜老嫂。”如果范氏随同苏轼父子去了儋州，就不存在“两新妇（苏迈妻和苏过妻）许拜老嫂”的说法。

二、苏轼父子赴儋州途至递角场的当天，苏轼给林济甫写信说：“某与幼子过南来，余皆留惠州。”①显然，“南来”的只有“某”与“幼子过”，没有范氏。

三、苏轼在儋州给郑靖老的信说：“迈后来相见否？久不得其书，闻过房下卧病，正月尚未得耗，亦忧之。”②如果范氏去了儋州，她病了，还用“闻”吗？还用忧心忡忡地等苏迈来信告诉情况吗？

四、苏轼在儋州所作《追和戊寅岁上元》开头四句是：“春鸿社燕巧相违，白鹤峰头白板扉。石建方欣洗牗厕，姜庞不解叹蠕蠕。”③（洗牗厕，意思是在旁边有水处洗涤；叹蠕蠕，意思是叹丈夫不在而居室寂寞）鸿雁春去秋来，而燕子春来秋去，刚好错过相会之机。苏轼用此比喻儿子与儿媳不能相聚，因此白鹤峰之家只能关闭着白色的木板门。石建是个大孝子，做了郎中令还给父亲洗内衣；姜庞氏是“二十四孝”中的主人公之一。用这两个孝子比喻儿媳，说她刚刚为能洗涤老人的衣服感到高兴，丈夫却很快离开了她，让她独守空房。如果范氏随同苏轼父子去了儋州，就没有这四句诗了。

五、元符三年（1100），身在儋州的苏轼在《跋追和违字韵诗示过》里说：“家在惠州白鹤峰下，过子不眷妇、子，从余此来，……”④苏轼在这里说得十分明白：苏过把妻子、儿子（苏轼，时已总角）留在白鹤峰，跟着他到儋州来了。但孔老先生说：“《跋追和违字韵诗示过》云‘过子不眷妇子从余此来’，知过妻范氏亦随行。”我不明白孔老先生怎么会根据“过子不眷妇子从余此来”而“知过妻范氏亦随行”，尚请方家指教。

根据以上史料，可以这样说：在绍圣四年四月，苏轼与苏过赴儋州，范氏没有随同他们一起去。

再探讨元符年间范氏去没去儋州。

《苏轼年谱》元符三年正月十五日条载：“念过与其妇皆笃孝，追和戊寅岁上元违字韵诗，并跋。”此条下说明诗、跋各载何书何页之后，便肯定说：“时过妇范氏已自惠州至。”这就是说范氏在

元符三年正月十五日前就从惠州到儋州来了。范氏到底是何年何月到儋州来的？根据什么史料说她到儋州来了？有什么史料证明她到儋州来了？孔老先生都没有说。我猜孔老先生可能是根据“过与其妇皆笃孝”之说，来认定范氏去了儋州的。

为了便于说明问题，我把孔老先生提到的《跋》引全一点：“家在惠州白鹤峰下，过子不眷妇、子，从余此来。其妇亦笃孝，怅然感之，故和前篇，有‘石建’、‘姜庞’之句。”苏过“不眷妇、子，从余此来”，当然是“孝”的表现，所以下句说范氏“亦”笃孝。范氏笃孝并非一定要她到儋州去才能表现出来，范氏在父亲范百嘉于元祐二年（1087）逝世前就嫁到苏家来了，至元符三年她在苏家已生活了十二三年之久，她的笃孝早就展现无余了。

《跋》中提到的“石建”、“姜庞”诗句，更说明范氏没有去儋州与丈夫在一起。

元符三年二月，因宋徽宗登极，苏轼被“恩移廉州安置”，秦少游风闻之后立即写信告诉苏轼。苏轼回信说：“廉州若得安居，取小子一房来，终焉可也。”^⑤如果范氏去了儋州，她一定跟随着苏轼父子，还用得着说“取小子一房来”廉州吗？

至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范氏自始至终没有去过儋州。

二、《辨奸论》是否是邵伯温伪作

清康熙进士李穆堂在我国历史上第一个提出：苏洵的《辨奸论》以及与之相关的张方平著《文安先生墓表》和苏轼著《谢张太保撰先人墓碣书》皆为邵伯温伪作。此说之核心在于否认《辨奸论》为苏洵所作。说邵伯温一个人一下子伪造了另外三个人的三篇内容互有关联而且丝丝入扣的不短的文章，能有多少人信呀？可梁启超信，著名历史学家邓广铭先生也信。

梁启超赞同李穆堂的结论。他在《王安石传》中引用李穆堂的大段文字来表述是邵伯温伪造了《辨奸论》，但没有提出其他史料来证实。^⑥

邓广铭先生在《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一书中说，“邵伯温冒苏洵之名，专以诋毁王安石为目的而撰写”了《辨奸论》。^⑦邓先生还在《国学研究》上发表《〈辨奸论〉真伪问题的重提与再判》，“再判”《辨奸论》为邵伯温伪作。^⑧邓先生的文章看似很有个人见解，但其实质还是把李穆堂的说法贩

过来加以扩充罢了。

李穆堂说《辨奸论》等三篇文章是邵伯温伪作的理由，多半集中于一点：《辨奸论》不符合事实，“以当时情事求之，参差不合”（李穆堂语）。也就是说，经他分析，《辨奸论》的内容与他想像的事实不合。可惜的是，他没有举出任何直接证据来证明那三篇文章是邵伯温伪造的。

前些年，曾枣庄、王水照等先生针对李穆堂、邓广铭的论点，发表了说理十分透彻的反驳文章，得出《辨奸论》乃苏洵所作的结论。至此，《辨奸论》是不是邵氏伪造的问题，按理说就不必再提了。但是，直到今天，还有人说邓广铭先生的观点值得参考。于是，笔者想从另外的角度来补充证实一下《辨奸论》不是邵氏伪作。

邵伯温生于北宋仁宗至和三年（1056），卒于南宋高宗绍兴四年（1134），活了78岁，其中71岁是在北宋活的，只有7岁是在南宋活的。他在晚年撰写了《邵氏闻见录》，记录了苏洵的《辨奸论》，他死后由他的次子邵博整理定稿之后方传于世。那么，《邵氏闻见录》传于世当在绍兴四年（1134，即邵伯温死的这年）以后。邓广铭先生说：“收有《辨奸论》的《闻见录》是在南宋初年即十二世纪四十年代出笼的。”^⑨十二世纪四十年代就是绍兴十年（1140）至十九年（1149），此正是邵伯温逝世之后。可见《邵氏闻见录》传于世的时间确实在邵伯温死后。

李穆堂说：“今行世有《辨奸》一篇，……其文始见于《邵氏闻见录》中。”这句话很重要，它向读者传递了如下信息：第一，在《邵氏闻见录》问世之前是没有《辨奸论》的；第二，邵伯温在撰写《邵氏闻见录》时伪造了《辨奸论》；第三，《邵氏闻见录》传于世之后，人们才读到了《辨奸论》。

我们就依邓广铭先生的意见，把十二世纪四十年代即1140~1149年作为一根硬杠子，看此年代之前到底有没有《辨奸论》以及与之相关的《文安先生墓表》和《谢张太保撰先人墓碣书》。如果没有，李穆堂、梁启超、邓广铭诸位先生的“结论”似可成立；如果有，他们的“结论”则不攻自破。

一、元丰元年（1078），张方平应苏辙（时为张之下属）之请，撰《文安先生墓表》，全录苏洵《辨奸论》，并说明苏洵作此文的前因后果。张方平晚年将自己的作品汇编成《乐全集》（四十卷）、《玉堂集》（二十卷）等书。《文安先生墓表》即收

入《乐全集》卷三十九。元祐二年（1087），张方平81岁，苏轼为他作《乐全先生文集序》，这表明《乐全集》是在这个时候开始编（或者正在编，或者已编定）的；元祐六年（1091）十二月，张方平逝世，苏轼作《张文定公墓志铭》说：“公晚自谓乐全居士，有《乐全集》四十卷、《玉堂集》二十卷……”这表明《乐全集》是在张方平逝世前“诞生”了的，即在元祐二年至元祐六年之间（即1087至1091年之间）“诞生”的。这也就是《辨奸论》最早披露于人的时间。

二、张方平撰《文安先生墓表》之后，苏轼特撰《谢张太保撰先人墓碣书》，向张方平表示谢意。书中说：“伏蒙再示先人墓表，特载《辨奸》一篇，恭览涕泗，……《辨奸》之始作也，轼与舍弟皆有嘻其甚矣之谏，不论他人。独明公一见，以为与我意合。……而先人之言，非公表而出之，则人未必信……”这封谢书收入由苏轼亲手编定的《东坡集》

（又叫《前集》）卷二十九。苏辙《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说：“（子瞻）有《东坡集》四十卷、《后集》二十卷……”可见《东坡集》在苏轼逝世前是“诞生”了的。孔凡礼先生考证后说：“《东坡集》苏轼在世时已行于世。”“苏轼在世时行世的杭本，肯定有《东坡集》。”⑩苏轼逝世后的第三年，即崇宁二年（1103），宋徽宗下诏：毁《东坡集》并《后集》印板。这也反证《东坡集》早已行世。《东坡集》之行于世，等于将《辨奸论》公诸于众。

有人会提出，《乐全集》《东坡集》敢不敢在那个时候将《辨奸论》披露出来？我说敢，肯定敢！

《辨奸论》作于宋仁宗嘉祐八年（1063），除苏轼、苏辙看了“嘻其甚矣”，就只给张方平看过。元丰元年张氏作《文安先生墓表》虽然将其全文载入，但苏氏亦不敢贸然入石。直到元祐时期政治气候大变了，《辨奸论》才有了披露的机会。

《乐全集》“诞生”于元祐二至六年。《东坡集》收入的诗截止于元祐六年上半年所作的《书浑令公燕鱼朝恩图》，这表明《东坡集》可能是在元祐六年下半年开始编辑的。这就是说，《乐全集》《东坡集》披露《辨奸论》的时间是在元祐二年至六年及元祐六年以后。这时，《辨奸论》所抨击的王安石已经遭到公开批判。例如，苏轼在元祐三年（1088）

《论周穜擅议配享自劾札子》第二首中就毫无顾忌地说：“臣观二圣嗣位以来，斥逐小人如吕惠卿、李定、蔡确、张诚一、吴居厚、崔台符、杨汲、王

孝先、何正臣、卢秉、蹇周辅、王子京、陆师闵、赵济，中官李宪、宋用臣之流，或首开边隙，使兵连祸接，或渔利榷财，为国敛怨，或倡起大狱，以倾陷善良，其为奸恶，未易悉数。而王安石实为之一首。”这时苏轼把王安石定为众恶之首，当是当时朝廷舆论的一致看法。在这样的大气候下，披露《辨奸论》的确实太合时宜了。

三、方勺生于宋英宗治平三年（1066），比苏轼小29岁，但与守杭时的苏轼有过接触，还在苏轼创办的“安乐坊”行过医。他著有《泊宅编》一书，书中所记多为宋仁宗嘉祐至宋徽宗宣和几十年的朝野杂事。宣和以后是宋钦宗靖康，靖康二年（1127）北宋就完蛋了。书中有这样一条记载：“（苏）洵退，于是作《辨奸论》，行于世。是时介甫方作馆职，而明允犹布衣也。”⑪这条记载非常重要——它表明至迟在宣和年间（1119～1125），即距“十二世纪四十年代”还有十几年，《辨奸论》就已经“行于世”了。

说《辨奸论》是邵氏伪作的人是否定不了这条刚性史料的，除非他们能叫方勺改写一遍。但是，邓广铭先生有办法来解决这道难题——他说，《邵氏闻见录》开始写作的时间应在宋徽宗宣和七年（1025）方勺《泊宅编》成书行世之前，因此方勺所见之《辨奸论》即是邵氏之伪作。⑫不过，邓先生没有举出可靠的史料来证明他的这个说法。邓先生的说法有这么三个问题：第一，把《泊宅编》成书行世的时间定在宣和七年，也许是对的，但方勺绝不可能恰恰在宣和七年才写关于《辨奸论》的那段话，因为他从写作到“成书行世”是需要一段刻板印刷时间的；第二，把《邵氏闻见录》开始写作时间定在宣和七年之前，也许也是对的，但是，难道作者一开始写作就来伪造另外三个人的三篇文章吗？即使一开始写作就伪造别人的三篇文章，难道一伪造出来（还没有成书）就能马上传到方勺那里去？须知，其时邵氏在四川当官，方勺在浙江乌程（今吴兴）寓居，相距数千里，在当时交通、传播还十分原始的条件下，能传播得那么快吗？第三，邓先生忘记了自己说的《邵氏闻见录》是在“十二世纪四十年代出笼的”，难道宣和年间该书还没有“出笼”就传到方勺手上去了？看来，邓先生是无法自圆其说的。不能自圆其说又偏要那么说，为什么？恐怕是受某种政治偏见的支配吧！一个历史学家如果受政治偏见支配，就可能把历史当作面团

来捏。

四、北京图书馆藏北宋麻沙本《类编增广老苏先生大全文集》共八卷，可惜系残本书——佚四卷，存四卷（诗、文各二卷），封面及序、跋均失，可幸的是篇目尚存。书中杂论仅收八篇，其中就有《辨奸论》。这是《辨奸论》在北宋完蛋之前就已公诸于世的铁证，也是非邵氏伪作的铁证。

综上所述，《辨奸论》确为苏洵所作。那么，与《辨奸论》相关的《文安先生墓表》和《谢张太保撰先人墓碣书》亦分别为张方平、苏轼所作。邵伯温背了近三百年的“黑锅”，还挨了不少骂，真是天大的冤枉。

三、是铃下还是铃下

绍圣四年（1097）闰二月十九日，苏轼被“责授琼州别驾，移昌化军安置”；四月十七日他接到告命，十九日即与小儿子苏过一起痛别家人，离惠州赴儋州。途至滕州，与贬谪雷州的苏辙相遇，同路前行。到了雷州以后，苏辙又一直把苏轼送到雷州半岛最南端的递角场（苏轼父子要在这里渡海去儋州），才洒泪而别。他们在经过徐闻时，受到官员冯大钧的帮助。所以，苏轼在渡海的前一天给冯大钧写了一封感谢信。孔凡礼先生点校的《苏轼文集》所载此信原文如下：

某启。经由烦溷，铃下佩荷深矣。比惟起居佳胜。某来早发去，自是岭海阔绝，怅然。所冀以时自重。谨奉手启布谢。不宣。①

孔凡礼先生撰《苏轼年谱》亦载有此信，但只载了二、三、四句，其二句为：

经由烦溷铃下，佩荷深矣。②

有两点不同：第一，一为“铃下”，一为“铃下”，有一字之差；第二，句中逗号一点在“烦溷”之后，一点在“铃下”之后，前后移动了两个字。

都是经孔凡礼先生之手弄出来的东西，怎么会不一致呢？是《苏轼文集》所载对呢，还是《苏轼年谱》所载对呢？真叫读者无所适从。

阅读清王文诰《总案》卷四十一所载这段文字为：

经由烦溷铃下佩荷深矣

用的是“铃下”，但没有标点。

再检阅张志烈、马德富、周裕锴主编的《苏轼全集校注》所载同段文字为：

经由烦溷铃下，佩荷深矣。③

用的亦是“铃下”，逗号点在“铃下”之后。

再检阅北京燕山出版社2009年12月出版的《苏东坡全集》所载同段文字为：

经由烦溷，铃下佩荷深矣。④

用的仍是“铃下”，逗号点在“铃下”之前。且有译文如下：

我路过时打扰了您，途中深为感激。⑤

上述有四本书用的是“铃下”，只有一本书用的是“铃下”；有两本书把逗号点在“铃下”（或“铃下”）之后，有两本书点在“铃下”之前。

究竟是“铃下”还是“铃下”？逗号究竟该点在“铃下”（或“铃下”）之前还是之后呢？

我们首先来弄清“铃下”、“铃下”是什么意思，看把哪一个用在这封信中才合适。

查《苏轼全集校注》以及《苏东坡全集》，都没有注释“铃下”一词。

经查多种工具书，得知“铃下”一词有两项含义：1. 随从护卫的兵士；2. 唐代对太守的敬称。至于“铃下”一词，却没有查到。

把“铃下”放进句子里去，句意豁然贯通：我经过这里，麻烦、打扰了阁下，对于您给予我的帮助深表感谢。“铃下”在此信中取它的第二项含义，是对冯大钧的敬称。

既然该用“铃下”，那么逗号自然该点在“铃下”之后。如果点在“铃下”之前，那就是要冯大钧来感谢写信人了，岂不是闹大笑话吗？

《苏东坡全集》的译者把“铃下”译作“途中”。须知，“铃下”没有“途中”之义。译文“途中深为感激”，亦欠当——在“途中深为感激”，难道不在“途中”就不感激了？苏轼不会写这样的句子。

四、石佛山究竟在何处

苏轼《罢徐州，往南京，马上走笔寄子由》之第五首起句是：

卜田向何许，石佛山南路。

我国最有名的石佛山是福建南平和安徽郎溪，其它的石佛山则全国各地都有。诗中写到的石佛山指哪座石佛山呢？

一位朋友对我说，徐州也有石佛山，苏轼会不会因为恋着徐州而想在那儿“卜田”呢？于是，我再次仔细研读苏轼的诗。诗的第七联写道：“故山岂不怀，废宅生蒿穿。”很明显，苏东坡所怀念的

是“故山”和在故山的“废宅”，而这“故山”和“废宅”则绝对不会在徐州。因为，他在徐州当太守，住的是官舍；他怎么会在徐州石佛山留下“废宅”呢？即使他在徐州石佛山有“宅”，在他刚离开徐州的时候（就是写这首诗的时候），也绝不可能就成了“生蒿穿”的“废宅”。这已经“生蒿穿”的“废宅”，只能是在他已离开了十年的眉山。第八联说得更明确：“便恐桐乡人，长祠仲卿墓。”他担心自己像朱仲卿那样死后被葬于做过官的地方，也就是害怕死后葬在不是自己家乡的地方。由此可知，苏轼“卜田”“归耕”的地方只能是在眉山。

《苏轼诗集》对石佛山有这样的注释：

〔王注厚曰〕石佛山，在眉州眉山县之南。

〔查注〕《九域志》：眉山县有石佛镇。⑩

“王注厚曰”就是“王十朋注、李厚说”。王十朋是南宋中期的人，李厚比他早些。王十朋和李厚都认为石佛山在眉山县，跟我的理解相合。但他们还说石佛山在眉山县之南。

民国《眉山县志》卷一说石佛山在眉山县之西：

石佛山，治西，山半有石佛像。东坡寄子由诗：“卜宅在何许？石佛山南路。”指此。旧志记：“二十五里。”今失其处。⑪

石佛山究竟在眉山县之南还是之西？

注家们没有到眉山实地踏勘过，一般是根据书本上的知识来加注的。宋代眉山设有石佛镇（是军事机构，不是一般意义的场镇），这个石佛镇恰在眉山县之南。于是，注家们就从石佛镇联想到石佛山，进而推断石佛山与石佛镇一样在眉山县之南。这种脱离实际的推断往往是会出错的。

《眉山县志》说石佛山在眉山县之西，多半是沿袭旧志的说法。这表明前人是知道石佛山的位置的。因此，认定石佛山在眉山县之西是不会错的。但修民国《眉山县志》的先生们却不知道石佛山究竟是哪座山，又不肯动动龙步去走访踏勘，就不负责任地写上“今失其所”四个字。

1992年出版的《眉山县志》第78页载：“（眉山县）三苏场原为苏洵父子故居处。”这条记载为我们提示了寻觅石佛山的大致范围。

我一直注意寻觅已“失其所”的石佛山，曾数次前往三苏乡实地走访调查。后来终于有两位熟悉石佛山的眉山人帮我解决了这个疑问。

一、眉山市政协教文卫委廖副主任的外婆家在东坡区三苏乡，那儿的每块土地都留下了他的脚板

印。他说，距三苏场几里远有个望苏村，望苏村有座山就叫石佛山，搞三线建设的时候，把石佛山的一些地方推平了，建了保密工厂，当地人不知道工厂名称，就随口叫做石佛厂。

二、我的老朋友罗虎杰的夫人张莲香（今已70余岁）系三苏乡凉风顶人。她说，年轻时常去丹棱县城赶场，也就常走石佛山过。石佛山离望苏桥不远。那时，石佛山中还有一个小小的石佛场，聚居着二十来户人家，有卖一般生活用品的店子，附近的乡民可以去赶场买自己需要的东西。

我认为，这就是苏轼诗中所说的石佛山。因为苏洵父子的故居既然曾经在今之三苏场，苏轼所怀念的“废宅”亦当在今之三苏场。苏轼诗“卜田向何许，石佛山南路”，其意就是要回到有“废宅”的那个地方，即今之三苏场。这座石佛山与三苏场之间有较宽的山间河谷平地，平地上有许多田块可种水稻。苏轼诗句“（石佛山）下有尔家川，千畦种秔稌”（川是平地的意思），正是这片平地的生动写照。所以，我认定三苏场北面的石佛山就是苏轼诗中所说的石佛山。

注释

①②④⑤⑩ 《苏轼文集》，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1804、1675、2562、1538、1764页。

③⑪ 《苏轼诗集》，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2345～2346、983页。

⑥ 《王安石传》，海南出版社1993年版，第60～62页。

⑦⑪ 《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5、228页。

⑧⑫ 《国学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

⑩⑬ 《苏轼年谱》，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956～957、1270页。

⑭ 《嘉祐集签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第275页。

⑮ 《苏轼全集校注》，河北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6422页。

⑯⑭ 《苏东坡全集》，北京燕山出版社2009年版，第2752页。

⑯ 《眉山县志》（民国十二年版校注本），眉山市东坡区党史方志办公室2008年8月印，第18页。

（赖正和，乐山市文化艺术研究所编审、中国苏轼研究学会理事）

读《东坡志林》（三）

徐 康

追怀往事，悲怆中寄寓深情

吾昔自杭移高密，与杨元素同舟，而陈令举、张子野皆从余过李公择于湖，遂与刘孝叔俱至松江。夜半月出，置酒垂虹亭上。子野年八十五，以歌词闻于天下，作《定风波》令，其略云：“见说贤人聚吴分，试问，也应傍有老人星。”坐客欢甚，有醉倒者，此乐未尝忘也。今七年耳，子野、孝叔、令举皆为异物，而松江桥亭，今岁七月九日海风架潮，平地丈馀，荡尽无复子遗矣。追思曩（nǎng）时，真一梦耳。元丰四年十二月十二日，黄州临皋亭夜坐书。

——苏轼《记游松江》

苏轼的怀旧之作，大都洋溢着乐观自信的精神。而这篇《记游松江》则别有一番喟叹，文中追怀了几位已逝的朋友，往事萦怀，忆念中不由带着几分惋惜与悲怆。不过，其基调却并非灰暗与沮丧，萦绕其间的，则是一种痛失亡友的深情。

所谓“往事”，是指作者于宋神宗熙宁七年（1074）从杭州通判改任密州知州，赴任途中至松江寻访老友。所谓老友，除“同舟”的杨元素外，还有跟随我（“从余”）过访湖州太守李公择的两位好友陈令举和张子野，以及同抵松江的刘孝叔。

这篇短文记叙了几位老友“俱至松江”的一件往事。苏轼诗文中，记夜间活动常常少不了“月”与“酒”，如《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再如《赤壁赋》“举酒属客，诵明月之诗……

少顷，月出于东山之上”，等等。这篇短文亦不例外，“夜半月出，置酒垂虹亭上”（“垂虹亭”即后文所言之松江桥亭）。酒与月，将人物置身于一种醉意朦胧的浪漫境界之中。接下来“人物”出场了：八十五岁高龄、“以歌词闻于天下”的张子野，即席作了《定风波》小令，既有眼前之景：“见说贤人聚吴分”（吴，泛指江浙一带；吴分，指吴之分野，指眼前的松江一带）；又有座旁之人：“也应傍有老人星”（不仅张子野已是耄耋之年，其余陪伴者亦可称作老人也）。于是“坐客欢甚”，甚至“有醉倒者”，以至于“此乐”至今（已过七年）亦“未尝忘也”。然而，乐极生悲，苏轼抚今思昔，突然想到时过七年，当年同行的六人中，已有三位老友不幸亡故（“皆为异物”），不仅故人杳无踪迹，就连当年饮酒欢聚之松江桥亭，亦于今年夏天海风骤起，大潮汹涌“平地丈余”而荡涤得“无复子遗矣”（一点痕迹也没能留下）。人亡物逝，“追思曩时”（昔时，指七年前），真如南柯“一梦”啊！

苏轼此文写于元丰四年（1081）苏轼获罪贬官于黄州之时，其时与“三老”会于松江桥亭之时正好相距七年。而今三友已亡，桥亭已毁，抚今忆昔，何等悲怆。这篇感物咏怀之作，寄寓着苏轼对故人和友情的深深眷念，在萦怀往事中表现了诗人的深情厚谊与悲悯情怀，堪称饱含真情的感人之作。

超凡脱俗，游兴逸然

绍圣元年十月十二日，与幼子过游白水佛迹

院，浴于汤池，热甚，其源殆可熟物。循山而东，少北，有悬水百仞，山八九折，折处辄为潭，深者磈（duī）石五丈，不得其所止。雪溅雷怒，可喜可畏。水崖有巨人迹数十，所谓佛迹也。暮归倒行，观山烧火，甚俯仰。度数谷，至江。山月出，击汰中流，掬弄珠璧。到家二鼓，复与过饮酒，食馀甘煮菜，顾影颓然，不复甚寐，书以付过。东坡翁。

——苏轼《游白水书付过》

世人都说苏东坡超凡脱俗，尤其是处于逆境时常常超然物外，“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尚能保持一种潇洒逸然的心境。谓予不信，请读此篇《游白水书付过》。

绍圣元年（1094）四月，苏轼因起草一份制诏（即皇帝的命令、文稿），被章惇、吕惠卿、蔡京等奸佞小人诬以“讽刺先朝”之罪名，撤掉其端明殿学士、翰林侍读等官衔，贬知英州（今广东英德），并且接连在一月之内三次降官，最后降为建昌军司马惠州安置。苏轼于当年十月到达惠州，此篇即写于刚到贬所之时。

这篇写于屡遭贬官处境下的游记，不仅心境坦然，而且层次井然。内容所写是苏轼贬官到任之初，与幼子苏过同游白水（在广东省增城县东）佛迹院。据《苏轼诗集》中对《白水山佛迹岩》一诗的自注：“罗浮（山）之东麓也，在惠州东北二十里。”所游之地即在此。第一层次，是写“汤池”洗浴，即类似当今的温泉泡澡，只是“热甚”——“其源殆可熟物”，足见其水温之高也。第二层次，写观赏瀑布，其位置在“循山而东，少（稍）北”；其性状，“悬水百仞”（仞，古时八尺或七尺叫做一仞；百仞，言其“悬水”之高也），而且经七弯八折之后，形成一个深潭，有多深呢？“磈石五丈”（用五丈长的绳子系石投于水中）测量它的深浅，都没法达其深度。白色的水花犹如白雪飞溅，巨大的声响好似雷霆震怒（“雪溅雷怒”），使人感到既欢喜

又害怕（“可喜可畏”）。第三层次，写佛迹，一句带过（“水崖有巨人迹数十，所谓佛迹也”）。以上三个层次写白日之游。接着写“暮归倒行”，即夜游所见：观山烧火，俯视与仰视交替（“甚俯仰”）。又度过数个山谷，回到白水江头。只见朗月出山，（我们）在中流以棹（船桨）击打着水波，划船过江，在河滩上用手抓弄玩赏着如珠似玉的小石子（“掬弄珠璧”）。到家时已是二更天了（二鼓：鼓为古代计时单位，二鼓即二更，相当于晚上十点钟）。余兴未尽，又再次与苏过一块儿饮酒，吃剩余的饭菜（“馀甘煮菜”），相互柔顺地对望着，早已没有了睡眠的倦意。

作者最后说明，这篇文章是写给同游的儿子苏过的，苏轼还以“东坡翁”自谓署名。

苏轼在一月之内被三次贬官，尚有如此逸然不拘的游兴，足见其处变不惊与潇洒旷达。这般的超凡脱俗，实堪为后世楷模也。

化险为夷，乐观自信

余自海康适合浦，连日大雨，桥梁大坏，水无津涯。自兴廉村净行院下乘小舟至官寨，闻自此西皆涨水，无复桥船，或劝乘疍（diān）并海即白石。是日六月晦，无月，碇宿大海中。天水相接，星河满天，起坐四顾太息：“吾何数乘此险也？已济徐闻，复厄于此乎？”稚子过在旁鼾睡，呼不应。所撰《书》、《易》、《论语》皆以自随，而世未有别本。抚之而叹曰：“天未欲使从是也，吾辈必济！”已而果然。七月四日合浦记，时元符三年也。

——苏轼《记过合浦》

苏轼写过不少记游文章，有轻松的，潇洒的；也有艰难的，惊险的。这篇《记游合浦》则属于后

者。文章写于元符三年（1100），时年64岁，距去世时仅一年。

绍圣四年（1097）四月，苏轼被贬海南岛之儋州；元符三年（1100）徽宗即位，宽赦元祐“罪臣”，苏轼获赦北返。他原想走旱路从雷州半岛的海康到广西的合浦，因遇连日大雨，“桥梁大坏，水无津涯”（即涨大水使河流断路），不得不走一段回头路，折返徐闻，绕海道而再至合浦的白石场。因水浪太大，船家不敢行船，他只好乘坐“疍人”（即以船为家的水上居民；“疍”dàn即船）的船，履险于万顷烟波之中。这篇短文便记叙了此行的艰险。

那天正逢农历六月的“晦”日（最后一天），天上无月而只有“星河满天”，苏轼所乘的船停泊于大海之中。遥望水天相接的茫茫海面，环顾四周，他禁不住长长地叹息：“我为何数次经历此类艰险啊！本来已经从海南渡海到达徐闻（在雷州半岛南部，乃乘船渡海必经之地），难道又要在这里葬身于烟波浩渺的大海么？”回头一看，小儿子苏过“在旁鼾睡”，且呼之不应；而自己平生所著《书传》二十卷、《东坡易传》九卷、《论语》五卷等倾尽心血的著作，都随身携带而同历此险，这些著作又别无版本，难道也要遭逢巨浪吞没的灭顶之灾么？苏轼心疼地手抚书卷而茫然四顾，不禁深长地感叹道：“看来老天未能发威而推波助澜毁灭这一切，我辈亦必能战胜艰险而充满希望啊！”一会儿风浪骤停，大海果然平静了。这真是天随人愿啊！

这篇文章是苏轼乘船脱险后到达合浦时所记。此时他刚刚经历了被贬儋州“九死南荒”的人生劫难，眼下又行船渡海差点儿葬身鱼腹，此情此境，与他的宦海经历极其相似。我们体会到的是一位饱经沧桑、历尽艰险而又乐观自信的长者的旷达情怀，这实际上是苏轼一生履险遇难而又坚信“吾辈必济”的乐观精神的缩影。他的那种对人生充满自信的达观精神，是永远值得后人景仰和学习的。

诙谐用典，堪称妙绝

南岳李岩老好睡，众人食饱下棋，岩老辄就枕，阅数局乃一展转，云：“君几局矣？”东坡曰：“岩老常用四脚棋盘，只着一色黑子。昔与边韶敌手，今被陈抟饶先。着时自有输赢，着了并无一物。”欧阳公诗云：“夜凉吹笛千山月，路暗迷了百种花。棋罢不知人换世，酒阑无奈客思家。”殆是类也。

——苏轼《题李岩老》

在中国古代文人中，就性格诙谐而论，苏东坡堪称不凡，甚至有首屈一指之说。加上他博览群书，阅历丰富，常常熔古今于一炉，运用典籍亦信手拈来，得心应手。此篇即为一例。

文中提到的老者李岩，南岳（湖南衡山）人，似与东坡关系稔熟。他开篇就说李岩“好睡”，举出的例证亦颇为特殊：众人饭后下围棋，岩老（对李岩的尊称）却就枕而眠，别人下了好几盘棋之后，他才睡醒翻一下身，问一声：“你们下了几局啰？”于是善开玩笑的苏东坡，便将就这“棋局”为题开玩笑说：岩老善于用“四脚棋盘”（指伸开四肢大睡），且“只着一色黑子”（指闭眼大睡，眼前漆黑一团）。这“下棋”与“睡眠”的类比，不仅贴切，而且妙极也。

接下来苏东坡兴之所至，又举出二“典”，更为精彩。第一“典”，是说李岩老的嗜睡可与东汉的边韶相匹敌——据《后汉书·边韶传》记载，边韶“文章知名，教授数百人”；他不仅口材好，且整天整夜地假装睡卧。弟子们私下嘲笑他说：“边孝先（边韶字孝先），腹便便。懒读书，但欲眠。”

（下转第66页）

《苏辙学术研究》结语

谷 建

回顾汉唐，我们可以看到汉代学术如何由最初充满求实精神转变为经师依照师说解经，恪守门户之见，逐渐形成儒学的僵化，而唐代五经正义的出现又是如何形成学术的集成和对思想的束缚，导致学者恪守成说。宋学兴起之后，充满怀疑、创新的精神，重视实证，抛开汉注、唐疏，直接回归到经典本身，探求义理，阐发经旨，这实际上代表了传统儒学的复兴和发展。而三苏之学，正是其中承前启后的重要一环。

本书通过对苏辙的学术思想和相关学术著作进行较为系统、全面的分析和梳理，探讨苏辙立足儒家，融合释道的性命之学，总结其在经学、史学领域取得的成就，力图展现苏辙作为学者身份的本真面目。希望能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明确苏辙之学的学术地位及价值，推动苏辙研究以及三苏研究进一步向深度和广度发展，对中国传统学术特别是宋代学术思想史的深入研究有所推进。

苏学在北宋朝与王安石新学、二程洛学一时并立，俨然有鼎足之势，但在南宋以后却逐渐衰微，以至于后世淹没无闻。细究起来，大概可分为外因与内因两重。就其外因言之，首先北宋末年的元祐党禁给苏学的传播造成了一定的打击，文集被禁焚，学术著作秘藏于家。但这段时间并不长，而且即使在党祸期间，苏文仍是“禁愈急”而“文愈贵”，正如杨万里所谓“小人之厄斯文，乃所以昌斯文也”^①。南渡后，随着二苏名誉的恢复，苏学得以振兴，并一度繁荣。此时朱熹又上承洛蜀旧怨，大肆批判苏学，“攻击如雠”^②，竭力打压。他本着儒学正统的立场，特别对苏学公然宣称儒、释、道三教合一的思想加以批驳，目为“杂学”。晚宋以后，程朱理学逐渐成为学术思想的主流，并占据了官学的地位，苏学更是毫无出头之日。就其内因言之，即由苏学自身的特点进行分析，首先苏学只是家学相

传，父子兄弟相继，并没有刻意地去建立一个学派，他们自己也并不存在学派观念。尽管有所谓苏门六君子号称出自二苏门下，他们的关系却亦师亦友，以诗文相交，并非属于真正的师承传授。即便是所谓的“蜀党”，严格意义上也并不存在。蜀党以苏轼为领袖，苏辙作为其弟便不可避免地身列其中，而一向被认为是蜀党成员的吕陶，不过是因为他出自蜀地，又曾在洛党弹击苏轼时为其争辩。吕陶曾谓“非独为一苏轼，盖为朝廷救朋党之弊”^③，其初衷本是力图扭转洛党攻讦政敌的弊端。至于苏门六君子，更是因为与二苏关系密切而被列入。洛蜀党争期间，蜀党成员基本处于反击和自辩的被动状态，很少主动出击，钱大昕《洛蜀党论》即云：“蜀党之名，亦贾易辈加之也。”所以在南宋时，苏学缺乏严格意义上的后继者。尽管朱熹批判苏学时，程洵、吕祖谦、汪应辰等苏文爱好者皆与之辩论，但那是远远不够的。其次，苏学本身内容博杂，其哲学思想又过于依赖个人的领悟能力，凭二苏之天资才力自然绰绰有余，然后来之学者往往根本无从窥其门径，难以把握。朱熹曾云：

当时游其门者，虽苦心极力，学得他文词言语，济得甚事！如见识议论，自是远不及。^④

可见只能就词章学个皮毛，而见识议论远远不可相提并论。这也导致了苏学缺乏真正的传承。其三，或许文名太盛反而造成了负面影响。三苏以文章擅天下，后人多以文人视之，其最为得意的平生事业却遭到忽略。好其文者大有人在，而知其学者却少之又少。明代中后期，阳明心学大兴，苏轼文章享誉天下，出现了大批文集选本，苏学随之一度隐然又有复兴之势。特别是当时焦竑辑二苏学术著作九种，刊为《两苏经解》，认为二苏之经解乃“独契于心，邀会其趣，引以旁通，何所不达”^⑤；而学

术异端李贽则非常推崇苏辙《老子解》，认为“解《老子》者众矣，子由称最”，并亲自校刻。当时的社会思潮是追求发乎自然，超逸放达，与苏学内涵颇有相合之处。且在学术联系上，亦有阳明心学与苏学联系在一处之论：

董思白太史尝云：程、苏之学角力于元祐，而苏不能胜。至我明姚江出，以良知之说变动宇内，士人靡然从之。其说非出于苏，而血脉则苏也。程朱之学，几于不振。⑥

认为阳明致良知学说和苏学有着内在联系。但得到短期繁荣的毕竟只是苏轼的文章，二苏学术著作并未引起人们的广泛重视。随着明王朝的覆亡，这一短暂的繁荣期很快也便结束了。

注释

- ① 《杉溪集后序》，《诚斋集》卷八十三，《四部丛刊》本。
- ② 《双溪集》提要，《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五七。
- ③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九三“元祐元年十二月壬寅”。
- ④ 《朱子语类》卷一百三十。
- ⑤ 《续刻〈两苏经解〉序》，《两苏经解》，明万历三十九年刻本。
- ⑥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二十七，中华书局1980年版。

（谷建，北京大学博士，现就职于北京大学《儒藏》编纂中心）



书名：苏辙学术研究

作者：谷 建

出版：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9年9月第1版

开本：690×975毫米 1/16

页码：182页

定价：27.80元

（上接第64页）边韶暗中听说，便作诗应对曰：“边为姓，孝为字。腹便便，五经笥（五经，指《易》、《书》、《诗》、《礼》、《春秋》五种儒家经书；笥，装经书的方形竹器）。但欲睡，思经事。寐与周公通梦，静与孔子同意（意趣相同）。师而可嘲，出何典记？”末二句反唇相讥——你们连老师都要嘲弄，你这是出自何种典籍呢？于是，嘲笑他的弟子们大感惭愧。同样的“腹便便”，嘲之者说他饱食终日，无所事事；辩之者却说是满腹经纶，装满了“五经”，足见其是何等的机智善辩，怎不令嘲笑者大感惭愧呢？

苏东坡举出的第二“典”，是另一位“睡仙”陈抟。据《宋史·陈抟传》载，陈抟少极聪颖，成年后，“读经史百家之言，一见成诵，悉无遗忘，颇以诗名。”后“举进士不第，遂不求禄仕，以山水为乐”；再后得高人指点，隐居于武当山九室岩，“服气辟谷历二十余年，但日饮酒数杯……每寝处，多百余日不起。”苏东坡说，李岩老的“睡功”与这位“睡仙”陈抟相比，真有过之而无不及呢！（“今被陈抟饶先”）。接下来苏东坡又戏言道，这位李岩老“着时”（本指“下棋著子之时”，此实指睡着之时）自有（睡眠时间的）长短，“着了”（指睡醒之后）却什么也没有。正如恩师欧阳修一首诗中所说的：“夜凉吹笛千山月，路暗迷了百种花。棋罢不知人换世（一盘棋下的时间真长啊，恍若人间隔世），酒阑（酒尽）无奈客思家。”

苏东坡素以诙谐著称，由此条可见一斑。他用了两个“睡星”（边韶与陈抟）类比，并反衬李岩老，不仅用典绝妙，而且知识面极为宽泛，顺手拈来，十分贴切而又富于情趣。文末引欧阳修诗，句中“棋罢不知人换世”，慨叹人世如“弈局”，宦海沉浮如博奕输赢，实难料定也，则又出自亲身体验，饱含着历经宦海人生而后悟到的哲理意蕴。

（徐康，四川省作家协会原副主席、现名誉副主席）

宋明刚：守望创作路

刘娟 李娅倩

人物简介

宋明刚，生于1950年，重庆万州人，毕业于四川大学哲学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1997年从乐山调入眉山，历任眉山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常务副部长兼市文联主席等职，首任眉山市作家协会主席。现为中国苏轼研究学会副会长、眉山市老年书画研究会副会长、眉山三苏书画院院长。著有长篇小说《沉浮》，散文集《古道沧桑》、《在这片土地上》、《天涯芳草》等，为电视艺术专题片撰稿《乐山大佛》等，获1994年四川省电视二等奖。参与电视连续剧剧本《大佛凌云》的创作。组织创作出版“三苏文化丛书”一套共12册，200多万字。“东坡作家书系”一套共7册。组织创办《苏轼研究》、《三苏堂》等。获眉山市首届优秀工作者称号。先后获峨眉山文艺创作和东坡文艺创作一等奖2次、二等奖3次，获全国报告文学、散文二等奖1次。

他从大山走来，一路坎坷，由山里娃成长为解放军战士。

他脚踏实地，执着坚毅，用辛劳与汗水筑起缤纷文学路。

四川大学哲学系出生，却偏对文学情有独钟，干完一天工作，晚上还要“挑灯夜战”忙写作，即便累，他也觉得快乐！

他，就是宋明刚。

“飞”出大山的农村青年

宋明刚出生于重庆万州，从小喜欢读书写作。但小时候，条件艰苦，生活困难。为能给家里多“挣工分”，读中学时，他就承担起家里的农活，牵牛犁田。他大哥希望他能回家帮忙务农，所以对他读书并不十分支持。然而，家人的阻止并未熄灭他的读书热情。他上山放羊怀揣书籍，直到天黑才慌忙

赶回家。早晨，家里人还在熟睡时，他又悄悄溜出家门看书去了。

就是在这样的学习中，他渐渐有了“飞”出大山的梦想。1969年3月，当招兵的消息在村里传开，他就踊跃报名，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来到部队，他不断学习，勤奋上进，看书、学习、写文章一样不落。随着知识的积累，写作水平不断提升，他也顺利地由战士成为了部队文书、宣传干事。1971年，宋明刚从野战军调往乐山军分区，勤奋好学的他深得部队首长的称赞。

1972年，上级给乐山分区分了一个去四川大学哲学系在职脱产学习的名额，经分区党委研究决定，选派宋明刚去。当领导找他谈话时，他一时没回过神来。四川大学是他做梦都向往的殿堂，而今突然天降喜讯，他兴奋了许久。进入大学，他十分珍惜学习机会，每天上完课后，就“泡”在图书馆如饥似渴地阅读。时间长了，其作品也有了更加鲜活的生命感和生活情思。

工作中的“排头兵”

大学毕业回到单位，宋明刚白天忙工作，晚上就加班加点写文章。那股干劲和韧劲很多人都不敢想像。在创作第一部长篇小说《沉浮》时，他就省吃俭用，利用休假的时间，风尘仆仆自费到外地搜集资料。

转业到乐山市委组织部当干事、后担任研究室主任，宋明刚的工作任务不断加重，要求也不断提高。课题研究、典型经验的调研总结，对一个学哲学的人来说也算是轻车熟路。可工作体现的是一个新、新观念、新课题、新点子、新视野，为此他倾心投入，工作经常加班加点。因太过劳累，工作期间，他还曾两次昏倒在地，其中一次倒地头部受伤进医院缝了四针。可刚缝合完毕，他又迫不及待倚在病床上和同事们一起讨论工作……

有付出终会有回报。乐山市委组织部研究室课题研究和典型经验总结工作得到了中组部的充分肯定，特别是县级干部交流的研究成果，受到中组部的重视并转发全国参考。宋明刚当研究室主任的几年时间，还连续三年在全省组织部研究室工作评比中获得了第一名的好成绩。

可不管工作多累，他还是念念不忘写作，回家后总要提笔创作。他勤于思考，有时连走路都在想问题，甚至上街买菜想到写作，走到半路都会往回走。白天写公文，晚上写散文，有人说：宋明刚的脑袋里一边是“公文思维”，一边“形象思维”。

当“官”不忘创作

1997年8月，眉山地区成立。宋明刚从乐山调到眉山，担任眉山地委宣传部副部长兼市文联主席。成为眉山地区文化工作的领导和组织者之一。

来到眉山后，虽然职务变了，但他对文学的钟情却始终不变。或许是被三苏故里浓厚的文化氛围和新区如火如荼的建设场景所感染，他的创作激情与日俱增。在建区创业初期，他住在洞子口乡下，创作了充满生活气息和情趣的散文《走出安乐窝》、《与夫人约会》及长篇报告文学《在这片土地上》等二十多万字的作品，并于1999年9月将其中部分作品结集出版，赫然列于“东坡作家书系”之中。

无论是作为领导还是作家，宋明刚都始终保持勤奋，工作一点不“含糊”，熟悉他的人都称他“工作狂”。他除了负责宣传部日常工作外，还担任眉山地委机关刊物《新风》总策划。工作杂、任务重，但他每项都干得很出色。有一次，他为了赶在新区诞生一周年前写好报告文学《在这片土地上》，硬是一个人在宿舍里挥汗如雨，两天没下楼，吃了六顿方便面。他还先后写出了报告文学《为了仁寿的明天》、《丰碑立在人民心中》等作品，因为对工作的认真负责，成绩突出，1999年9月，他被地委、行署评为全区首届“先进工作者”。

尽心竭力繁荣东坡文化

为繁荣东坡文化，宋明刚一有空就会东奔西走于眉山文艺界中，走访资深作家艺术家，与他们交朋友并听取他们的想法与建议。在他的努力下，眉

山建区9个月时，成功召开了眉山首届文代会，并创办了地区文联的《东坡》文艺报，成立了地区作协、诗歌协会、美术家协会、书法家协会等文艺协会。创办了《东坡文学》，著名作家金庸、王蒙为此题词祝贺。此外，宋明刚还组织编辑了眉山新区第一本大型画册《眉山》，主编了眉山地区大型文化工程之一的“东坡作家书系”。短短两年时间，眉山文艺界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兴旺。当时，有一位作家深有感触地说，他原本不再准备写什么东西了，可眉山文艺界的环境气氛变了，他被这空前繁荣的文化景象所感染，毅然拿起笔，短短时间内便写下17篇经典散文，创作激情一发不可收……

来到东坡故里，宋明刚还专注对三苏的研究，与四川大学及海内外的苏学专家交朋友。组织创办了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刊《苏轼研究》，撰写了《千年英雄苏东坡》传略、《苏轼成才环境研究》等，组织策划了第十四届全国苏轼学术研讨，收到90多篇论文，有近40位海外学者与会。专家称赞眉山：这次是规模最大的一次苏轼学术研究会，是老中青三代研究成果卓著的学者与会最齐、海外学者参加人数最多的一次盛会，是苏轼学会史上开得最好的一次盛会。后来，宋明刚又参加了“东坡足迹万里行”活动。沿着苏轼的足迹采访收集资料，写下了《千秋功业万世丰碑》的长篇纪实文学。让更多的眉山人认识了解苏轼对中国文化的卓越贡献，为更好地传承与弘扬东坡文化起到了积极作用。

写作，宋明刚始终坚守，有人评价说：他是真正热爱文学的人。

文学，成为了他生命生活中的组成部分。

因会写文章、会排版设计、会摄影、会处理图片等等，他的晚年生活并不寂寞。他似乎每天都有做不完的事。说来有些不可思议，退休后，他还学会了多种电脑软件，博客也玩得如鱼得水。最近，他还时髦地用起了ipad，成了同龄人中的“潮人”，眉山市老年书画研究会的能人。在他看来，作为一个文学爱好者，有灵感就要提笔叙述，思维是不会退休的，这才是文学的魅力所在。

（刘娟，《眉山日报》记者；李娅倩，《眉山日报》实习生。转自2012年11月27日《眉山日报》）

永井禾原与苏轼（上）

——以“来青阁寿苏诗”为中心

[日本]池泽兹子

可以说，在中国的文人中，苏轼（1036～1101）是最受日本人景仰的人物之一。早在室町时代，以五山僧为中心，研究并出版苏轼诗文的活动就发展到很大规模。1534年出版的苏轼诗注《四河入海》是其最大的成果。此外，在五山时代，以苏轼的故事为题材的“题画诗”也很流行①。

江户时代的文化文政年间（1804～1830），由于北本北山（1752～1812）对唐诗崇拜潮流的批判，宋诗开始流行。这一时期，以文人为中心，模仿苏轼的赤壁游，进行了很多次聚会。比如，从《与乐园丛书》②中可以看到，宽政十二年（1800），以柴野栗山（1736～1807）为中心，古贺精里（1750～1817）、尾藤二洲（1747～1813）等著名汉学家，为纪念苏轼的《赤壁赋》而聚会。除了柴野栗山以外，安积良斋（1790～1860）、龟田鹏斋（1752～1826）等人，以及幕府末期的池内陶所（1814～1863）也模仿赤壁游，乘船游览，并且写下了诗文③。

明治大正年间，在尊崇苏轼的文人中，以长尾雨山（1864～1942）和富冈铁斋（1838～1924）最为著名。富冈铁斋自称有“东坡癖”，以与苏轼同为十二月十九日出生为荣，经常使用刻有“东坡同日生”和“东坡癖”的印章。他还画了不少以苏轼为题材的绘画。长尾雨山和富冈铁斋及其子桃华（1872～1918）关系良好，从大正五年（1916）开始，他们在京都圆山等地主办了五次寿苏会④，并出版了诗文集《寿苏集》⑤。以雨山为中心编纂的《寿苏集》，收有当时不少著名文人的诗文，是高质量的汉诗文集。笔者曾在《长尾雨山与苏轼》⑥这一论文中提到《寿苏集》，并以雨山为中心论述了他们的苏轼观。

在长尾雨山主办寿苏会之前的明治四十一年

（1908），曾做过官吏，又是实业家的汉诗诗人永井禾原（1852～1913），名久一郎，曾主办过寿苏会。这从禾原的诗集《来青阁集》和杂志《随鸥集》中可以看到。本文以这些资料为参考，主要围绕寿苏会分析禾原的作品，从而考察近代日本人的苏轼观。

一、关于永井禾原

首先，对寿苏会主办者的永井禾原作一简单介绍⑦。永井禾原出生在尾张国爱知郡鸣尾村，因是文豪永井荷风的父亲而广为人知。十二三岁时开始作诗，成为名古屋藩儒鷺津毅堂（1825～1882）的门生，在学习儒学的同时，向森春涛（1819～1889）和大沼枕山（1818～1891）学习诗的创作。后跟随毅堂前往东京，向福泽谕吉和箕作麟洋学习西洋的学问。明治四年赴美，两年之后返回日本，进入工部省工作，任东京书籍馆长补、内务省书记官、农商务省御用挂、东京帝国大学书记官、文部大臣秘书官等。明治三十年（1897）辞去官职从事实业，任日本邮船公司上海支店长、横滨支店长等。著有诗集《西游诗稿》（明治三十一年），《西游诗续稿》（明治三十三年），《雪炎百日吟稿》（明治三十八年），《来青阁集》十卷（大正二年）。禾原在做官时就开始作诗，但能够有充足的时间致力于诗文创作是在辞去官职之后。在《来青阁集》自序⑧中，他这样写道：

卯时课余学诗，所作日多，然概不足存也。

明治戊辰年，甫十七奔走国事，寻入东京专修泰西学，竟负笈美国。归后，一官二十年，此间足迹遍内外多事，殆废吟咏。丁酉冠管邮船公司事，驻上海三阅年，一旦回国又屡出游海

外，诗渐富。已付印者亦有之。点检旧稿，共计二千余首。半生心血，未忍尽捐。兹加删酌汰其大半，汇曰来青阁集，刊以传于家。大正纪元壬子除日。禾原自记。时年六十一。

从明治三十年开始，禾原作为上海支店长在清国工作了三年。在此期间，他曾去苏州、杭州等以风景优美著称的地方去旅游。回到横滨工作以后，他又四次去国外旅游。明治三十四年，禾原再度前往清国的北京、大连及武昌。

明治三十七年前往美国，明治三十八年周游马尼拉、香港、澳门、上海。明治四十三年，禾原又作为清国观光团的成员，从朝鲜的釜山出发，周游了奉天、大连、北京、武汉、苏州、杭州等地。明治四十三年旅游时的记录，后来作为《观光私记》^⑨出版。其子荷风出版的《来青阁集》十卷按照编年顺序收有作品，但明治二十九年之前的作品只有第一卷的四十六首。第二卷之后，每卷都收有七八八至一百八十五首。相比之下，年轻时的习作即使是被删掉了很多也还是明显太少。登在第二卷卷首的诗，是辞去官职前往清国时所作^⑩。很明显，辞去官职后，禾原的文学创作迎来了充实的时期。此外，来青阁诗集收有很多在国外创作的作品。从这一特征看，在国外的体验对禾原的创作产生了很大影响。

对于作为诗人的禾原，入谷仙介在《近代文学としての明治汉诗（作为近代文学的明治汉诗）》的最后一章《明治の父と子（明治时代的父与子）》中，作了如下的评述：“在明治的诗坛，禾原并非一流，但是由于与森槐南、永坂石埭、岩溪裳传等一流诗人保持良好关系，经常参加东京主要的定期诗会，而且在自己的书斋来青阁主办诗会，因而在诗坛占有了相当重要的地位。”并指出，禾原作为业余诗人，处于诗坛的中心^⑪。禾原参加了随鸥吟社的每月定期诗会、大江敬香的花月会、江木冷灰的檀乐会等各种各样的诗会，留下了很多作品。禾原主办的来青阁寿苏会亦是众多诗会之一，但是仅仅为了纪念一个诗人的生日而举办诗会再无他例。由此可见，禾原对苏轼有着特别的敬意。

二、关于“来青阁寿苏会”

关于永井禾原主办的寿苏会的诗文，以及寿苏会（明治四十一年、明治四十三年、明治四十四年）

举办时的情况，都有资料记载。这些资料被收入《随鸥集》。下面，根据资料对来青阁寿苏会的情况作一介绍^⑫。

（一）明治四十一年（戊申年，1908年）的来青阁寿苏会（以下称“戊申来青阁寿苏会”）

这个诗会的作品集《来青阁寿苏诗编》（结城蓄堂编）被收在《随鸥集》第五十一编（明治四十二年三月），由永井禾原作序。序文说：

坡公生于宋景祐三年丙子。距今实八百七十三载矣。祭其生辰者，盖首于康熙年间商邱宋漫堂中丞，刊施注苏诗之时。余顷获康熙原刻王注苏诗。此书传在高丽，转来日本，真不易遇也。适值公生辰，岂不祭而可乎？于是，招同檀乐会诸友于来青阁，陈坡公游承天寺图，古吴客中係佐久间铁园所写赠，且配其遗集以祭焉。后园有腊梅两株，曾自沪载归，栽后数年，枝干繁茂，黄葩方盛发，手折一枝为供。因用其集中腊梅一首赠赵景贶韵，共献七古一章，酌余杭老酒以寿公云。乾隆甲辰毕秋帆中丞，修祀有句曰：酌酒寿公公色喜，满堂尽是诗弟子。后世海外亦有诗弟子。钦仰高风，瞻拜英姿。供以遗爱之花，寿以遗赏之酒。乃觉画里仿佛有喜色也。明治四十一年。戊申十二月十九日。禾原永井久识。

关于这次寿苏会的议程，在《随鸥集》第五十编（明治四十二年二月）附录的结城蓄堂“翰筵馀滴”中也可以看到。根据这些资料，对“戊申来青阁寿苏会”介绍如下：

1. 日期：明治四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地点：来青阁。
2. 参加人：永井禾原、森槐南（1863～1911）、永坂石埭（1845～1924）、土居香国（1850～1922）、岩溪裳川（1852～1943）、高岛九峰（1846～1927）、冢原梦舟（1847～1927）、关泽霞菴（1854～1925）、上梦香（1851～1937）、结城蓄堂（1868～1924）。
3. 会场的装饰等：摆放着佐久间铁园画《坡公游承天寺图》^⑬、《东坡集》，插着一枝腊梅。
4. 诗会的情况：出席者次韵了苏轼的《腊梅一首赠赵景贶》。

（二）明治四十三年（庚戌年，1910年）的来青阁寿苏会（以下称“庚戌来青阁寿苏会”）

这次诗会的作品作为《来青阁寿苏集》被收入《随鸥集》第七十四编（明治四十四年一月）。另

外,关于诗会的情况,在该杂志附录的土居香国《风雅馀志》中有详细描述。根据这些资料,对“庚戌来青阁寿苏会”介绍如下:

1. 日期: 明治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下午四时到晚上十时; 地点: 来青阁。

2. 参加人: 永井禾原、冢原梦舟、高岛九峰、于馥岑、上梦香、大江敬香(1852~1916)、胜岛仙坡(1858~1913)、金枝小岘、大泽铁石、土居香国、岩溪裳川、森槐南、田边碧堂(1864~1931)、永坂石埭、结城蓄堂。

3. 会场的装饰等: 挂有东坡公承天寺夜游图,在其两侧放有红烛,在铜炉里焚香,并在旁边插着腊梅,桌子上摆放着《施注苏诗》、《西陂类稿》。此外,在楼下准备了老酒和中国菜,供参加者享用。据土居香国《风雅馀志》记载,当天的佳肴如下:

白切茶腿、白切油鸡、鸡杂、排骨、施火腿、熏鱼、烧肉;

六中碗: 青豆虾仁、桂花干贝、虾子蹄筋、生炒鸡片、红烧野鸭、八宝饭;

八大碗: 红烧鱼翅、芙蓉燕菜、桂烧鸭子(连脖)、红烧鲤鱼、补仙全鸡、十景火锅、洋桃羹、东坡肉(荷叶卷);

四京、四水、点心、莲子。

可以看出,有些菜与东坡有关,用料高级,是正宗中国菜。

4. 诗会的情况: 参加者次韵了宋荦《刊补施注苏诗》竟于腊月十九坡公生日率诸生致祭》。

(三) 明治四十四年(辛亥年, 1911年)“星冈茶寮寿苏会”(以下称“辛亥星冈茶寮寿苏会”)

这个时期的作品以《星冈茶寮寿苏诗》为题收入《随鸥集》第八十七编(明治四十五年二月)。关于诗会的情况,该杂志附录的土居香国撰写的《风雅馀志》中有详细记载。现参考以上资料介绍一下大致情况:

1. 日期: 明治四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下午五时开始,雨天。

2. 参加人: 永井禾原、高岛九峰、永坂石埭、泽野江舟、江木冷灰(1858~1925)、山口松陵(1851~1934)、土居香国、冢原梦舟、上梦香、岩溪裳川、田边碧堂、关泽霞庵、大泽铁石、松浦鸾洲(1864~1934)。

3. 会场的装饰等: 房间的东西两侧挂有渡边华山画《东坡黠鼠画幅》和清朝钱慧安(1833~1911)

画《坡公莲炬归院画幅》。据禾原的附记记载,前者为冢原梦舟所藏,后者是钱慧安为向山黄村所画的赠品,在诗会举办前不久土居香国在上海得到。

4. 诗会的情况: 参加人次韵了苏轼的《雪后到乾明寺遂宿》。

三、从“腊梅”诗看禾原对中国趣味

在明治四十一年举办的寿苏会上,参加人模仿东坡,从来青阁的院子里采摘了腊梅,然后次韵了东坡咏腊梅的诗《腊梅一首赠赵景贶》^⑩。苏轼的原诗是元祐六年在颍州作的。禾原的次韵诗云:

坡公昔赏腊梅花, 醉过万松岭上家。
以花比蜡黄于蜡, 寿公生日供此物。
素心盖有千古知, 夜闻梅香诵公诗。
君不见前花高尚, 繁花疏蕊黄双绝。
我亦寻花到湖山, 梦里思公僧家眠。
骑龙一自此公去, 八百年来无佳句。
文运中兴岂无人, 当代风流有诸君。
神韵天来才横绝, 插瓶一枝是衣钵。

关于腊梅这一名称,在方回的《瀛奎律髓》(卷之二十《梅花类》)《黄梅花》中有这样的表述:“熙宁五年壬子馆中作。是时但题曰黄梅花,未有腊梅之号。元祐苏、黄在朝始定名曰腊梅。”另外,在南宋高似孙的《刻录》(卷九《草木畜鱼上·腊梅》)中也可以看到如下的记载:“花有紫心者青心者,紫者色浓香烈,谓之辰州。本腊梅声名自苏黄始。徐师川^⑪所谓江南旧时无腊梅,只是梅花腊月开。”由此可以看出,腊梅这一名称是始于苏轼、黄庭坚的诗作,在此之前基本上没有被诗人所意识^⑫。就是说,腊梅的美在被苏轼发现之后,世人也开始注意。关于这一点,岩溪裳川也说:“自苏公昔名此花,百花丛里始成家。一花五出如拈蜡,天生斯人爱此物。公也夙受欧公知,亦似蜡梅邀公诗。”(《随鸥集》第五十一编)。比喻“东坡发现了腊梅的美,欧阳修发现了东坡的才能”这一事实。

禾原诗的第一至四句,先叙述腊梅是与东坡有关的花。第二句的万松岭是位于杭州钱塘县的山。东坡的另一首诗《用前韵作雪诗留景文》(《苏文忠诗合注》卷三十四)有:“万松岭上黄千叶,载酒年年踏松雪。”可以看出,东坡经常到万松岭观赏腊梅。这首诗中的“黄千叶”也是指腊梅,形容黄色的花瓣一层层重叠的样子^⑬。由此可以看出,禾

原熟读东坡的诗集，在对东坡的诗广为引用的基础上，咏唱次韵诗。

在第五至八句，一边怀念东坡的时代，一边咏叹眼前美丽的腊梅。可以认为，“素心”（第五句）是指腊梅。腊梅有素心腊梅、满月腊梅、唐腊梅等栽培品种，素心腊梅是栽培较多的种类，花在整体上呈黄色。一般的腊梅，花的中心部位是暗紫色，外围是黄色。在东坡的诗中，有“玉蕊檀心”的说法，看来中心部位不是黄色，与禾原咏唱的“繁花疏蕊黄双绝”所表现的院子里采摘的花不同。

在第九、十句中，与东坡的诗相同，禾原也描写了梦中的世界。在东坡的诗中，有梦里去看花，碰到花仙，花仙要求他赠诗的描述。禾原所描述的是，梦里超越空间飞到了以前曾经去过的西湖，而且超越时间到了东坡的时代，找到了正在和尚家睡觉的东坡。“湖山”是东坡词《虞美人·有美堂赠述古》⑩中“湖山信是东南美，一望弥千里”一句中的词，象征西湖的绝景。对于禾原来说，腊梅正是超越时空带他进入东坡诗的世界的花仙。一同参加诗会的森槐南也与禾原相同，以梦中到西湖这样的想法咏唱了“梦中忽向西湖去，水仙并配林逋句”（《随鸥集》第五十一编）。

在第十一至十六句表现的是，在东坡咏唱腊梅八百年后，聚集在来青阁的才子们很精彩地咏唱腊梅的诗。对自认是东坡的海外弟子的他们来说，腊梅正是东坡的衣钵。

如前面引用的禾原的序文中所说的那样，这些腊梅是禾原亲自从上海带回日本种在自己的院子里，精心培育的。禾原的儿子永井荷风在《现代と支那趣味（现代与中国趣味）》⑪的文章中，对来青阁的院子作了如下介绍：

我的父亲原本就非常喜欢中国的文学，而且平常都与中国人有交往，因此用的家具，桌子、椅子及其餐具等，差不多都是中国的。那时，甚至在吃的方面，也经常买中国的东西来做。正月十五中元节，还有十二月十九日东坡生日那天，都要买中国的点心来。

在庭园方面，中国风格的院子在日本到处都有。我的父亲读了中国的诗集，找了些诗中出现的草木，按照自己的想像造了中国风格的院子。因此，我现在都经常回忆起南画的花鸟画。我不太懂庭园，但是知道中国风格的庭院里一定有芭蕉、木槿、石榴、腊梅、茉莉那样

的花卉。日本的庭园即使是过去的武士的院子或者是搞茶道的人的院子里，都不会栽培类似的花卉。

禾原就是这样喜欢充满中国情趣的生活方式，不仅是家具、室内装饰、饭菜，就是院子里的花草，也喜欢中国风格的，腊梅是其象征。在那个个人很难自由前往中国旅游的时代，禾原是近距离与中国文化相接触的很少的人之一。在这一点上，可以说他是大正时代流行的所谓中国趣味的先驱者。

关于在寿苏会上供奉腊梅这一做法，在禾原以前的清朝人的文献和长尾雨山的《寿苏集》中不曾看到，所以可以认为是禾原的独创。如在荷风的文章中所看到的一样，禾原对植物和庭园非常感兴趣。明治四十一年在来青阁举行的销寒诗会⑫上，参加者一边观赏邓尉梅，一边次韵了王士祯《晚坐雨花桥看梅》⑬。这些邓尉梅是禾原从中国带回日本精心培育的。禾原咏唱邓尉梅的诗如下：“奇香竟体吹，载归千里地。清瘦经八年，难消古吴思。”（《观盆栽邓尉梅用渔洋雨花桥观花韵》（《随鸥集》第四十编）⑭）

禾原在明治三十三年二月由日本邮船上海支店长调任横滨支店长后，离开了中国。所以，那些梅花是他相隔八年带回日本的。每当那些梅花发出花香，禾原就会想起遥远的苏州。对禾原来说，中国的花草是超越时空走向另一个世界的一扇门。在前面引用的荷风的文章中，他继续写道：“以前曾有的樱花树等非常俗气，都被拔掉了。取而代之的是有中国情趣的桃树。”可以看出，禾原在把院子营造成中国式的空间这件事上是多么不惜投入精力。

此外，东坡还有《邵伯梵行寺山茶》、《王伯扬所藏赵昌花四首·山茶》（《苏文忠诗合注》卷二十四、二十五）等咏唱山茶花的诗。禾原也在《山茶二首》（其一）中咏唱道：“谁能唤起马嵬魂，出屋高柯绿叶繁。鞍上裙红犹火样，酒余脸晕半脂痕。……写得名花妙于花，东坡以后有梅村。”（《来青阁集》卷九），并在注中解释说：“苏轼《种德亭诗》（《苏文忠诗合注》卷十六《种德亭并叙》）：

‘山茶想出屋’、苏轼诗‘烂红如火雪中开’。”由此可以看出，不限于腊梅，就是在咏唱山茶花时，禾原也意识到了苏轼的诗句。

禾原对中国的诗和花草如此喜爱，如此追求完美，特别是对腊梅喜欢至极。这从其子永井荷风的

文章中经常出现腊梅这一点也可以看出。下面的这段文字，是禾原死后四年的大正六年一月荷风所写的《初硯》^②的一部分：

每当去扫墓时，一定带两三枝腊梅去供奉。腊梅是苏东坡喜欢的花。父亲非常喜欢东坡的诗，在后院种了两株腊梅，每年十二月十九日东坡生日时邀请槐南石埭裳川等檀乐会的诸位先生，插上红蜡烛一同庆贺。现在，槐南先生不在了，石埭先生也离开玉池仙馆隐居在遥远的故山。啊，当年来青阁的宾客们还有哪位在呢？

禾原是大正二年去世的，正是腊梅开放的季节，因此，荷风经常带着腊梅供奉在父亲的墓前^③。另外，听说还把一些腊梅移植到位于杂司谷的禾原的墓地。根据荷风的研究，禾原和儿子荷风之间有父子相克的说法^④。但是，在父亲死后，荷风对作为中国文人理解者的禾原保有深深的敬爱。荷风完全像父亲那样，爱父亲曾经喜爱的腊梅。

注释

① 在《翰林五凤集》中可以看到《赤壁赋图》、《苏公堤图》、《东坡笠屐图》、《东坡肖像画》、《东坡爱海棠图》、《东坡钱塘观潮图》、《风洞图》、《东坡赐金莲烛归翰林院图》等很多画题诗。

② 卷十五。

③ 关于这些寿苏会、赤壁游的情况，参见拙著《日本的赤壁会和寿苏会》（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

④ 大正五年（1916）乙卯寿苏会、大正六年丙辰寿苏会、大正七年丁巳寿苏会、大正九年己未寿苏会、昭和十二年（1973）丙子寿苏会。

⑤ 长尾甲编《寿苏集》（昭和十二年刊）。关于他举办的寿苏会的情况，有米田弥太郎《日本的东坡赤壁》（《书论》第二〇号，书论研究会1982年）长尾正和（长尾雨山）《京都的寿苏会》（《书论》第五号，书论研究会1974年）、《与赤壁会（上）（下）》（《墨美》第二五二、二五三号，墨美社1975年7、8月）等研究。

⑥ 《中央大学人文研究所研究丛书三六·现代中国文化的轨迹》（中央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2005年）。

⑦ 关于永井禾原的传记，在秋庭太郎《考证永井荷风》（岩波书店1966年）中详细论述。关于他的文学有入谷仙介《明治开化と诗の<近代性>- 永井禾原の場合》（《季刊日本思想史》第二十一号，ペリカン社1983年）、《近代文学としての明治汉诗》《终章 明治の<父と子>》（研文出版

1989年）等研究。

⑧ 原汉文，以下同。

⑨ 收入《幕末明治中国见闻录集成（第十九卷）》（ゆまに书房1997年）。

⑩ 诗题为《辞官将赴清国留别都门友人》。

⑪ 219页。

⑫ 据禾原儿子永井荷风的随笔，禾原每年举办寿苏会。但本文仅论及《随鸥集》中有资料的三次寿苏会。

⑬ 关于当天展出的画在《翰筵余滴》中说是《东坡灵隐寺图》、《序文》说是《陈坡公游承天寺图》（佐久间铁园画）。也许二者为一幅画。

⑭ 苏轼原诗：天公点酥作梅花，此有蜡梅禅老家。蜜蜂采花作黄蜡，取蜡作花亦其物。天工变化谁得知，我亦儿嬉作小诗。君不见万松岭上黄千叶，玉蕊檀心两奇绝。醉中不觉度千山，夜闻梅香失醉眠。归来却梦寻花去，梦里花仙觅奇句。此间风物属诗人，我老不饮当付君。君行适吴吾适越，笑指西湖作衣钵。（《苏文忠诗合注》卷三十四）

⑮ （自注）原作有“夜闻梅香失醉眠”句。

⑯ 徐俯（1075～1141）。

⑰ 黄庭坚在《戏咏腊梅二首》（《山谷内集注》五卷）等诗中咏腊梅。中尾弥继氏在〈腊梅诗について〉（《佛教大学大学院纪要》第三〇号，2002年3月）说，与苏轼的诗相比，虽然同为腊梅诗，黄庭坚的《戏咏腊梅二首》对后世的影响更大。

⑱ 王注：次公曰，此应言腊梅也，先生后有腊梅诗“君不见万松岭上黄千叶，玉蕊檀心两奇绝”是也。

⑲ 熙宁七（1074）年7月，在杭州通判时作。

⑳ 大正六年作。《荷风全集》卷二十七，岩波书店1965年。

㉑ 明治四十一年一月十八日（第一集）和二月二十四日（第二集）在来青阁举办了两次销寒诗会。

㉒ 《渔洋山人精华录》卷一。禾原等作品以《来青阁销寒第二集唱和集》为题，收入在《随鸥集》第四〇集。

㉓ 该诗也收入在《来青阁集》卷八。

㉔ 《荷风全集》卷十四，岩波书店1965年。

㉕ 在《断肠亭日乘》大正七年（1918）一月二日、大正十一年一月二日条。

㉖ 犢田光一《永井荷风》《第一章 父と子》（讲谈社1979年）等。

（未完待续）

（池泽兹子，日本中央大学教授）

苏东坡的政治人生（十三）

——朝廷之旅（上）

雷金贵

五〇 命运却来捉弄苏东坡

现在，来看看苏东坡在朝廷里，都做着什么。

苏东坡的首次朝廷之旅，时在英宗治平二年

（1065）至三年四月，苏东坡三十岁到三十一岁之间，苏东坡是腊月十九出生的。苏东坡是完成下派凤翔的三年任期，被诏回到朝廷。看来，新任皇帝很看重苏东坡，不然不会把他直接诏回朝廷，否则，随便把你轮换到一个地方就了事。果然，英宗皇帝欲以唐代故例，任命苏东坡为自己的秘书——召入翰林知制诰，有破格提拔的意思，刚刚主政的皇帝，在做蕃王的时候，就被苏东坡的文名所吸引，或者，皇帝是要逐步落实先帝仁宗的政治遗嘱。

但是，这个任命遭到韩琦的反对。他是宰相之一，话语权很有分量，他的理由很堂皇，苏东坡的確是有才华的，今后自当为天下重用，但是现在还不是时候，苏东坡还年轻，要从长远考虑来使用他，骤然启用于高位，并不是好事，还是应该一步一步来，有利于苏东坡的成长。韩琦反对有效。北宋朝廷，有一个奇怪现象，面对皇帝，朝臣敢提不同意见，甚至敢向皇帝撂挑子。后人对韩琦的这次做法，正反的评论都有，正的是：是对苏东坡的爱护，怕他骤然居于高位，而飘飘然不知所以；是坚持原则，按规矩行事，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反的是，说他老成迂腐，没有创新精神；是怕苏东坡的盛名，影响自己的权位；是抑制蜀人为高官的思想在作怪。

我赞成苏东坡对韩琦的理解。

不然，后来苏东坡以自己的亲身经历，批评神宗皇帝进人太锐，就缺乏力量，人总是要有一些经历才行，没有丰富的经历，用纯粹的理论去驾御复

杂的局面，要么落空，要么适得其反，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如果这次任命成了事实，苏轼还会成为苏东坡吗？

按规矩，苏东坡经过考试，被任命到皇家的图书馆工作。虽然是个闲职，但是自二十二岁考中进士，终于在三十而立的时候，成为京官了。

命运却来捉弄苏东坡，还没有来得及有所作为，他才到图书馆上班不久，夫人王弗却病故了。他们才仅仅一起生活了十年，好日子才刚刚开始，突然间却成了阴阳两界。丧妻之痛，苏东坡后来在密州做太守，眼见新法造成的民不聊生而自己却无能为力，不能改变自己不愿意看见的局面，有很多主意想说，满腔衷肠，却不知道向谁说去，遂在梦里向王弗倾诉，《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所以成为前无古人的悼亡词，所以成为后无来者的爱情词，所以成为孤独无援的旷世的呐喊。

次年四月，父亲又病逝。

两位亲人，至亲至爱的亲人，相继去世，前后不过十一个月，对任何人来说，都是至重的打击。苏洵去世，英宗皇帝诏令赐银一百两，绢一百匹，其他如欧阳修、韩琦等也来赠银赠铜，苏东坡概不接受，只求皇帝给他父亲一个官职。皇帝恩准了，诰赠苏洵为光禄寺丞，还下令由官方组织船只，帮助苏东坡把父亲的灵柩运回四川眉州。同时运回眉州老家的，还有王弗的灵柩。一船两灵柩，一路多凄切。

苏东坡不受丧礼的举动，竟然于无意之间，为自己证明清白埋下了伏笔。后来王安石的亲戚谢景温，诬陷苏东坡在运送父亲灵柩回川时，用朝廷派出的官船，贩运盐巴等朝廷专卖物资。皇帝和百官

送了那么多东西，如此的风光和资本，都一概没有要，却要冒着杀头的风险，贩卖小利，不合常理，除非这个人脑壳有病。诬陷所以不攻自破。制造诬陷的人，也太低能。

苏东坡的首次朝廷之旅，就这样短暂结束了。

虽然短暂，但是苏东坡经历的人生磨砺，相当丰富。

五一 为什么不随皇帝和王安石俯仰

苏东坡在老家居父丧三年，英宗皇帝死了。

这是个皇命很短的皇帝，只在龙椅上座了四年而已。

苏东坡回到朝廷，龙椅上端坐的，已经是神宗皇帝。

此时，已经是神宗熙宁二年（1069）二月，十二月十九日生的苏东坡，才过了三十三岁的生日不久。由神宗皇帝和王安石联手一场变革风暴，席卷全宋。这一次，苏东坡在朝廷呆的时间，前后也只有两年多。

我已经用了大量的篇幅，解读苏东坡与王安石在变法问题上的论争，我不再重复。我想说的是，苏东坡的这次遭遇，我以为，还是处于政事层面的冲突，而在后来的元祐时期，苏东坡在朝廷遭遇的围剿，纯粹就是人身攻击，两次被围攻，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回事。我想探究的是，神宗皇帝为什么要推动变法？王安石为什么会受到重用？苏东坡为什么不随皇帝和王安石俯仰？

苏东坡回到朝廷，按照惯例，向皇帝和朝廷销假，申请安排工作岗位，皇帝把他安排到组织部门工作，掌管官吏、将士的勋封、官告等事务，说起来，这是个人才储备的地方，而对苏东坡来说，仅是个闲职而已；而苏东坡的弟弟苏辙，被任命为王安石新设置的制置三司条例司检详文字，做秘书工作，就是为推行新法起草文件。这是皇帝对苏辙的任命，而不是王安石想用他。苏辙回到朝廷，对神宗皇帝的“养兵备边，府库不可不丰”的构想，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受到皇帝重视，才有这个任命。苏辙和他的兄长一样，对骤然而行的新法持怀疑，并不想搅和其中，但是，“神宗面命，辙不敢辞”。王安石知道苏辙和苏东坡是穿一条裤子的，随即就起用了章惇、曾布到三司条例负责，任命吕惠卿担

任与苏辙同样的职务。后来出台的新法文件，由王安石口授大纲，吕惠卿主稿而成。

任何事情的发生，不是无缘无故的，总有它的机缘。

王安石变法，也是宋神宗变法，确实不是头脑发热的结果。

即位的神宗皇帝，在做蕃王时候，一直很留心国事，民间很穷，朝廷财政空虚，军事松弛，政事流弊丛生，很让这位年轻的皇帝忧心如焚。他说到太宗皇帝兵败燕京的遭遇，痛哭淋漓，那是藏在他内心深处的家仇国恨。当年，太宗皇帝前往收复燕云，兵败燕京城下，被北虏穷追猛打，随御的宝器，随行的嫔妃，都被虏走，太宗的大腿上，还中了两箭，箭伤落下了长痛的根子，每年都要复发，最终把太宗折磨而死。巧合的是，神宗皇帝后来也因攻打西夏，吃了大败仗，积郁于心，无处排解，最终抑郁而崩。

神宗初上位，力图挽北宋之将倾。他说，他是在对当朝的老臣们失望之后，才开始重用王安石的。老臣们或许对“庆历新政”的结果，还心有余悸。当年新政之后，范仲淹等等，皆遭遇流放或者降职处理。现在，老都老了，平稳地退休，可以颐养天年，再出头，说不定比范仲淹的遭遇还惨。王安石就在这样的背景里，走上了前台，成为神宗皇帝意图振兴北宋的旗手。皇帝给予了他无限的权力。

北宋需要变革，皇帝、王安石以及那些新老朝臣，意见是一致的。

皇帝重用王安石来领头，起初，大家都对他寄予厚望。

王安石大权在握后，就自我膨胀了，满朝廷臣，在他的眼里，不是庸人，就是奸人，不是呆子白痴，就是流俗之辈，总之在他的眼里，没有一个人是他看得上的，尤其令他与众人敌对的，是他听不得不同意见，绝对地排斥异己，这一点很致命，变革，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大事，千头万绪，没有众人拾柴火焰高的胸怀，没有批评机制，没有监督的约束，失败的结果是必然的。

或曰：王安石是在恶意地报复。自视才高的王安石，仁宗英宗时，几进朝廷，都没有得到重用，没有得到他想要的位置，遂怀恨在心，恨皇帝，恨那些执政的老臣，甚至整个朝廷。王安石很善计，朝廷几次要招他，却没有给他要职，他就干脆不应

招，给自己造势。而神宗皇帝，看过王安石留给仁宗皇帝的万言书，加以韩维等人在神宗耳边不断吹风，王安石的出头之日就这样来了。

这种说法很偏激，但不是没有可能，王安石执政后，他的很多观点和做派，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不然，他不可能借了皇帝的手，一竿子把那么多人赶出朝廷。

在大多数人都对新法和王安石提出批评后，皇帝却仍然对王安石信任有加，在弹劾王安石的人遭到严厉打击后，在对新法提出意见的人排挤出朝廷后，更多的人选择了沉默，选择离开。当然，也就有人钻营，来拍王安石的马屁。后来若干年了，有人为王安石辩护，说老臣们以及很多大臣都离开了，王安石才不得不使用那些拍马屁的人。问题是，那些老臣，起初对王安石领命行新法，是寄予了厚望的，为什么都纷纷离开了？监察机构的提意见者，全部被撤换了。我很赞同史家对这个事情的评论，曰：“王安石专政时期，‘忠厚老成者摈之为无能，狭小儇辩者取之为有用，守道忧国者谓之流俗，败常害民者为之通变’；‘非法不良，而吏非其人’”。

客观地说，神宗皇帝和王安石的新政，是有长远理想的，是有宏图大略的，两年间暴风骤雨般推出的十几个新法，或梦想抑制兼并而造成国富民亦富的国家，或梦想兵农合一武装自卫的社会，或梦想开明公正教育普及的现实，可以说，变革，是合乎时代潮流的。问题是操之过激，甚至不惜利用强制手段，只讲结果，不管过程，新法的执行，就变成了强迫，奉行的官吏，就不得不采取非法的手段。

如此这般，神宗皇帝和王安石联手的新政，遭到批评和反对，不可避免。

苏东坡的老师、前辈、兄弟、同事、朋友，或因“道不同，不相为谋”而纷纷求退，或因言罪新法而被贬斥外郡，苏东坡奔走于一个又一个的告别宴会，写下一首又一首的送别诗，他的官位还很小，不足以直接向皇帝提意见，他就把对新法的意见，写进那些送别诗里，以曲折的方式进言。

苏东坡官位还小，只能以曲折的方式提意见。

熙宁三年（1070），翰林学士范镇举荐苏东坡出任谏官，这其实是个很好的建议，苏东坡是个敢说的人，司马光在向神宗皇帝辞职时，说过他自己敢言不如苏东坡的话。这个建议朝廷根本就不采纳，还引出谢景温的诬告。三月，苏东坡受命参与

进士考务工作，出任编排官，王安石的红人吕惠卿是主考官。考试已经按照王安石的安排，不再考试诗赋，只考策问。而应试的举人们，多以迎合当权者为能事，多以谄媚时君为能事，苏东坡等助理考官认为该黜落的，吕惠卿却要列为第一，如此这般，正气何在？苏东坡愤怒无比，满腔怒火，化为进呈皇帝的《拟进士对御试策》，引爆了苏东坡对时政的批评——

我担心从今以后，这种迎合谄媚成为世风，将难以恢复，而刚正之士得不到重用，国家也会像刚正之士的地位衰微一样而衰微。

这是开场白，说得还委婉。苏东坡准备用来考试进士的策题，就不委婉了，直指时政，忠心耿耿地进言皇帝，形势的发展很危险，如同盲人骑着没有眼睛的病马，如夜半三更走到了深渊边缘。

第一道题直指吏治百官：今陛下使两府大臣侵三司财利之权，常平使者乱职司守令之治，刑狱旧法不以付有司而取决于执政之意，边鄙大虑不以责帅臣而行计于小人之口，百官可谓失其职矣。

第二道题直指新政：……今青苗有二分之息而不谓之放债取利可乎？……使二三之臣者，极其巧辩，以解答千万人之口，附会经典，造为文书，以晓告四方之人，四方之人岂如婴儿鸟兽，而可以美言数眩之者。

苏东坡行文，总是要把想说的话说完才行，他忧心忡忡的警告年轻的皇帝：近者，青苗之政，助役之法，均输之策，行军搜卒之令，卒然轻发，又甚于前日，虽陛下不恤人言，持之益坚，而势穷事碍，终也必变，他日虽有良法美政，陛下能自信乎？

皇帝居然把苏东坡专呈的报告，拿给王安石过目。

王安石当然很不高兴，当然要在皇帝面前把苏东坡贬低一番，一是说苏东坡所学不正，其实是把前两任皇帝一同批了，他们都很赏识苏东坡的学识才气；二是说苏东坡仕途不如意，所以要发跌宕起伏的牢骚。王安石甚至把司马光等元老重臣反对新法，归咎为苏东坡在幕后做推手。王安石太低估了元老们的智慧和见识。

一大批人或靠边了，或贬斥外放了，苏东坡居然还不识时务，挺身而出，做新政的眼中钉，实在是太讨厌了，就把他从组织部门调走，派往城防司令部的开封府，去做推官，让事务缠住他的手脚，让他没有时间说话，他的话太具有鼓动性。

苏东坡欣然就任，精敏决断，依然有时间说话。

熙宁四年（1071）正月，皇帝要过元宵节，下令开封府低价购买浙灯，挂满皇宫，营造节日气氛。苏东坡上书反对，皇帝采纳了苏东坡的建议，作废了自己的诏令。苏东坡感动得掉了泪水。或许是因为苏东坡的这个建议，神宗皇帝改变了对苏东坡的看法。同年二月，王安石要变革科举和学校，皇帝有些吃不准，要求官员们提意见，苏东坡上了《议学校贡举状》，再次引起了皇帝的重视，破格召见了苏东坡。这次会见，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苏东坡对朝政的意见建议，令皇帝震撼。苏东坡执行了皇帝的指示，“为朕深思治乱，无有所隐”，接连《上神宗皇帝书》、《再上神宗皇帝书》。但是皇帝却食言了，一任王安石专权。

王安石是雄心勃勃的，不能允许有任何反对的声音，在一批老臣谏官被修理后，苏东坡的反对声音实在太大，太刺耳朵，王安石害怕皇帝被苏东坡鼓动了，竭力劝说皇帝，天下是你的，你必须要铁碗独断。其实，这是王安石的一计，有专权的皇帝在上，必然有专任的大臣在下，这是他推行新法所需要的权力局面。

苏东坡还仅仅是个八品官员，离权力的核心还相当遥远，但是他对新政洞若观火，他要撕破王安石专权、专任的企图，恰恰又有机会，开封府举行举人考试，苏东坡被派为考官，再次以考题为平台，以曲折的方式进言。

苏东坡出的策论题目是：“晋武平吴以独断而克，符坚伐晋以独断而亡，齐桓公专任管仲而霸，燕哙专任子之而败，事同而功异。”

这一次，苏东坡是赤裸裸的站在了皇帝和王安石的对立面，彻底得罪了专权的皇帝和专任的王安石，后果就很严重了，谢景温跳了出来，诬陷苏东坡当年扶柩回川，利用英宗皇帝委派的官船，贩运盐巴等朝禁物资。这样无端的攻击，已经超出了政争的底线，是无赖之举的人身攻击。

查无实据，也把苏东坡弄得不耐烦了，你不听，我也不与你废口舌了。苏东坡请求外任，专任者巴不得你走，而且走得越远越好。皇帝批示，派他出去做市长。当权者说不行。按照北宋的规矩，从凤翔至今，苏东坡从政已经十年，已经有足够的资格做市长了。当权者要派他去颍州做通判，皇帝总要维护一下自己的面子，改判杭州。

苏东坡的二次为朝，跨三年，实际仅有两年多，因为话多，而且锋利，不见容朝廷。将往杭州，朋友文同，为苏东坡作诗送行，郑重劝告他：“北客若来休问事，西湖虽好莫吟诗。”甚至苏东坡的前辈如张方平等，也劝戒他要忍事，但是，苏东坡就是忍不住，如同他作文，呈自然状态，行于所当行。苏东坡与同门师兄晁端彦说过两段话，最能体现苏东坡的忠耿之心，也是在师兄劝他言语要谨慎的情景里说的。

一段话说：我这个人，本性就忍不住事情，心里有话，就像吃了恶心的苍蝇，必须要把它干干净净的吐出来，身心才能痛快。

再一段话说：神宗皇帝破例召见我的时候，我向皇帝提了尖锐的意见，皇帝听进去了，指示我要为皇帝和朝廷多提建设性意见，我也这样做了，接连给皇帝上书。你劝我不说，我不说，谁来说。你是一片好心，我知道你担心我说得太多太直切，引来杀头之祸。

（未完待续）

（雷金贵，眉山电视台副台长）



无意于佳乃佳（刘怀东篆刻）

东坡吟（五曲）

杨真真

一曲 佳人

先生。你的高旷渐远
回头来，我好好看看
你要归去，星星多炫目
千回百转你还是恋着人间
比起所有累世的光环
我愿做小轩窗前的佳人
仔细端详你。脸上的尘埃
如果不能拂去你鬓前白霜
我就褪下红颜
我就从梦中走出来
我就陪你辗转。为你
煮熟苦难。每天。举案
先生。这样白头
是我唯愿

二曲 孤鸿

先生。一场大梦醒来
我终于肯栖息
你的黄州。很干净
沙洲亦不冷。不寂寞
月亮圆了。院子里梧桐
十二月过去。只为你春天
倾盆之水泼脏了朝廷
却清洗了黄州
让他们营营吧。你只疏狂
将倾盆之水酿做千钟美酒
于是。寒枝拣尽。依依
你袖间。先生。干杯
我与你。无语有缘

三曲 雪堂

先生。你且去吧
我留雪堂。犹如留守万里岷峨
我做你的影你的魂
出东门。踏过黄泥坂
带月荷锄。依旧每天
东坡会老。东坡地里
不只生长粮食
也生长楚语吴歌
岁月如梭。书香埋在肚腹里
依旧天天发芽
长成亭亭堂前细柳
我不剪柔柯。也时时为你
翻晒鱼蓑
我只嘱你。先生
岭南瘴气。北庭冷漠
我安此心。亦认作故乡
我等你。归葬

四曲 柔奴

先生。我是你笔下的歌儿
清歌皓齿。眉目娟丽
我是玉郎的酥娘
我陪他。远涉荒凉
那个夏天。那场诗祸
他与你做同林鸟
岭南好。我自有玉骨
不愁瘴雾。且与他笑
笑里岭梅香
先生。你亦一路向南
只不想。老来横江
逐浪海角。心伤天涯
好在啊。你有朝云
只天妒高情。一朝晓云空
先生。愿来世
还与梨花同梦

五曲 明月

先生。你是明月
我是月下一川烟雨
是烟雨里一叶小舟
见证你。江海余生
先生。你是明月
我是月下朱阁绮户里
与你无眠的那个凡人
漏断初醉。心事搁平
先生。你是明月
我是月下孤坟
你一杯清泪。冈上短松翠
先生。你是明月
你是高处的寒
你是低处的暖
你是拨开云雾的光
你是超然物外的那颗星辰
先生。你自圆缺
我自悲欢
月白风清
一曲东坡吟

（杨真真，四川省武胜县沿口中学教师；本诗获首届“东坡情”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文学类一等奖）

首届“东坡情”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 颁奖大会暨书画摄影展举行

本报讯（刘寅）昨（10）日上午，由眉山市政协、眉山市委宣传部和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主办，眉山市文联承办的首届“东坡情”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颁奖大会暨书画摄影展在我市隆重举行。眉山市政协主席王影聪，眉山市委副书记刘十庆，眉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久伦出席，中国苏轼研究学会名誉会长邱俊鹏在大会上致辞，来自我市及全国各地的文艺家共百余人参会。

“东坡情”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是眉山市迄今为止举办的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文艺赛事。近半年的赛程里，赛事组委会共收到来自全国各地的参赛作品3000余件，分为文学、美术、书法、摄

影、歌曲五个大类，并设立了成年组和青少年组，经过严格的评审过程，共评出获奖作品401件，其中文学类116件，美术类128件，书法类118件，摄影类28件，歌曲类11件。获奖作品中，既有名家名作，也有新人新作，作品从艺术性、创新性、广泛性而言，都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会上，眉山市领导为获一、二、三等奖的获奖代表颁发了证书，并随来宾一起参观了书画摄影展。下午，各地的书画家们还举办了书画笔会，促进了交流也增进了友谊。

（刘寅，《眉山日报》记者，转自2012年12月11日《眉山日报》）

三苏祠公祭纪念苏东坡诞辰976周年

本报讯（卫琳霞）昨（30）日，眉山三苏祠博物馆飨殿前人潮涌动，钟鼓齐鸣。为缅怀圣哲先贤，弘扬传统文化，全国著名苏学专家、川渝黔苏氏宗亲联谊会代表、眉山各文化学会代表、眉山市区学校代表、企业代表，以及眉山三苏祠博物馆全体员工三百余人齐聚在此，共同参与了“纪念苏东坡诞辰976周年寿苏会”。眉山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长李酌，眉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久伦，眉山市老领导苏灿、卓明安、张忠全出席寿苏活动。李酌任活动主祭官。

上午10点，伴随着庄严的鼓乐声，全体祭祀人员在两名礼生的带领下，佩戴孝巾，列队顺序进入飨殿前，分别进行主祭官敬高香、诵读《祭三苏文》、全体祭祀人行鞠躬大礼和向飨殿敬献花篮，以及苏氏后裔向飨殿献爵等流程，完成整个祭祀仪式。在随后的捐赠仪式上，四川大学教授、著名苏

学专家曾枣庄捐赠自己毕生收藏的五万册三苏文化图书以建立曾枣庄三苏文化研究室；华夏苏东坡文化传播中心负责人尧军现场向三苏祠博物馆捐赠了价值30万的三苏文化相关资料以建立藏书阁；眉山市老领导卓明安捐赠了个人作品集；贵州苏氏宗亲联谊会捐赠了苏氏族谱。

整个寿苏会结束后，全体祭祀人员还参观了位于三苏纪念馆的曾枣庄三苏文化研究室和华夏苏东坡文化传播中心藏书阁，并举行三苏文化研究座谈会。

据了解，三苏博物馆资料中心目前收集的有关三苏文献资料在全国范围内是最为丰富，也是最为全面的。

（卫琳霞，《眉山日报》记者，转自2013年1月31日《眉山日报》）

第二届全国东坡学校与东坡文化传播交流活动征集启事

东坡学校是以东坡文化作为品牌特色的学校，在苏轼遗址、遗迹地有大中小学近 60 所。为传承东坡文化、弘扬东坡精神，把东坡文化进校园活动上升到一个更高的平台，2011 年 7 月我们在眉山举办了“首届全国东坡学校与东坡文化传播交流活动”，2012 年 11 月在眉山成立了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东坡学校工作委员会。

2013 年 10 月中下旬，我们将在湖北黄冈市举办“第二届全国东坡学校与东坡文化传播交流活动”，以推进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编制、实施和改革，并以此为契机，响应教育部在全国创建百所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大力推进校园文化活动、推动校园文化建设和发展教育改革，并创建一批东坡文化传播的示范学校。

活动由中国苏轼研究学会和黄冈市教育局主办，黄冈市东坡小学、华夏苏东坡文化传播中心承办，中国教育学会学校文化研究分会作为支持单位之一。活动期间，将组织开展“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教材评选、经验交流和教学观摩等系列活动。

一、征集范围

全国苏轼遗址、遗迹地的大学、中学和小学（重点是东坡学校）的校长、教师和学生，以及全国从事苏轼研究的学者、爱好者和苏氏后裔。

二、征集内容

为此面向东坡学校征集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实验教材、实施录像和活动照片等；向海内外苏学专家、教育专家、广大师生和苏氏后裔征集论文和文章。

校长、教师的论题是：东坡文化校本课程建设，以下选题仅供参考：

1. 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历史与现状
2. 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编制理念
3. 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编制基础
4. 谈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目标
5. 谈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内容
6. 谈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实施

7. 谈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评价
8. 谈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教材编辑
9. 谈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教材使用
10. 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探究形式
11. 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问题
12. 东坡文化校本课程的未来
学生的话题是“走近苏东坡”，以下选题仅供参考：

1. 苏东坡遗址、遗迹游记（或参观记）
2. 我与东坡文化校本课程

三、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 2013 年 8 月 20 日截稿。校本教材、录像光盘、活动照片等实物，请寄往：四川省成都市领事馆路 1 号南谊大厦 4-7 室，邮编：610041，收件人：欧忠剑。文稿请发华夏苏东坡文化传播中心（欧忠剑）电子邮箱：ouzhongjian@163.com 和《苏轼研究》电子邮箱：sushiyanjiu@163.com

四、征集说明

论文要求：内容提要 50~100 字、关键词 3~5 个，注释采用尾注。在文稿末注明单位名称、学校班级、真实姓名、邮政编码、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或 QQ；优秀稿件将收入活动资料汇编或者选刊到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刊《苏轼研究》，部分作者将被邀请参加第二届东坡学校与东坡文化传播交流活动，未能参会作者将会收到活动会刊、资料汇编、《苏轼研究》各一本。

三、会务联系

华夏苏东坡文化传播中心欧忠剑，电话：
13980953650 028-85355591

华夏苏东坡文化传播中心
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东坡学校工作委员会
2013 年 3 月